

國立政治大學外交研究所

碩士論文

美韓自由貿易協定與美國東北亞霸權之維繫

指導老師：林碧炤 博士

研究生：黃文瑾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三月

目錄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研究目的.....	1
第二節 研究方法與研究架構.....	3
第三節 研究範圍與研究限制.....	5
第四節 文獻回顧.....	7
第二章 霸權穩定論與美國東北亞的霸權地位.....	11
第一節 霸權的概念.....	11
第二節 霸權穩定論與霸權的循環.....	15
第三節 美國霸權在東北亞的政經佈局.....	21
第四節 小結.....	31
第三章 美國自由貿易協定發展策略分析.....	35
第一節 美國自由貿易協定發展策略.....	35
第二節 自由貿易協定對象國的挑選基準.....	40
第三節 美國自由貿易協定之經驗.....	44
第四節 小結.....	49
第四章 美韓自由貿易協定之源起及發展.....	51
第一節 南韓之政治體質.....	51
第二節 南韓之經濟體質.....	62
第三節 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洽簽過程.....	70
第四節 小結.....	73
第五章 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政經意涵.....	76
第一節 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經濟意涵.....	76
第二節 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政治意涵.....	94
第三節 小結.....	106
第六章 結論.....	108
參考書目.....	114

表目錄

表 3-1 美國已生效的自由貿易協定(西元 1985~2012 年).....	39
表 3-2 美國簽署自由貿易協定的經濟及政治考量.....	44
表 4-1 南韓國民生產毛額成長率以及出口成長率(西元 1962~1979 年).....	63
表 4-2 南韓經濟成長率(西元 1977~1997 年).....	64
表 4-3 南韓經濟成長率(西元 1998~2012 年).....	66
表 4-4 美韓雙邊貿易額(西元 1980~2012 年).....	67
表 4-5 南韓出口到美國及中國的貿易額(西元 2002~2012 年).....	68
表 4-6 南韓自美國及中國進口的貿易額(西元 2002~2012 年).....	68
表 5-1 2007 年美韓自由貿易協定關稅及非關稅障礙削減要點.....	78
表 5-2 學者對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實行所作的經濟評估.....	85



第壹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研究目的

一國的貿易政策與國際政治息息相關，貿易政策不只是國家獲取經濟利益的手段，必要的時候對外貿易也可以作為國家的外交工具，國家可以利用貿易獎勵友好國家或是懲罰敵對國家，¹特別是霸權國更具備利用其優越的經濟力量以達成政治目的的本錢。1860年，英國和法國簽訂條約(Cobden-Chevalier Commercial Treaty)以降低兩國之間的關稅，但是此條約的簽訂並非單單由於經濟因素，此條約也承載了兩國對於雙方外交關係改善的期待，希望藉由此條約一方面平衡俄國勢力，另一方面弭平雙方在義大利問題上的爭端。²而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美國單方面的開放市場並且忍受西歐及日本不公平的貿易行為，鞏固西歐及日本的國力，以使她們有足夠能力對抗赤化威脅也是以貿易做為國家外交工具的例子。

自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以來，美國的貿易政策主要著重在關稅暨貿易總協定(General Agreement on Tariffs and Trade, GATT)時期八回合的國際多邊貿易談判。³然而，在1982年日內瓦部長會議中進一步擴大東京回合的相關協商停滯之後，美國決定開始採取互惠的雙邊或區域自由貿易談判與不歧視的多邊貿易談判同時並行的貿易政策，形成所謂的「雙軌貿易策略」(“Two-track” trade policy)。美國先與以色列於1985年簽訂自由貿易協定，又與墨西哥以及加拿大簽訂北美自由貿易協定(North American Free Trade Agreement, NAFTA)，該協定於1994年生效。⁴

¹ 林碧炤，*國際政治與外交政策*，第2版(台北：五南圖書出版公司，2006年)，頁263。

² Author A. Stein, “The Hegemon’s Dilemma: Great Britain, the United States, and the International Economic Order,”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Vol.38, No.2(Spring 1984), pp. 364-366.

³ Gary C. Hufbauer and Jeffrey J. Schott, “Strategies for Multilateral Trade Liberalization,” in Bruce Stokes and Geza Feketekuty eds., *Trade Strategies for a New Era: Ensuring US Leadership in a Global Economy* (New York: Council on Foreign Relations and the Monterey Institute of International Studies, 1998), pp. 125-141.

⁴ William A. Lovett, Alfred E. Eckes Jr., and Richard L. Brinkman, *U.S. Trade Policy: History, Theory*

2001 年小布希總統就任之後，在多邊貿易談判的延宕、單邊讓利漸漸不具說服力、國際經貿利益複雜度提升、中國崛起所帶來的一連串東亞經濟整合、以及歐盟東擴威脅的背景之下，美國前貿易談判代表署代表 Robert Zoellick 提出競爭性自由化（competitive liberalization）策略，建議採取多頭並進，同時兼顧多邊和雙邊貿易談判的方法，⁵以加速參與國的經濟成長及促進多邊貿易自由化的發展。而競爭性自由化策略固然以經濟為出發點，希望藉由鼓勵其他國家開放經濟以擴大美國市場，及鼓勵外國採行美國式的貿易法規，但是亦有非經濟的目的，即以經濟手段來鼓勵他國支持美國外交政策及美國價值。美國推動競爭性自由化策略的目的，一方面旨在擴大美國貿易市場；另一方面則是為了實現美國戰略性的外交政策目標。⁶自由貿易協定對於美國而言，一方面在經濟上扮演著多邊主義的補充角色，另一方面在外交上則是美國實現戰略目標的工具。2002 年國會透過貿易促進授權法案(Trade Promotion Authority, TPA)後，美國行政部門獲得更多對外簽署自由貿易協定的權力，陸續展開與新加坡(2003)、智利(2003)、摩洛哥(2004)、澳洲(2004)、中美洲五國以及多明尼加(2004)、巴林(2004)、阿曼(2006)、秘魯(2006)、哥倫比亞(2006)、南韓(2007)、巴拿馬(2007)等國有關自由貿易協定的簽署事宜。⁷

由上述討論可知，美國推動自由貿易協定談判不單單只有經濟考量，同時也包含了政治、外交、安全上的考量。本論文擬以美韓自由貿易協定(U.S.-South Korea Free Trade Agreement，簡稱美韓 FTA 或 KORUS FTA) 作為研究對象，結合霸權理論深入探討美國與南韓簽訂自由貿易協定背後的經濟以及政治目的，以了解美國希望如何透過美韓自由貿易協定鞏固加強自身的剛性以及柔性權力，鞏固在東北亞的霸權地位。

and the WTO (New York: M.E.Sharpe, Inc., 1999), pp. 94-95.

⁵ Robert Zoellick, "Unleashing the Trade Winds," *The Economist*, December 7, 2002, pp. 27-29.

⁶ Simon J. Evenett and Michael Meier, "An Interim Assessment of the US Trade Policy of 'Competitive Liberalization'," *The World Economy*, Vol.31, (January 2008), p. 31.

⁷ "Free Trade Agreements," *Office of the United States Trade Representative*, <http://www.ustr.gov/trade-agreements/free-trade-agreements>.

第二節 研究方法與研究架構

一、研究方法

(一)歷史研究法

歷史研究法係指藉由大量蒐集與研究主題有關的歷史文獻，整理出所欲研究主題的前因後果，並與現階段所發生的事件作連結，進而作出解釋與分析，甚至對於事件將來可能的走向作出展望的一種分析方法。本論文將採此一研究方法，就美國在東北亞的實力變化、美國自由貿易協定策略的發展、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簽署的過程、美韓政治以及經濟關係的演變，釐清美國與南韓洽簽自由貿易協定的背景與過程，進而研究美國的簽訂目的。

(二)文獻分析法

文獻分析法係指藉由大量蒐集與研究主題有關的文獻資料，對於研究主題作出整理，以獲得研究成果的一種分析方法。而在資料的蒐集上可以分為第一手資料及第二手資料，第一手資料乃包含訪談、問卷調查、個人演說或是官方文件等資料，而第二手資料則指書籍、報紙、雜誌、期刊等資料。

在第一手資料上，本論文將會大量採用美國總統及官員的官方談話及各項會議紀錄，藉由美國總統及官員的談話以更清楚了解美國與南韓簽訂自由貿易協定的目的與美國鞏固東北亞霸權之關聯。而在第二手資料上，本論文將會整理美國以及韓國學術研究機構發表的研究報告，也會輔以著名學者的專書，以及知名期刊、各大媒體的新聞報導作為分析依據，了解美國的雙邊自由貿易協定策略、美韓政經關係的發展，以更全面的了解美國與南韓簽訂自由貿易協定背後的政經意涵。

(三)比較分析法

美國之所以願意與南韓簽訂自由貿易協定，乃是有其政治經濟因素考量。而美國在與南韓成功簽署自由貿易協定之前，與以色列(1985)、加拿大及墨西哥(1994)、約旦(2001)、智利(2004)、新加坡(2004)、澳洲(2005)、摩洛哥(2006)、巴林(2006)所簽訂的自由貿易協定已經陸續生效。⁸因此在本論文中也會透過分析美國與上述國家簽訂自由貿易協定之經驗，釐清影響美國選定自由貿易協定洽簽國的基準，以進一步了解影響美國簽訂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政經因素。

二、研究架構

本論文一共分為六章。第一章為「緒論」，內容包含研究動機與研究目的、研究方法與研究架構、研究範圍與研究限制、以及文獻檢閱。

第二章為「霸權穩定論與美國東北亞的霸權地位」，本章將回顧有關霸權的概念、霸權穩定論與霸權循環論的發展，最後探討美國霸權在東北亞的政經布局，以了解美國在東北亞的實力變化以及美國對於維護東北亞霸權的策略運用。

第三章為「美國自由貿易協定發展策略分析」，本章將先針對美國自由貿易協定發展策略做出歷史回顧，討論並且整理美國挑選自由貿易協定對象國的基準，並且藉由探討美國與南韓簽訂自由貿易協定之前順利通過的自由貿易協定，了解美國挑選自由貿易對象國的標準以及美國希望透過自由貿易協定所要追求的政經目標。

第四章為「美韓自由貿易協定之源起及發展」，本章將針對上一章歸納出的洽簽標準，著重在鞏固美國柔性權力的部分，先對於南韓的政經體質做出檢視，

⁸ "Free Trade Agreements," *Office of the United States Trade Representative*, <http://www.ustr.gov/trade-agreements/free-trade-agreements>.

了解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簽訂背景與鞏固美國柔性權力之關聯，最後對於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洽簽過程做出介紹。

第五章為「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政經意涵」，本章則以厚實美國剛性權力的角度，分別討論在小布希政府時期以及歐巴馬政府時期，美國與南韓甚至是東北亞地區政治及經濟關係的發展狀況，以了解美國與南韓簽訂自由貿易協定對於美國在東北亞勢力重新布局的影響。

第六章則是「結論」，本章將對於美國簽訂美韓自由貿易協定與美國在東北亞霸權的鞏固之間的關聯作出整理，以回應本論文的研究目的。

第三節 研究範圍與研究限制

一、研究範圍

在時間範圍的選擇上，本論文主要分成兩個部分：在柔性權力鞏固的部分，回顧了韓戰以降的美韓政經關係。而在剛性權力的鞏固的部分，本論文則是以小布希總統就任後美國及南韓開始進行自由貿易協定談判預備工作以來，一直到歐巴馬政府時期2012年3月15日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生效作為分析期間。在空間範圍的選擇上，本論文的討論範圍主要包含美國以及以朝鮮半島為中心的東北亞地區，但在討論上由於經濟整合以及美國戰略的規劃，討論範圍也會擴及到東亞甚至亞太地區。在議題範圍的設定上，在介紹完美國自由貿易協定發展策略，了解美國希望藉由自由貿易協定以鞏固自身的柔性及剛性權力，強化自身霸權地位之後，本論文將先從厚實美國柔性權力的角度討論南韓的政治民主化以及經濟自由化的進程，再從厚實美國剛性權力的角度探討美國與南韓簽訂自由貿易協定所要追求的經濟以及政治目的，而在經濟目的的部分礙於篇幅有限，本論文對於美韓

自由貿易協定的經濟評估乃仰賴國內外的實證成果，將不再另作實證分析。

二、研究限制

(一) 研究文獻之限制

有關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文獻大部分著重於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生效後可能帶來的效益，而且大多數的文獻乃偏重於經濟效益的評估，官方或是許多專家學者皆對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可能帶來的經濟效益作出實證分析，然而在評估政治效益的部分卻相對匱乏，因此本論文中將盡可能透過美國官方網站、新聞媒體、相關學術研究機構、網路資源的資料予以補充，必要時也會利用韓國官方網站、韓國新聞媒體及相關學術機構的資料加以補足，而受限於學生的韓文程度，在韓國方面資料的運用上將以英文資料為主。

(二) 議題範圍之限制

本論文的研究對象主要以美國為主，因此並不會對於南韓的簽訂動機多所著墨，僅就南韓與美國相關的議題作一簡略介紹。而在美國在東北亞地區霸權鞏固的討論上主要乃是就美國在東北亞整體情勢，甚至會擴及東亞、亞太地區的實力做出討論，並不會一一討論美國與東北亞各個國家之間的關係。

第四節 文獻回顧

在文獻回顧的部分，與本論文相關的文獻可分為兩種性質，分別是有關霸權穩定理論性質的文獻以及有關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相關研究的文獻。

一、有關霸權穩定理論性質的文獻

霸權穩定論的主要代表學者以及重要著作有：

(一) Charles P. Kindleberger. *The World in Depression 1929-1939*.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73.

(二) Stephen D. Krasner. "State Power and the Structure of International Trade." *World Politics*, Vol.28, No.3, April 1976.

(三) Robert Gilpin. *War and Change in World Politics*.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1.

(四) Robert O. Keohane. *After Hegemony: Cooperation and Discord in the World Political Economy*.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4.

自1970年代起，美國霸權的衰退以及世界經濟體系開始出現危機，使得學者們開始討論霸權國家與國際體系之間的關聯，霸權穩定論便是在上述背景之下逐漸成形。

霸權穩定論的理論基礎最早是來自於1970年代初期美國自由派經濟學家 Charles Kindleberger對於1929年所爆發的經濟大恐慌的研究結論。他認為1930年代的經濟危機是由於英國霸權地位下降，使英國雖然有意願但是沒有能力管理國際經濟體系，而有能力的美國卻不願接下英國的重擔，提供公共財維持世界經濟體系。⁹而Charles Kindleberger有關霸權穩定論的討論最初僅侷限於經濟領域，但後來Stephen Krasner, Robert Gilpin, Robert Keohane繼承了Charles Kindleberger的

⁹ Charles P. Kindleberger, *The World in Depression 1929-1939*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73), pp. 291-292.

概念，將霸權穩定論的適用範圍從經濟拓展到軍事安全領域，¹⁰霸權穩定論逐漸成為國際政治學當中一個重要的流派。當國際體系的權力分配集中在某一霸權時，霸權穩定論可以作為分析國家行為的架構。本論文以霸權穩定論作為美國國家行為分析的基礎架構，企圖釐清美國霸權如何利用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對抗東北亞地區美國霸權地位所面臨的潛在挑戰，維護自己的霸權地位。

二、有關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相關研究的文獻

由於美韓自由貿易協定於2012年三月中甫生效，因此有關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專書不多，大多數的資料主要是來自各國官方或研究機構評估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實施將對兩國的經濟、政治可能帶來的影響所做出的分析報告。而其中又以美國及南韓官方以及學術研究機構所做的研究報告最為詳盡，數量也最多。以下將就美韓學界對於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看法作一文獻檢閱：

在研究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研究報告部分，則屬美國國會研究服務部 (Congressional Research Service) 分別於2002年至2011年對美國與南韓經濟關係現況及簽訂自由貿易協定可能遇到的談判阻礙及前景提出一系列的評估報告最為詳盡。¹¹美國國會研究服務部的報告當中對於韓國經濟以及美韓之間重大貿易議題作出討論，並且評估美韓之間在簽訂自由貿易協定之後可能帶來的總體經濟效益。上述報告在主要著重在個體經濟上的分析，強調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對於美國各產業部門可能帶來的影響，對於總體的經濟及政治分析則欠缺較為深入的討論。

¹⁰ 詳見第二章有關霸權穩定論的說明。

¹¹ Mark E. Manyin, "South Korea-U.S. Economic Relations: Cooperation, Friction, and Future Prospects," *CRS Report for Congress*, (February 12, 2007), William H. Copper, "The Proposed U.S.-South Korea Free Trade Agreement (KORUS FTA): Provisions And Implications," *CRS Report for Congress*, (March 24, 2011).

在研究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專書部分，學者Inbom Choi和學者Jeffrey Schott曾經於*Free Trade Agreements: US Strategies and Priorities*一書中對於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做了專章討論，¹²於該章當中作者對於美韓之間的投資及貿易互動做出介紹，並且評估了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可能帶來的利益。作者認為，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生效可以為美國帶來經濟及非經濟利益，經濟利益的部分包括貿易擴張及相關福利水準的上升、可以更順利的進入他國市場、效率以及生產力的提升、改善兩國的經濟關係、引發亞太地區自由貿易協定洽簽風潮。非經濟的部分則是包括美韓之間政治以及安全連結的強化。然而，該書出版時間為2004年，美韓自由貿易協定於當時尚未簽署，因此若要了解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洽簽過程及洽簽過程當中的政經變化仍需要更多資料加強。而韓國國際經濟政策研究機構(Korea Institute for International Economic Policy)於2005年出版的書中，¹³除了對於美韓自由貿易協定作出經濟實證分析，並且鼓勵美韓應該盡快簽訂自由貿易協定。作者認為，南韓長久以來作為美國的重要貿易夥伴，而且美國與南韓的貿易逆差相較於同時期其他與美國貿易的東亞經濟體小，與其簽訂自由貿易協定較不易引起國內反彈也有助於美國競爭性自由化貿易政策的實施。此外，隨著中國實力的崛起以及東亞區域合作的發展，美國有必要鞏固與南韓之間的雙邊關係，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簽訂是一個好的策略選擇。然而該書發表時間為2005年，同樣是在2007年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簽署之前，因此雖然可以藉由該書了解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洽簽背景，但是若要完整了解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全貌同樣需要更多資料的補充。

¹² Inbom Choi and Jeffrey J. Schott, "Korea-US Free Trade Revisited," in Jeffrey J. Schott ed., *Free Trade Agreements: US Strategies and Priorities* (Washington, D.C.: Institute for International Economics, 2004), pp. 173-196.

¹³ Junkyu Lee and Hongshik Lee, *Feasibility and Economic Effects of a Korea-U.S. FTA*, Korea Institute for International Economic Policy (Seoul: Korea Institute for International Economic Policy, 2005).

在研究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期刊部分，Claude Barfield從東亞區域主義的背景下看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簽訂之後可能帶來的效益。Barfield於專文¹⁴中表示，東亞自1990年代晚期開始發展區域主義，亞太經濟合作會議在東亞的影響力逐漸式微，而東亞區域組織及雙邊自由貿易協定紛紛興起，在此時，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對於美國未來東亞的經濟及安全政策有著重要的影響，美韓自由貿易協定一旦通過將不僅在經濟上可能帶動骨牌效應，使美國能夠排除被東亞區域主義逐漸孤立的窘境，在政治上也可以鞏固美韓外交及安全同盟。而吉林大學教授趙放同樣以東亞區域合作為視角，分析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簽訂所帶來的影響。趙放認為，美國簽訂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戰略意圖有三：(一)解決國內財政赤字，並且希望可以刺激周邊國家與美國洽簽自由貿易協定；(二)遏制中國在東亞政治經濟日益上升的影響力；(三)掌握東亞主導權，直接參與東亞事務。¹⁵而Uk Heo 則是從美韓同盟自冷戰以來的發展看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簽訂之後帶來的安全意涵，其表示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簽訂可以彌補美韓同盟由於駐韓美軍的減少以及作戰指揮權的移轉所帶來的負面效果，改善兩國之間緊繃的關係，持續在區域內扮演重要角色。¹⁶

本論文將結合報告、專書、期刊加上官方資料以及新聞報導以求能夠完整了解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簽訂背景、簽訂過程、以及簽訂後可能產生的效果，釐清美國簽訂美韓自由貿易協定與美國東北亞霸權鞏固之間的關聯。

¹⁴ Claude Barfield, "Politics of Trade in the USA and in the Obama Administration: Implications for Asian Regionalism," *Asian Economic Policy Review*, Vol.4, No.2(December 2009), pp. 227-243.

¹⁵ 趙放，「美韓 FTA 的起步、拖延及影響——以東亞區域合作為視角的分析」，*東北亞論壇*(吉林)，第 19 卷第 5 期(2010 年 9 月)，頁 58-64。

¹⁶ Uk Heo, "The US-ROK Alliance: Security Implications of the South Korea-US Free Trade Agreement," *Pacific Focus*, Vol.23, No.3(December 2008), pp. 365-381.

第貳章 霸權穩定論與美國在東北亞的霸權地位

第一節 霸權的概念

一、霸權的定義

目前對於霸權(hegemony)一詞仍未出現一個統一的定義。根據韋伯字典的解釋，霸權被定義為“Leadership; preponderant influence or authority;”。該字典認為霸權是在國家體系之中擁有優勢地位，並且具有領導他國能力的國家。¹然而上述定義相當抽象，並未解釋如何界定優勢地位以及領導能力。以下將整理許多學者對於霸權的說法，以求進一步釐清霸權的概念。

許多學者都曾經嘗試對於霸權的概念發表看法，有些看法是從國家的物質力量包括軍事以及經濟實力等等做為衡量霸權的標準，而有些看法除了考量國家的軍事以及經濟實力之外，還包含了國家的柔性權力(soft power)，會將國家的文化、對外政策、價值觀對他國所帶來的影響力納入衡量霸權的標準。

Robert Gilpin 認為，「霸權乃是在經濟、政治以及技術上擁有相對控制力量(relative control)的國家。」² 而 Robert Keohane 和 Joseph Nye 則認為，「霸權代表的是一國有足夠的能力以及意願去維持規範國際關係的規則。」³ Robert Keohane 認為，「擁有足夠的能力並不足以使國家向外投射她的力量，國內的態度、政治結構以及決策過程都會對國家的意願產生影響。」並且進一步表示，「霸權必須要能夠控制原料以及資本來源、維持廣大的進口市場以及擁有生產高價值商品的比較利益。」⁴

¹ “Hegemony-Definition of Hegemony by Webster Dictionary,” *Webster Dictionary*, <http://www.webster-dictionary.net/definition/hegemony>.

² Robert Gilpin, *War and Change in World Politics*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1), p. 28.

³ Robert O. Keohane and Joseph S. Nye, *Power and Interdependence: World Politics in Transition*, Second Edition (Boston: Little, Brown and Company, 1989), p. 44.

⁴ Robert O. Keohane, *After Hegemony: Cooperation and Discord in the World Political Economy* (Princeton, New Jersey: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4), pp. 33-34.

而 George Modelski 則認為，「霸權必須滿足以下四個條件，其必須具有安全的地理環境、經濟上的領導地位、開放並且享有集會結社自由的社會，以及可以擴及到全球的政治實力。」⁵另外，對於 Joshua Goldstein 而言，「霸權為世界上位居於領導地位的國家，其可以利用優越的經濟及軍事力量塑造國際關係上的規則。」⁶而 Josef Joffe 則是認為霸權(hegemonial power)可以從兩方面來定義，「一方面霸權應該要有足以抵擋所有挑戰者的實力，另一方面霸權必須享有一定的權力剩餘。」目前只有古羅馬以及美國符合 Josef Joffe 所定義的霸權。⁷

上述有關霸權的定義大多偏向於物質層面，主要強調霸權在經濟以及軍事上的優越地位，以經濟和軍事實力等物質力量來界定霸權。然而，隨著冷戰結束後全球資訊時代的到來，國家之間緊密地互相依賴以及資訊的快速傳遞使霸權不僅可以透過軍事以及經濟力量影響他國，也可以搭配 Joseph Nye 所提到的柔性權力(soft power)發揮在國際上的影響力，奠定霸權的合法地位。而所謂的柔性權力，相較於利用軍事或經濟力量去強迫或是收買另一國去從事原本不願意從事的行為，或是不去從事其原本想要從事的行為，柔性權力代表的是一國透過文化、對外政策、價值觀來吸引和說服別國，擁有型塑他國利益偏好，進而得以制定國際議程以追求自身目標的能力。⁸Nye 進一步提出了「柔性霸權」(velvet hegemon)的概念肯定柔性權力的影響力，認為柔性權力與軍事以及經濟實力相輔相成又相互消長，而究竟是相輔相成或是相互消長端看一國如何藉由有效的結合軍事、經濟及柔性權力的運用以達成目標。⁹

⁵ George Modelski, *Exploring Long Cycles* (Boulder: Lynne Rienner Publishers, 1987), p.122.

⁶ Joshua S. Goldstein, *Long Cycles: Prosperity and War in the Modern Age*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8), p. 112.

⁷ Josef Joffe, "Defying History and Theory: The United States as the Last Remaining Power," in G. John Ikenberry ed., *America Unraveled: The Future of the Balance of Power*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2002), p. 155.

⁸ Joseph S. Nye, *Bound to Lead: The Changing Nature of American Power* (New York: Basic Books, 1990), p. 32.

⁹ Joseph S. Nye, "The Velvet Hegemon: How Soft Power Can Help Defeat Terrorism," *Foreign Policy*, No.136 (May/June 2003), pp. 74-75.

而 Robert Gilpin 也曾經提到，「對一個強國來說，其統治權的合法性被認為取決於三個要素：一、強國在霸權戰爭中的勝利，以及強國本身所表現出來把自己意志強加於他國的能力。二、公共財的提供。三、大國所處的支配地位可在意識形態、宗教等方面得到與其有共同價值觀念的一系列國家的支持。」¹⁰上述第三點充分體現了柔性權力的理念，居於領導地位的大國可以透過意識形態、文化以及價值觀的吸引力使其他國家願意承認其領導的合法性，進而鞏固其領導地位。

綜合上述討論，現今的霸權除了必須擁有在剛性權力上的優勢地位，也要懂得如何運用其在剛性權力上的優勢地位配合柔性權力的使用，使其優勢地位能夠獲得進一步的鞏固。霸權，應該是指在國際體系當中有某一強國，而這個強國除了在經濟以及軍事實力上，具有他國無法與之匹敵的優越地位之外，也懂得運用其在經濟以及軍事上的優越地位向他國推廣其所支持的文化、對外政策以及價值觀，進而擁有型塑他國利益偏好、制定國際議程以追求自身目標的能力。此外，具備了上述基本的力量要素並不表示霸權必定會向外投射她的力量，該強權本身也必須有意願維持國際關係上的規則以追求自身的國家目標。

二、霸權的分類

對於霸權的定義做了進一步的釐清之後，接下來則是整理霸權的分類。在霸權的分類上，按照權力的性質、對於霸權的看法以及權力影響的範圍，主要有以下三種分類：

第一，按照權力的特質可以分成剛性霸權以及柔性霸權。而在剛性霸權中，Joshua Goldstein 又將霸權分為政治霸權(political hegemony)以及經濟霸權(economic hegemony)。政治霸權指的是一國有能力透過軍事力量的優勢支配世

¹⁰ Robert Gilpin, *War and Change in World Politics*, op. cit., p. 34.

界，經濟霸權則指的是一國有能力成為世界經濟的核心。¹¹ 柔性霸權(velvet hegemony)則是之前在霸權定義當中所討論到，由 Joseph Nye 所提出，主要希望透過柔性權力的使用，配合剛性權力的運用使國家得以順利追求國家目標。¹²

第二，按照對於霸權的看法可以分成良性的霸權(benign hegemony)以及強制性的霸權(coercive hegemony)。Joshua Goldstein 認為霸權有正面以及負面的兩種形象。對於霸權抱持正面態度的看法認為，霸權是仁慈的，會提供公共財並且擔負起維持國際秩序穩定的責任。Charles Kindleberger 即為此看法的支持者，其認為一個穩定的國際經濟體系需要領導國(leadership)長期的支持與維持，而領導國有責任提供國際經濟體系公共財以維持國際經濟體系的穩定。¹³ 而從負面的角度來觀察霸權，霸權則成為了國際體系當中剝削其他國家的國家，世界體系學派的學者即將霸權視為核心國對於邊陲國以及半邊陲國的剝削與支配。¹⁴

第三，按照霸權權力的影響範圍可以分成全球霸權(global hegemony)以及區域霸權(regional hegemony)。John Mearsheimer 認為霸權代表的是對體系的控制，通常是對於全世界的統治，而其認為霸權的概念可以再細分至區域霸權，而所謂的區域霸權指的是支配某一地理區域的強權。Mearsheimer 認為，由於水域的阻遏力量，就算是當今的美國也只能算是支配西半球的區域霸權，過去和未來不可能會有全球霸權的出現，只會有區域霸權的存在。¹⁵

¹¹ Joshua S. Goldstein, *op. cit.*, p. 281.

¹² Joseph S. Nye, "The Velvet Hegemon: How Soft Power Can Help Defeat Terrorism," *op. cit.*, pp.74-75.

¹³ Charles P. Kindleberger, *The World in Depression 1929-1939*, *op. cit.*, pp. 291-292.

¹⁴ Joshua S. Goldstein, *op. cit.*, pp.125-126.

¹⁵ John J. Mearsheimer, *The Tragedy of Great Power Politics* (New York: W.W. Norton & Company, 2001), pp. 40-42.

第二節 霸權穩定論與霸權的循環

一、霸權穩定論的內涵

霸權(hegemony)一詞的出現始於 1970 年代，當時由於美國國力在龐大的外債以及軍事花費負擔下有日漸衰弱的趨勢，許多美國政治學家開始質疑美國的霸權地位並且提出了衰微中的霸權(declining hegemony)。而自 1980 年代開始，霸權以及霸權穩定論(the theory of hegemonic stability)便成為國際關係學界當中學者熱中討論的一項議題。¹⁶

霸權穩定論的理論基礎最初是來自於 1970 年代初期美國自由派經濟學家 Charles Kindleberger¹⁷對於 1929 年所爆發的經濟大恐慌的研究結論。Kindleberger 在 1973 年所寫的書中表示，「1929 年經濟大蕭條所造成的影響之所以如此巨大深遠，是因為在第一次世界大戰之後，英國的經濟實力已經不足以提供國際經濟體系公共財¹⁸，而美國則因孤立主義的外交傳統沒有意願接下英國的重擔，承擔穩定世界經濟的責任，以至於在當時的國際經濟體系中缺乏一個可以提供公共財的穩定者(stabilizer)。」¹⁹ Kindleberger 認為一個穩定的世界經濟體系需要有領袖(leadership)長期的支持，而且領袖有提供公共財的責任，其必須要能維持一個相對開放的市場吸收國際經濟體系內過剩的商品、維持穩定的資本流動、提供他國借貸及折扣優惠、管理匯率結構以及協調各國之間的貨幣政策，以維持國際經濟體系的穩定，防止出現全球性的經濟危機。²⁰

¹⁶ Michael Mastanduno, "Incomplete Hegemony and Security Order in the Asia-Pacific," in G. John Ikenberry ed., *America Unraveled: The Future of the Balance of Power*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2002), pp. 184-185.

¹⁷ Charles Kindleberger 是以領袖(leadership)來表示霸權(hegemony)的概念。

¹⁸ 公共財的概念來自於經濟學，指的是個人、家庭或是公司對某種財貨的消耗並不會損害到其他消費者或是潛在的消費者消費該財貨的利益，則該財貨可被稱做是公共財，像是道路便可以作為是一個公共財的例子。

¹⁹ Charles P. Kindleberger, *The World in Depression 1929-1939*, *op. cit.*, pp. 291-292.

²⁰ Charles P. Kindleberger, "Dominance and Leadership in the International Economy: Exploitation, Public Goods, and Free Rides," *International Studies Quarterly*, Vol. 25, No. 2 (June 1981), p. 247.

而 Robert Gilpin 及 Stephen Krasner 接續著 Charles Kindleberger 的概念，他們認為不穩定的市場體系必須依賴霸權(hegemon)的領導及維繫，並且也認為權力的集中有助於自由的(liberal)國際經濟體系的穩定。²¹此外，他們認為霸權之所以願意提供國際體系公共財是因為有利可圖。

Stephen Krasner 認為，國際貿易結構是由國家的利益及權力所決定，而國家的四個基本利益為追求增加國家總收入、社會穩定、政治力量以及經濟成長。Krasner 又認為一個由霸權領導的經濟體系最有利於開放的貿易體制的生成，霸權可以利用其在軍事及經濟上的資源誘使或強迫他國接受一個開放的貿易結構。而霸權之所以有意願推動開放的貿易體系是因為開放的貿易體制有助於霸權達成上述四個國家基本利益。²²

相較於 Charles Kindleberger 認為霸權為全球國際經濟體系的穩定者，Robert Gilpin 則將此概念進一步延伸，將此概念推廣到政治及軍事領域，認為霸權乃是在經濟、政治以及技術上擁有相對力量優勢的國家，而霸權藉由運用其在經濟、政治以及技術上的優勢地位，以及提供公共財(安全、經濟秩序等等)，建立符合其經濟、政治甚至理念上利益的國際制度及規範。²³

而 Robert Gilpin 認為既有利於霸權國家的領導，又有利於自由國際經濟體系的環境在現代一共出現過兩次，一次是拿破崙戰爭結束後到第一次世界大戰的英國，而另一次則是二次大戰之後的美國，如同羅馬統治下的和平(Pax Romana)一樣，英國統治下的和平(Pax Britannica)與美國統治下的和平(Pax Americana)保證了一種相對和平安全的國際體系。兩國分別創立和鞏固了自由國際經濟秩序的規

²¹ 這邊的「自由的」國際體系指的是奠基於開放以及不歧視精神的自由市場。

²² Stephen D. Krasner, "State Power and the Structure of International Trade," *World Politics*, Vol.28, No.3 (April 1976), pp. 317-347.

²³ Robert Gilpin,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Princeton, New Jersey: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7), pp. 86-87.

則，其政策促進了自由貿易和資本的自由流動，提供了關鍵貨幣並管理了國際貨幣體系。而她們承擔這些責任是因為有利可圖，對她們而言，保持現狀、自由貿易、海外投資和一個功能完善的國際貨幣體系所帶來的收益大於相應的成本。Gilpin 認為，霸權所提供的公共財在給自己帶來好處的同時，也使那些能夠利用國際政治和經濟現狀的國家得到好處，²⁴而霸權期待利用公共財的提供，能夠吸引其他國家的支持以確立霸權的合法性和奠定霸權的領導地位。²⁵

新自由制度主義主要代表學者 Robert Keohane 雖然對霸權穩定論抱持著批判態度，然而霸權穩定論的理論架構是由 Robert Keohane 所建立。Keohane 認為，霸權穩定理論將有形的國家能力與國家行為做一連結，²⁶假定大國之間權力資源的改變會導致國際制度以及規範的變遷。霸權穩定理論又強調，一個權力集中、由單一國家所領導的國際體系可以促進國家之間的合作，並且最有利於國際規範及制度的發展，而隨著霸權力量的衰退，其所建立的國際規範以及制度也將無以為繼。²⁷而 Keohane 同時也認為霸權及其他國家有誘因維持建制，霸權創立符合自身利益的建制，並且利用建制對他國所帶來的利益吸引其他國家服從霸權的領導，而其他國家則可藉由霸權為了維持建制所提供的公共財得到利益。²⁸

而霸權穩定論也存在其理論的侷限性，Robert Gilpin 也承認，「霸權穩定論過份強調國家和政治因素對於國際經濟體系運作中的作用，卻很少強調國內政治、意識形態、社會力量等變數的重要性。」²⁹此外，Robert Keohane 也對於霸權穩定論的假定提出質疑並且做出修正，其認為霸權的確可以促進某種類型上的

²⁴ Robert Gilpin, *War and Change in World Politics*, *op. cit.*, pp. 144-145..

²⁵ Robert Gilpin,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op. cit.*, p.73.

²⁶ 有形的國家能力又被稱為權力資源(power resources)，在霸權穩定論的假設中，權力就是一種資源。

²⁷ Robert O. Keohane, "The Theory of Hegemonic Stability and Changes in International Economic Regimes, 1967-1977," in Ole R. Holsti, Randolph M. Siverson and Alexander L. George eds., *Change in the International System* (Boulder: Westview Press, 1980), pp.132, 136-138.

²⁸ *Ibid.*, p.136.

²⁹ Robert Gilpin,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op. cit.*, pp. 91-92.

國家合作，但是國家之間要合作並不是非要有霸權存在不可，既存制度具有高度的慣性(inertia)，霸權衰落與制度崩潰有很長時間的間隔，國際建制建立之後不必然需要霸權的存在，國家之間也會繼續進行合作。³⁰雖然 Gilpin 以及 Keohane 對於霸權穩定論提出了上述質疑，然而也肯定霸權穩定論仍然可以做為分析國家權力與國際建制相互關係的起點。

二、霸權周期與國際體系的變革

上述提到一個穩定的國際秩序需要霸權的維持，然而霸權的實力並非永久不墜，隨著霸權實力的興衰，國際體系會歷經變革以及循環，這也是這個部份所要探討的重點。

霸權周期一般是指霸權興衰的一系列歷史過程。George Modelski 將世界強權(world powers)解釋為國際體系中獨占維持秩序功能的單位，並且以海軍實力做為評量霸權的標準，³¹自西元 1500 年以來，已經有四個國家藉由成功結合海權力量及貿易成為霸權，共形成五個霸權周期：1491 年到 1580 年的葡萄牙、1581 年到 1688 年的荷蘭、1689 年到 1792 年及 1793 年到 1914 年的英國、1915 年到 2030 年的美國。而每個週期又可分為四個階段：全球戰爭(global war)、世界強權(world power)、合法性弱化(delegitimization)、分權化(deconcentration)。每個霸權控制世界約一個世紀(英國除外)，而每個世紀構成一個世界領袖的循環(world leadership cycle)。每個循環始自於缺乏國際秩序而可能導致世界戰爭的期間，之後霸權開始在世界戰爭中嶄露頭角，成為世界體系中控制權力及維護秩序的角色，當霸權力量開始下降，挑戰者紛紛崛起之時，國際體系變成多極體系，世界秩序消失，又回到循環開始的位置，一系列的爭霸戰爭構成霸權週期的循環。³²

³⁰ Robert O. Keohane, *op. cit.*, pp. 31-32,101.

³¹ George Modelski, *Seapower in Global Politics, 1494-1993* (Hampshire: Macmillan Press, 1987).

³² George Modelski, *Exploring Long Cycles. op. cit.*, pp. 1-15.

Immanuel Wallerstein 則是就資本主義世界經濟的背景下首度結合經濟的長波(long wave)理論³³研究戰爭和霸權的問題。按照 Wallerstein 的分類，自十六世紀以來曾經陸續出現過三個霸權，分別是 1625 年到 1672 年的荷蘭、1815 年到 1873 年的英國、1945 年到 1967 年的美國。³⁴

而 Hopkins 和 Wallerstein 將霸權的循環分成四個階段：霸權上升期(ascending hegemony)、霸權勝利期(hegemonic victory)、霸權成熟期(hegemonic maturity)、霸權衰敗期(declining hegemony)。在霸權上升期時，強權之間爆發激烈衝突以求繼承霸權，而後新興強權擊敗衰敗強權，進入霸權勝利期，霸權在贏得勝利之後開始逐步奠定霸權地位，使得其霸權地位臻至成熟進入霸權成熟期。而在霸權地位開始衰敗之際，霸權跟挑戰者爆發激烈衝突，又即將進入新一輪的循環。

如果將霸權循環理論結合經濟的長波理論，Hopkins 和 Wallerstein 認為，在霸權上升期，隨著經濟擴展到新興地區，初級產品的製造超過高級產品的製造，此時的貿易條件偏好於原料及初級產品。而在霸權勝利期，隨著初級產品開始出現供過於求的情況，擴張陷入停滯，同時帶來了階級鬥爭及收入的再分配，進而增加了對產品的需求同時導致新的擴張。進入霸權成熟期時，由於高所得帶動對高級產品的需求，生產的擴張偏重高級產品，但是這個擴張也會慢慢萎縮，最終回到循環開始的位置。³⁵

³³ 又被稱做康德拉季耶夫(N.D.Kondratieff)周期，按照長波理論的假設，世界經濟運作必然會出現經濟擴張期以及經濟收縮期的升降交替，世界經濟史是波峰和波谷周期性的出現，而波峰與波峰之間約相隔五十年。

³⁴ Immanuel Wallerstein, "The Three Instances of Hegemony in the History of the Capitalist World-Economy,"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Comparative Sociology*, Vol.24, No.1-2 (1983), pp. 100-102.

³⁵ Terence K. Hopkins and Immanuel Wallerstein (with the Research Working Group on Cyclical Rhythms and Secular Trends), "Cyclical Rhythms and Secular Trends of the Capitalist World-Economy : Some Premises, Hypotheses, and Questions," in Terence K. Hopkins and Immanuel Wallerstein eds., *World-Systems Analysis :Theory and Methodology* (Beverly Hills: Sage Publications, 1982), pp. 112-120.

Robert Gilpin 則認為，如果在一個國際體系中霸權的利益以及相應的權力分配維持不變的話，這樣的國際體系將可以維持穩定。然而，隨著政經實力與科技的發展，國家之間實力的發展不均將可能使一個或是多個力圖改變國際體系的國家的潛在利益急劇增加，或者使其潛在損失明顯減少，使得這些國家出現動力改變現存的國際體系以增加其收益或是減少其損失。國家之間實力不均所帶來的權力分配的改變將引發國際體系內的危機，而這種危機雖然可以透過和平調整體系的方式獲得解決，但是在歷史上主要仍然是透過霸權戰爭來完成國際體系的變革，在霸權戰爭發生之後，國際體系的政治、領土等權力分配將獲得重新安排，使得國際體系又再重新回到平衡。³⁶

Robert Gilpin 並將經濟學中理性行為者模式應用在國際政治上，根據 Gilpin 的假設，國家的行為是理性的，國家在改變國際體系時會去計算利益及成本，如果國家認為改變國際體系無利可圖，國際體系就是穩定的，但是如果國家預期改變國際體系的利益大於成本時，國家將透過領土、政治和經濟擴張的方法試圖改變國際體系的結構，而這樣的努力將進行到改變所付出的邊際成本等於或大於邊際收益時才會停止。一旦進一步變革和擴張所付出的成本和所得到的利益之間達到平衡之後，霸權的地位會逐漸因為內部及外部變革走向衰落。就霸權的內部變革而言，隨著霸權經濟以及政治力量的增長，霸權內部會開始面臨經濟成長趨緩、軍事成本上升、私人消費及公共福利的增長大於國民生產總值的增長、經濟結構步入成長瓶頸以及內部腐化帶來的種種傷害。而就外部變革而言，由於建制中的搭便車(free-riders)問題加上軍事和經濟技術的擴散，更具經濟和軍事競爭力國家的出現使得霸權不但能夠從建制當中可以獲得的利益漸漸下降，³⁷霸權為了維持建制所付出的政治統治成本開始大於其所能從建制當中獲得的利益，³⁸為了維持現狀所付出的經濟成本的增長會快於維持現狀所具備的經濟能力的增長，導

³⁶ Robert Gilpin, *War and Change in World Politics*, *op. cit.*, pp. 13-15.

³⁷ *Ibid.*, pp. 159-185.

³⁸ Robert Gilpin,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op. cit.*, p.78.

致霸權實力的衰退，而霸權面臨自身地位的衰微以及挑戰國的出現，也會採取相應措施。Gilpin 認為當霸權試圖恢復體系中的平衡時，傾向採取兩種解決方法：第一種是尋求增加資源保持其地位，第二種是減少承擔的義務以不致使其國際地位受到損害。如果國際體系中的失衡不能獲得解決，那麼挑戰國將會出現，國際體系將發生變革，並在戰爭之後重新建立起一個能夠反應權力分配的新平衡。³⁹

綜上所述，一個穩定的政治及經濟秩序需要霸權的領導，霸權透過公共財的提供維持體系的穩定。而霸權之所以願意提供公共財是由於有利可圖，霸權不僅可以利用公共財的提供追求自身的國家利益，也可以藉由提供公共財取得其領導地位的合法性。而霸權地位難以永保不墜，霸權在取得國際體系的領導地位之後，會由於內外因素的變革，使得霸權權力逐漸衰退，而霸權面臨此情況可能會尋求增加資源或是減少義務，如果體系仍然逐漸失衡，霸權漸漸無法提供國際體系公共財進而導致體系的不穩定，新興挑戰國便會趁勢而起。而霸權與新興挑戰國最後則會因為彼此利益的衝突爆發戰爭，導致霸權的更迭與循環。

第三節 美國霸權在東北亞的政經佈局

前面兩節對於霸權、霸權穩定論以及霸權的周期做出了介紹，本節主要乃是就先前介紹過的內容檢視美國霸權以及美國在東北亞的政經佈局，以了解美國在東北亞的實力變化以及美國對於東北亞的策略運用。

一、美國的霸權地位

前述曾經提到，現今的霸權除了必須擁有在經濟及軍事實力上的優勢地位之外，也要懂得如何運用其在物質力量上的優勢地位向他國推廣其所支持的文化、

³⁹ Robert Gilpin, *War and Change in World Politics*, op. cit., pp. 190-191.

對外政策以及價值觀，進而擁有型塑他國利益偏好、制定國際議程以追求自身目標的能力。而且霸權本身也必須有意願維持其國際關係上的規則以追求自身的國家目標。本部份將分別從美國的意識形態、物質力量和柔性權力來理解美國的霸權地位。

(一)意識形態：美國例外主義(American Exceptionalism)和擴張主義

美國的意識形態最早可以追溯到十六世紀的清教徒革命，當時英國清教徒反對英國國教及羅馬天主教的宗教理念，否定神職人員和教會的權威，也反對政教合一、封建制度和宗教上的繁文縟節。⁴⁰英國清教徒的主張因與英國當政者的利益衝突，而遭到英國政府與教會共同的壓迫，受迫害的清教徒便逃至北美以追求可以實踐宗教信仰的理想土地，在移居北美之後，清教徒的宗教使命感逐漸與世俗化的政治現實互相結合，形成所謂的美國例外主義。

美國例外主義是指上帝選定了美國人民，將他們放置在北美大陸這片土地上並賦予他們拯救世界的使命，因此美國人民是特別且例外的。面對此一命運，他們肩負上帝委託的必須將自由民主推廣到全世界的使命，美國必須成為一座「山巔之城」(a city upon a hill)，建立一個民主和自由的樣板作為世界各國的榜樣。⁴¹

而上述的美國例外主義的理念逐漸發展成美國孤立主義以及美國擴張主義。孤立主義代表的是與「舊世界」，也就是權力政治當道的歐洲進行隔絕，確保美國仍是一片淨土以維護美國自由民主的純潔性，而擴張主義則是希望美國在強烈使命感驅使之下，不斷對外傳播其價值觀此改善世界的想法。美國獨立之初，由於國力尚不足以與歐洲其他強國匹敵，主要採取孤立主義，在政治和軍事

⁴⁰ 清教主義(Puritanism)強調人的理性，認為光靠信仰即可得救，主張政教分離以及簡化宗教儀式，並且倡導透過勤奮勞動致富以成為上帝的選民。清教主義主要反映出的英國新興資產階級的政經要求及宗教理想，他們希望可以希望掙脫封建制度和英國國教雙重束縛。

⁴¹ 周琪，「『布希主義』與美國新保守主義」，*美國研究*(北京)，第2期(2007年)，頁21。

上迴避腐敗的歐洲，以確保國家生存及自由民主的發展，並且從大國之間的爭鬥中獲取商業利潤。但是美國也同時採行擴張主義，將美洲變成「美國人的美洲」，並且逐漸將勢力伸入遠東，又於第一次世界大戰之後有十四點以及建立國際聯盟計畫的提出以推廣美國外交理念。隨著美國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確立其霸權地位，美國開始改採擴張主義，透過各種不同類型建制的構建傳遞其價值觀，完成其改善世界的使命。而在擴張主義理想價值背後同時也有現實主義的考量，美國也希望能夠透過建制追求自身的國家利益。⁴²

綜上所述，受美國例外主義及美國擴張主義的影響，一旦美國累積足夠的實力之後，美國有意願維持國際關係上的規則以完成使命和追求國家目標的達成。

(二)美國的物質力量及柔性權力

John Ikenberry 曾經表示，「今日美國的實力在歷史上前所未有，其軍事、經濟、科技、文化、政治實力在全世界皆處於優勢地位，哪怕是昔日最輝煌的帝國都難以匹敵。」⁴³

美國擁有得天獨厚的地理條件：其東面及西面分別有太平洋及大西洋的保護，加上周邊只有墨西哥和加拿大兩弱鄰，又距離歐洲強國達數千公里，擁有相對安全的地理環境，而美國溫和的氣候及豐富的物產，也有利於經濟活動的形成及發展。⁴⁴在軍事領域，除了美國軍費開支在世界軍費總額中的比重長期位居世界第一之外，美國的先進的軍事技術及精良的武器也為全世界所公認，其是唯一同時擁有洲際飛彈以及最新大型海、陸、空全球投射系統的國家。此外，美國也透過多邊軍事組織及雙邊同盟的方式使美國的軍事影響力能夠深入世界各地。在

⁴² 鄭保國，*美國霸權探析*，(台北：秀威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頁40-45。

⁴³ G. John Ikenberry, "Introduction," in G. John Ikenberry ed., *America Unrivaled: The Future of the Balance of Power* (Ithaca and London: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2002), p.1.

⁴⁴ 鄭保國，前引書，頁374。

經濟領域，兩次世界大戰的爆發使美國得以透過與交戰國雙方之間的貿易往來累積足夠的經濟實力，加上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布列敦森林體系的建立，⁴⁵確立了美元霸權以及美國的經濟地位，一直到現在，美元仍是主要的國際通用貨幣，美國依然依靠其享有的鑄幣稅維持在軍事、經濟以及科技上的領導地位。而美國同樣經由多邊經濟組織及雙邊自由貿易協定的途徑使美國的經濟影響力可以擴及全球。⁴⁶

此外，在科技領域，美國與法西斯主義及社會主義國家之間的競爭刺激並且加速了美國科技領域的高速發展。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美國為了盡快打敗法西斯國家，自歐洲網羅大批科學家及技術人員從事與軍事有關的科學研究專案。1945年，美國成功試爆第一顆原子彈使世界進入原子時代，隔年美國發明全球第一台電腦，帶動了資訊革命。除了在核子、資訊方面的技術領先全球之外，美國在太空、海洋技術、生物技術等領域的發展也處於世界領先地位，而在科技上的領先地位也進一步促進了美國軍事和經濟力量的快速成長。⁴⁷

在柔性權力方面，美國大力提倡的重視人權、民主制度、及自由市場經濟理念已經成為普世價值。而好萊塢電影、NBA(National Basketball Association)及MLB(Major League Baseball)比賽、美國流行樂、可口可樂、麥當勞等美國的娛樂及飲食文化也透過全球化的傳遞深入世界各地，並且風靡全球，對世界各國造成廣泛的影響。同時，美國也有制定議程以追求自身利益的能力，美國於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便逐步建立全球性建制及同盟體系：在政治與安全領域，美國基於

⁴⁵ 布列敦森林體系規定各國各成員國的貨幣要與美元掛鉤，美國再以三十五美元兌換一盎司黃金的比率與黃金掛鉤，並且承諾隨時以黃金兌換成員國手上的美元，使美元成為世界貨幣。雖然1970年代美國由於黃金儲備不足，宣佈停止以美元兌換黃金，使原本的固定匯率制轉變成為現行的浮動匯率制，但是美元霸權的地位已經確立，美元至今仍是國際主要通用貨幣。

⁴⁶ Joseph S. Nye, *The Paradox of American Power: Why the World's Only Superpower Can't Go It Alone*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Inc., 2002), pp. 35-36.

⁴⁷ 鄭保國，前引書，頁395。

集體安全理念主導創建了聯合國，並得以利用聯合國貫徹美國價值。⁴⁸此外，冷戰時期，為了圍堵共產主義的擴張，美國構築了一系列的軍事聯盟體系，包含北大西洋公約組織(North Atlantic Treaty Organization, NATO)、中部公約組織(Central Treaty Organization, CENTO)、東南亞公約組織(Southeast Asia Treaty Organization, SEATO)、美日同盟、美韓同盟、美蔣同盟。冷戰結束後，北大西洋公約組織、美日同盟、美韓同盟仍然繼續存在，成為美國維持區域影響力的工具。在經濟領域，美國則建立了布列敦森林體系，奠定美元霸權的地位，並且透過自由貿易及市場經濟理念的推廣推動各國市場開放以穩固其經濟霸權。⁴⁹

綜上所述，美國具有作為霸權的條件。然而霸權地位難以永保不墜，自 1970 年代美國在越南戰場中失利、經濟能力下降導致無法繼續維持布列敦森林體系的固定匯率制之後，便開始出現霸權衰落論的觀點。而 2001 年小布希總統上台之後推行的單邊主義也被抨擊大大損害了美國引以為傲的軟實力，加上 2008 年金融海嘯的爆發大大地損害了美國的經濟地位，更使得有關美國衰落的想法甚囂塵上。雖然美國實力出現衰退跡象，但是並不表示美國已經喪失霸權地位，目前仍然並未出現一個能夠明顯與美國相抗衡的挑戰者，雖然「中國崛起」一直是美國所擔心的問題，⁵⁰但是中國表明並未有與美國爭霸的念頭，在軍事以及經濟實力上也仍距離美國很長一段距離。美國可以利用軍事上的戰略運用、美元霸權的鑄幣利益及貿易策略上的運用、科技上的創新優勢，以及軟實力的持續推廣，藉由經濟、安全上的繁榮，以及美國意識形態的傳播，鞏固其在世界各地的權力。

⁴⁸ 如《聯合國憲章》要求成員國尊重人權，並且應該為維護人權採取聯合或單獨行動。而聯合國國際法院的相關機構國際刑事法院在《羅馬規約》生效後，對於嚴重侵害人權的犯罪，在符合下列條件下享有管轄權：第一、所涉一方或多方是締約國；第二，被告是締約國國民；第三，犯罪在締約國境內實施；第四，一國雖非締約國，但決定接受法院在其境內實施管轄。但若是聯合國安理會根據《聯合國憲章》向檢察官提交，不必適用上述條件。

⁴⁹ 鄭保國，前引書，頁 428-430。

⁵⁰ John Mearsheimer 在 *The Tragedy of Great Power Politics* 一書中曾經提到中國崛起的問題，並且主張美國應該趁早遏制中國。

二、美國在東北亞的霸權地位及政經佈局

第二節中曾經提到，一個穩定的政治及經濟秩序需要霸權的領導，霸權透過公共財的提供維持體系穩定。而霸權之所以願意提供公共財是由於有利可圖，霸權可以利用提供公共財，追求國家利益及取得其領導地位的合法性。而霸權在取得國際體系的領導地位後，會開始因為內外因素的變革使霸權權力逐漸衰退，霸權面臨此情況可能會尋求增加資源或是減少義務，如果體系仍然逐漸失衡，新興挑戰國便會趁勢而起，最後與霸權因利益衝突爆發戰爭，導致霸權的更迭與循環。而身為霸權的美國，在東北亞地區特別重視如何維繫現狀（status quo），確保美國的領導地位及防止挑戰者的出現。穩定與和平的現狀不僅代表霸權的威望，也代表經濟利益的延續，並且可以提高次級強權國家挑戰霸權的成本。畢竟霸權之所以願意提供公共財去創建並維繫國際經濟體系與政治秩序，是因為自由的國際經濟體系以及和平穩定的世界秩序最符合霸權的利益。而為了確保美國在東北亞的優勢地位，防止挑戰者的出現，美國在安全上以及經濟上採取了一連串多邊以及雙邊的體系建構以鞏固其在東北亞的軍事及經濟實力。

到目前為止，美國並未提出一個明確、完整的東北亞政策，美國的東北亞政策主要乃是包含在亞太戰略當中，因此本節將先介紹美國的亞太戰略，再透過美國的亞太戰略了解美國在東北亞地區的政經規畫。

冷戰時期，美國國家戰略發展的重心以防止中蘇的共產主義擴張為主，在亞太地區，由於各國缺乏集體身分認同(collective identity)，國家之間又因歷史創傷彼此猜忌懷疑，不易推動區域多邊主義，諸如太平洋自由貿易區(The Pacific Free Trade Area, PAFTA)、太平洋貿易暨發展會議(The Pacific Trade and Development Conference, PAFTAD)、太平洋貿易與發展組織(The Organization for Pacific Trade and Development, OPTAD)等多邊區域組織的推動均不了了之，因此冷戰時期，

在軍事方面，美國在亞太地區採取輪軸網絡體系(hub-and-spokes system)，以美國為軸心(hub)，利用日本、澳洲、紐西蘭、菲律賓、南韓以及台灣等盟國作為軸邊(spokes)，放射美國在亞太地區的影響力。輪軸網絡體系為亞太地區提供了安全保護傘，防止中共及蘇聯擴張及日本軍國主義再起，為亞太地區各國維持一個安全穩定的環境以利經濟的繁榮發展。而在東北亞地區，主要則以日本、韓國、台灣做為基地，先後建立了美日同盟、美韓同盟、美蔣同盟以防止共產主義的擴張及日本的野心，確保美國在東北亞的領導勢力，以利於美國推動市場經濟體系以及民主政治。⁵¹

在經濟方面，美國主要透過雙邊方式提供美國廣大的國內市場供盟國出口，並且透過大量經濟援助改善盟國經濟，日本、南韓以及台灣在冷戰期間均接受美國大量經濟援助而得以展開經濟建設，創造經濟奇蹟。此外，美國也積極支持日韓加入關稅暨貿易總協定以鼓勵並帶動東北亞國家開放市場，推動貿易自由化。日本於1950年代加入關稅暨貿易總協定，而南韓則於1960年代加入。⁵²雙邊援助以及多邊貿易公共財的提供奠定了美國在東北亞的盟國經濟發展基礎，使她們可以成為美國在東北亞地區有力的支點。

冷戰後，蘇聯瓦解，亞太地區呈現美國單極主導的局面，面對此一全新情勢，美國仍然延續著冷戰時期的戰略思維主張維持現狀，美國國家戰略發展核心以防止潛在挑戰國的出現、選擇性運用國際建制推廣美國核心價值，以及在關鍵區域中保持參與以維護國家安全、促進經濟發展、推廣民主精神，維持美國的霸權地位。⁵³

⁵¹ Carol Atkinson and Giacomo Chiozza, "Leadership and Commitment: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and the Future of the Northeast Asian Order," *Pacific Focus*, Vol.26, No.3(December 2011), pp. 301-302.

⁵² Amy Searight, "The United States and Asian Regionalism: The Politics of Reactive Leadership," in Vinod K. Aggarwal and Seungjoo Lee eds., *Trade Policy in the Asia-Pacific: The Role of Ideas, Interests, and Domestic Institutions* (New York: Springer, 2011), pp. 90-94.

⁵³ Michael Mastanduno, "Preserving the Unipolar Moment: Realist Theories and U.S. Grand Strategy

擔任前美國國防部助理部長的 Joseph Nye 曾於 1995 年指出，美國未來二十年亞太安全政策的基礎，就是繼續維持美國在亞太地區奠定的安全與繁榮，美國將持續致力於區域的和平穩定、加強與盟國之間的關係，以維護美國利益和亞太安全。⁵⁴美國國防部分別於 1995 年與 1998 年所發佈的「美國對東亞太平洋地區戰略報告」(United States Security Strategy for East Asia-Pacific Region)基本上也仍然維持冷戰時期美國對東亞的戰略思維。⁵⁵

在軍事上，雖然柯林頓總統主張發展多重亞太安全體系，但是僅是支持多元安全對話而非建立正式的多邊公約，而區域性對話也只是輔助而不會取代美國在亞太地區的雙邊同盟，⁵⁶美國將延續著輪軸網絡體系的規劃，其東北亞戰略以強化美日安保體系為支柱，以美日、美韓同盟為基礎，維繫美國在東北亞的軍事影響力。

而在經濟上，雖然 1989 年美國成立了亞太經濟合作會議(Asia Pacific Economic Cooperation, APEC)，然而美國之所以成立此一組織乃是為了確保美國在亞太地區的商業利益，並且避免被排除在亞太地區的區域建制之外威脅到美國在亞太地區的霸權地位，布希總統時期對於亞太經濟合作會議的推動相對冷漠及被動，主要傾向以關稅暨貿易總協定為主的貿易建制及直接以雙邊方式與東北亞各國互動。而至柯林頓總統時期，受到馬來西亞總理 Mahatir 建議成立「東亞經濟共同體」(East Asian Economic Group, EAEG)⁵⁷的刺激之後，決定開始積極推

after the Cold War,” *International Security*, Vol.21, No.4 (Spring 1997), pp. 49-88.

⁵⁴ “Strategy for East Asia and the U.S.-Japan Security Alliance,” *U.S. Department of Defense*, <http://www.defense.gov/speeches/speech.aspx?speechid=878> (March 29, 1995).

⁵⁵ Doug Bandow, “Old Wine in New Bottles: The Pentagon’s East Asia Security Strategy Report,” *Policy Analysis*, No.344 (May 1999), pp. 1-3.

⁵⁶ Winston Lord, “A New Pacific Community: Ten Goals for American Policy,” *Dispatch*, Vol.1, No.36 (September 1993), pp. 612-614.

⁵⁷ Mahatir 主要是希望建立一個由日本領導的貿易集團以抗衡歐洲聯盟以及北美共同市場，然而其排除美國的行為使美國大為光火，開始更積極的推動亞太經濟合作會議鞏固美國在亞太地區的經濟參與。Mah-Hui, Lim and Joseph, Lim, “Asian Initiatives at Monetary and Financial

Integration: A Critical Review?” *United Nations Conference on Trade and Development*, 2012,

動亞太經濟合作會議，於 1993 年提升亞太經濟合作會議的層級，主辦了西雅圖最高首腦會議。以往美國習慣以關稅暨貿易總協定為主的貿易建制及直接以雙邊方式處理經濟問題，柯林頓政府參加首腦會議的行為被解讀為美國承認亞太地區的重要性並開始用多邊方式處理亞太事務。⁵⁸柯林頓政府又分別於 1996 年及 1997 年提出資訊科技協定(Information Technology Agreement, ITA)及提早自願部門自由化(Early Voluntary Sectoral Liberalization, EVSL)兩項倡議。資訊科技協定成功獲得亞太經濟合作會議部長級會議的同意，並且進一步的在世界貿易組織(World Trade Organization, WTO)獲得會員國的簽署，同意免除部分資訊科技產品的關稅，促進貿易自由化。而美國在成功推動資訊科技協定的簽署，促進特定部門的貿易自由化之後，決定擴大貿易自由化的範圍，提出提早自願部門自由化，各經濟體提出願意開放的部門，經部長會議討論之後彙集出共通部門加以開放。然而在彙集出共通部門準備付諸實行時，以日本為首的許多經濟體反對全數部門同時自由化，而認為應該保有自由選擇開放部門的權力，最終提早自願部門自由化的構想在無法獲得共識的情況之下破局，美國希望藉由亞太經濟合作會議推廣貿易自由化的期待落空，對於推動亞太經濟合作會議的興趣也大為降低，⁵⁹重新回到傾向以關稅暨貿易總協定為主的貿易建制以及直接以雙邊方式與東北亞各國互動以掌握經濟主導權。

雖然美國極力維持其在東北亞地區的霸權地位，防止東北亞地區挑戰者的出現，但是隨著美國用以支持霸權地位的物質基礎，即美國經濟，在後冷戰時期開始面臨龐大的財務壓力而導致衰退，美國開始必須減少義務以維繫自身地位，⁶⁰

p.5.

⁵⁸ 楊宇光、楊炯譯，Robert Gilpin 著，*全球資本主義的挑戰—21 世紀的世界經濟*(台北:桂冠圖書股份有限公司，2004 年)，頁 277-278。

⁵⁹ Amy Searight, *op. cit.*, pp. 97-98.

⁶⁰ 亞太經濟合作會議的成立即為一例，暗示美國同意以多邊合作的方式取代以往美國單極主導的模式。蔡東杰，「當前東亞霸權結構變遷發展分析」，*全球政治評論*，第 9 期(2005 年 1 月)，頁 113。

在東北亞的霸權地位進入調整階段，挑戰者也趁勢而起，其中尤其以中國崛起最受注目。就客觀條件而言，中國幅員遼闊，擁有豐富的天然、人力資源以及發展動能。在經濟上其充沛且相對低廉的人力資源使中國在國際市場上別具競爭力，其於 1996 年取代日本成為美國最大貿易逆差國，並且又為持有美元數量最多的國家。在軍事上，中國近年來積極發展軍事科技，加上作為世界上主要的擁核國家之一，其具有中長程的投射能力，使美國不得不注意其帶來的威脅性。除了中國擁有挑戰美國霸權的基本客觀條件之外，也同時具有準備加入競爭的主觀作為，包括：推動大國外交以提高國際地位、推動周邊外交以營造一個安全的崛起環境、推動排除美國和上海合作組織、舉辦博鰲論壇……等，皆可驗證中國其不容小覷的挑戰實力及決心。⁶¹雖然以中國目前的整體國力尚不能與美國相比擬，但是其軍事實力以及經濟實力的上升將帶給東北亞地區其他國家壓力，造成東北亞地區權力平衡的改變，進而影響希望維持東北亞區域現狀的美國在東北亞地區的區域利益。就權力平衡的角度而言，中國國力的上升使美國需要加強與日韓的合作以減少權力失衡帶來的安全風險。在經濟上，受到 1997 年金融危機爆發後亞太經濟合作組織的無能為力及中國積極推動東北亞地區經濟整合的影響，東亞地區開始興起自由貿易協定的簽訂風潮，加上東協加一、東協加三等多邊經濟合作機制的展開，使美國在東北亞的雙邊及區域經濟合作上逐漸處於被孤立的地位。

小布希總統上台之後，面對亞太經濟合作會議的運作不彰，致使東北亞各國可能另覓其他合作機制，使美國逐漸面臨被邊緣化的局面，侵蝕美國在東北亞地區的經濟霸權，連帶影響到美國在東北亞的威望的情況下，開始希望能夠利用美國前貿易代表署(United States Trade Representative, USTR)代表 Robert Zoellick 所

⁶¹ 蔡東杰，「當前東亞霸權結構變遷發展分析」，*全球政治評論*，第 9 期(2005 年 1 月)，頁 113。

提出的競爭性自由化(competitive liberalization)策略⁶²，在經濟上同樣採取輪軸網絡體系，以美國為軸心(hub)，他國為軸邊(spokes)，採取各個擊破的方式放射美國的影響力，以鞏固美國自身的霸權地位。⁶³美國期許利用自由貿易協定擴大美國貿易市場，並且在經濟上扮演著多邊主義的補充角色，協助美國政府推動經濟多邊談判，以鞏固美國的經濟實力。另一方面在政治、外交及安全上，自由貿易協定的簽訂則可以實現美國的戰略目標及推廣美國價值，鞏固美國的軍事力量及柔性權力，維護美國的霸權地位。

第四節 小結

本章首先介紹了霸權的意涵，並且探討了霸權穩定論的內容及霸權的循環過程，最後就先前介紹過的內容檢視美國霸權以及美國在東北亞的政經佈局，以了解美國在東北亞的實力變化以及美國對於東北亞的策略運用。

第一節中，主要對於霸權的定義及分類做出介紹，文中整理了眾多學者對於霸權的看法。根據文中的討論，現今的霸權，應該是指在國際體系當中有一強國，除了在經濟以及軍事實力上具有他國無法與之匹敵的優越地位之外，也懂得運用其在經濟及軍事上的優越地位向他國推廣其所支持的文化、對外政策以及價值觀，進而擁有型塑他國利益偏好、制定國際議程以追求自身目標的能力。此外，該強權本身有意願維持國際關係上的規則以追求自身的國家目標。

第二節介紹了霸權穩定論的流變以及霸權循環論，根據文中的討論，一個穩定的政治及經濟秩序需要霸權的領導，霸權透過公共財的提供維持體系的穩定。

⁶² Robert Zoellick, "Unleashing the Trade Winds," *The Economist*, December 7, 2002, pp. 27-29.

⁶³ 洪財隆，「美國選擇自由貿易協定對象的考慮因素」，*台灣經濟論衡*，第3卷第3期(2005年3月)，頁13。

而霸權之所以願意提供公共財是由於有利可圖，霸權不僅可以利用公共財的提供追求自身的國家利益，也可以藉由提供公共財取得其領導地位的合法性。而霸權地位難以永保不墜，霸權在取得國際體系的領導地位之後，會由於內外因素的變革，使得霸權權力逐漸衰退，而霸權面臨此情況可能會尋求增加資源或是減少義務，如果體系仍然逐漸失衡，霸權漸漸無法提供國際體系公共財進而導致體系的不穩定，新興挑戰國便會趁勢而起。最後霸權與新興挑戰國則會因為利益衝突爆發戰爭，導致霸權的更迭與循環。

第三節則是根據前面兩節所做出的結論，研究美國霸權以及美國在東北亞的政經佈局，以了解美國在東北亞的實力變化以及美國對於東北亞的策略運用。本節首先討論了美國的意識型態以及其所擁有的剛性以及柔性權力以了解美國霸權。在意識型態上，受到美國例外主義以及擴張主義的驅使，一旦美國累積足夠實力之後，美國有意願維持國際關係上的規則以完成使命和追求國家目標的達成。在剛性權力的部分，美國得天獨厚的地理條件孕育了美國優越的軍事以及經濟實力，在軍事、經濟以及科技領域上美國同樣享有力量上的優勢。而在柔性權力方面，美國文化及其所倡導的核心價值已經普及全球，加上其創建的安全及經濟建制的制度化更加鞏固美國霸權的合法性。雖然現今美國實力出現衰退跡象，但是目前仍然並未出現一個能夠明顯與美國相抗衡的挑戰者，美國仍然可以透過軍事上的戰略運用、美元霸權的鑄幣利益及貿易策略上的運用、科技上的創新優勢，以及軟實力的持續推廣，鞏固其在世界各地的影響力。

瞭解了美國的霸權地位之後，接下來則是討論美國在東北亞的實力變化以及其在東北亞的政經佈局。美國在東北亞特別重視如何確保與維繫現狀，防止挑戰者的出現。為了維持美國在東北亞的優勢地位，美國在安全上以及經濟上採取了一連串多邊以及雙邊的體系建構以鞏固其在東北亞的影響力。冷戰時期，美國國

家戰略發展的重心以防止中蘇的共產主義擴張為主，而在冷戰結束後美國則以防範東北亞出現潛在挑戰國為主。一直以來，美國對於多邊區域合作並不積極，在安全上，主要採取輪軸網絡體系，以美日、美韓同盟為基礎，維繫美國在東北亞的軍事影響力。在經濟上，則是以關稅暨貿易總協定為主的貿易建制及直接以雙邊方式互動以掌握經濟主導權，推廣美國倡導的經濟自由化。

而雖然美國極力維持其在東北亞地區的霸權地位，防止東北亞地區挑戰者的出現，但是隨著美國經濟衰退，美國開始必須減少義務以維繫自身地位，⁶⁴在東北亞的霸權地位進入調整階段，挑戰者也趁勢而起，其中尤以中國最受注目。雖然有實力及決心成為東北亞霸權的中國目前整體國力尚不能與美國相比擬，但是其軍事及經濟實力的上升將造成東北亞地區權力平衡的改變，進而影響希望維持東北亞區域現狀的美國在東北亞地區的區域利益。就權力平衡的角度而言，中國國力的上升使美國需要加強與日韓的合作以減少權力失衡帶來的安全風險。在經濟上，受到 1997 年金融危機中亞太經濟合作組織的無能為力及中國積極推動東北亞地區經濟整合的影響，東北亞地區開始興起自由貿易協定的簽訂風潮，加上東協加一、東協加三等多邊經濟合作機制的展開，使美國在東北亞的雙邊及區域經濟合作上逐漸處於被孤立的地位。

小布希總統上台之後，面對亞太經濟合作會議的運作不彰，致使東北亞各國可能另覓其他合作機制，使美國逐漸面臨被邊緣化的局面，侵蝕美國在東北亞地區的經濟霸權，連帶影響到美國在東北亞的威望的情況下，開始希望能夠利用美國前貿易代表署代表 Robert Zoellick 所提出的競爭性自由化策略⁶⁵，在經濟上同樣採取輪軸網絡體系，以美國為軸心，他國為軸邊，採取各個擊破的方式放射美

⁶⁴ 亞太經濟合作會議的成立即為一例，暗示美國同意以多邊合作的方式取代以往美國單極主導的模式。蔡東杰，「當前東亞霸權結構變遷發展分析」，*全球政治評論*，第 9 期(2005 年 1 月)，頁 113。

⁶⁵ Robert Zoellick, "Unleashing the Trade Winds," *The Economist*, December 7, 2002, pp. 27-29.

國的影響力，以鞏固美國自身的霸權地位。⁶⁶美國期許利用自由貿易協定擴大美國貿易市場，並且在經濟上扮演著多邊主義的補充角色，協助美國政府推動經濟多邊談判，以鞏固美國的經濟實力。另一方面在政治、外交及安全上，自由貿易協定的簽訂則可以實現美國的戰略目標及推廣美國價值，鞏固美國的軍事力量及柔性權力，維護美國的霸權地位。在接下來的幾章中將會研究美國簽訂美韓自由貿易協定與美國鞏固其在東北亞霸權地位之間的關聯。



⁶⁶ 洪財隆，「美國選擇自由貿易協定對象的考慮因素」，*台灣經濟論衡*，第3卷第3期(2005年3月)，頁13。

第參章 美國自由貿易協定發展策略分析

第一節 美國自由貿易協定發展策略

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之後，美國霸權以強大的軍事以及經濟力量為後盾，在全球推行自由貿易體系，其主導了布列敦森林體系(Bretton Woods System)¹的規劃執行以推廣美國的自由貿易精神，奠定美國霸權地位的合法性。²一直以來，美國的貿易政策主要著重於多邊貿易談判，其倡導普遍原則(universalism)以及不歧視原則(non-discrimination)，並在關稅暨貿易總協定(General Agreement on Tariffs and Trade, GATT)時期八回合的國際貿易談判中扮演關鍵角色。³然而，在1982年日內瓦部長會議中有關進一步擴大東京回合的相關協商停滯之後，美國決定開始採取互惠的雙邊和區域貿易談判與不歧視的多邊貿易談判同時並行的貿易政策，形成所謂的「雙軌貿易策略」(“Two-track” trade policy)。一方面美國持續進行關稅暨貿易總協定的談判，另一方面也開始與他國簽訂雙邊自由貿易協定，美國首先與以色列於1985年簽訂自由貿易協定，之後又與墨西哥以及加拿大商談北美自由貿易協定(North American Free Trade Agreement, NAFTA)的簽訂事宜，該協定於1994年生效。⁴

柯林頓總統時期，美國期待透過美洲自由貿易區(Free Trade Area of the Americas, FTAA)以及亞太經濟合作會議(Asia-Pacific Economic Cooperation, APEC)達到開放貿易與投資的目的，也同時陸續與約旦、新加坡以及智利洽談自

¹ 布列敦森林體系(Bretton Woods System)通常指的是布列敦森林會議所奠定的國際經濟秩序架構，該體系主要是由國際貨幣基金(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IMF)與國際復興與開發銀行(International Bank for Reconstruction and Development, IBRD, 又稱世界銀行(World Bank))所構成。

² 張繼民，*美國對華貿易政策的決定—政治經濟視角下的均衡*(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09年)，頁120-122。

³ Gary C. Hufbauer and Jeffrey J. Schott, “Strategies for Multilateral Trade Liberalization,” in Bruce Stokes and Geza Feketekuty eds., *Trade Strategies for a New Era: Ensuring US Leadership in a Global Economy* (New York: Council on Foreign Relations and the Monterey Institute of International Studies, 1998), pp. 125-141.

⁴ William A. Lovett, Alfred E. Eckes Jr., and Richard L. Brinkman, *U.S. Trade Policy: History, Theory and the WTO*, (New York: M.E. Sharpe, Inc., 1999), pp. 94-95.

由貿易協定，但是此時由於原本賦予總統的「快速通關授權」(fast-track authority)已經於1994年失效，⁵總統沒有來自國會授權的權力，在自由貿易協定策略的推行上受到阻礙，⁶使得美國在之後的自由貿易協定簽訂風潮中開始位居落後地位。

而自 2000 年開始，世界貿易組織回合談判(杜哈回合談判)由於已開發國家以及開發中國家的意見難以達成共識⁷持續延宕。此外，對於美國國內利益團體而言，冷戰期間美國為了強化反蘇聯聯盟的戰略考量，對早期開發中國家採行的單邊讓利漸漸不具說服力。加上中國開始轉向深耕區域化的戰略目標，於 2001 年加入曼谷協定 (Bangkok Agreement)後開始與東協國家商議簽署自由貿易協定的計畫帶動了東亞區域主義，⁸而 1999 年成立的歐元區也帶動了歐洲的經濟整合進一步擴大，東亞區域主義及歐洲經濟整合的發展，使得美國在東亞及歐洲都有被邊緣化的趨勢。⁹

在 2001 年小布希總統就任之後，面對上述對於美國霸權地位的挑戰，美國前貿易談判代表署代表 Robert Zoellick 提出了競爭性自由化策略，建議採取多頭並進，同時兼顧多邊和雙邊貿易談判的方法，補充及刺激彼此的發展。¹⁰

競爭性自由化策略固然以經濟為出發點，希望藉由鼓勵其他國家開放經濟以擴大美國市場，及鼓勵外國採行美國式的貿易法規，但是亦有非經濟的目的，即以經濟手段鼓勵他國支持美國外交政策及美國價值。美國推動競爭性自由化策略

⁵ 快速通關授權指的是美國國會透過立法，授權總統就特定之貿易、關稅減讓等事項與他國進行談判並簽署協議，協議若符合該立法之授權者，得以快速程序進行審查，亦即僅就協定全案進行同意，而非逐條，亦不提出修正提案，而非循國會一般條約案或法案之處理程序。此種制度無疑有益於美國加速處理國際經貿談判與協議事務，並且有利於美國主導制訂國際經貿之相關規範。

⁶ C. Fred Bergsten, "A Renaissance for U.S. Trade Policy?" *Foreign Affairs*, Vol. 81, No.6(November/December 2002), pp. 88-89.

⁷ 當時已開發國家由於優先搶得市場，有能力主導世界價格，主張進一步貿易自由化，但是開發中國家認為應該先檢討貿易自由化與市場開放的成效之後再展開新一波貿易回合的談判。在雙方意見無法調和的情況下，協調頻頻面臨破局。

⁸ Ming Wan, "The Great Recession and China's Policy Toward Asian Regionalism," *Asian Survey*, Vol. 50, No.3(May/June 2010), pp. 521-523.

⁹ C. Fred Bergsten, "America's Two-Front Economic Conflict," *Foreign Affairs*, Vol.80, No. 2(March/April 2001), pp. 16-27.

¹⁰ Robert Zoellick, "Unleashing the Trade Winds," *The Economist*, December 7, 2002, pp. 27-29.

的目的，一方面旨在擴大美國貿易市場；另一方面則是為了實現美國戰略性的外交政策目標。¹¹在此策略之下，自由貿易協定對於美國而言是一種經濟工具，其可以擴大美國貿易市場，並且在經濟上扮演著多邊主義的補充角色，協助美國政府推動經濟多邊談判，以鞏固美國的經濟實力。另一方面在政治、外交及安全上則是美國實現戰略目標及推廣美國價值的工具，可以用來鞏固美國的軍事力量及柔性權力。Robert Zoellick 曾經表示：「貿易的擴大會影響我國安全。上個世紀當中前四十五年所爆發的危機...與保護主義及國家社會主義息息相關。共產主義無法與民主資本主義競爭，因為經濟和政治自由會創造出動力、競爭力、機會，以及獨立思考的能力。」¹²特別是在九一一事件之後，貿易政策與國家安全之間的聯繫變得更加密切，美國希望透過鼓勵自由貿易、開拓自由市場以及支援和促進發達國家對貧困地區投資等方法促進世界經濟的發展，消除貧困以防止恐怖主義的滋長，進而改善美國的安全環境。¹³

2002 年，國會通過貿易促進授權法案(Trade Promotion Authority, TPA)，¹⁴終結了八年來缺乏快速通關授權使自由貿易協定難以順利推行的窘境。小布希政府希望貿易促進授權法案不僅可以使美國趕上自由貿易協定的洽簽風潮，也希望可以重新確立其世界貿易體系的主導地位。在此法案通過之後，國會可以否決、

¹¹ Simon J. Evenett and Michael Meier, "An Interim Assessment of the US Trade Policy of 'Competitive Liberalization'," *The World Economy*, Vol.31, January 2008, p. 31.

¹² "Statement of Robert B. Zoellick, U.S. Trade Representative-designate before the Committee on Finance of the U.S. Senate," *Office of the United States Trade Representative*, http://www.ustr.gov/archive/assets/Document_Library/USTR_Testimony/2001/asset_upload_file296_4359.pdf (January 30, 2001), p.5.

¹³ 王連成、劉華秋，「美國《國家安全戰略報告》內容及分析」，中國互聯網新聞中心，<http://big5.china.com.cn/chinese/2002/Oct/216400.htm> (2002 年 10 月 11 日)以及"The National Security Strategy," *The White House*, <http://georgewbush-whitehouse.archives.gov/nsc/nss/2006/> (March, 2006).

¹⁴ 進行自由貿易協定協商之前，行政機構必須於 90 天前通知國會，並在通知國會後 30 天內提交私部門建議委員會(private sector advisory committee)的報告給總統、國會、美國貿易代表署(United States Trade Representative)。而在協商程序中，美國貿易代表署必須與國會監督小組(Congressional Oversight Group)及司法委員會溝通。在簽署協定前 90 天，總統須提供國際貿易委員會(United States International Trade Commission)自由貿易協定的詳細內容以供評估，美國政府也須對參議院財政委員會提出相關需要修改美國貿易補償法規的提案。在簽署自由貿易協定後的 90 天內，國際貿易委員會將對總統及國會提出評估報告。在簽署自由貿易協定後的 60 天內，總統將提出需要修改的美國法律條文的清單。至於在簽署自由貿易協定後，行政部門將於何時呈交法案並沒有時間限制。而國會須於行政部門成交法案 90 天內進行投票表決。

但是沒有權力修改自由貿易協定的內容，美國總統及行政部門擁有了更多對外簽署相關自由貿易協定的權力，開始陸續推動並且完成與新加坡(2003)、智利(2003)等國的雙邊貿易談判。而許多開發中國家為了獲得出口市場、吸引外人直接投資、同時避免成為經濟整合成形後被排擠的對象，也積極表達願意進行國內市場的自由化以及參與整合的意願，於是與美國洽談自由貿易協定的對象國愈來愈多。¹⁵

2007年年初，民主黨經歷2006年期中選舉重新成為國會多數之後，強力主張應該加強對國內市場的保護以及工人的保護，要求美國將保障勞工、環境的相關條款納入與他國的自由貿易協定當中。同年五月，小布希政府與國會達成共識，表示在目前仍然懸宕的自由貿易協定¹⁶中必須包含有關勞工以及環境的相關規範，保障勞工在貿易對象國當中擁有國際勞工組織(International Labor Organization, ILO)所保障的基本權利，並且要求貿易對象國加強環境法規及遵守相關環境規章。¹⁷

在歐巴馬總統上任之前，美國與以色列、加拿大、墨西哥、約旦、智利、新加坡、澳洲、摩洛哥、巴林、中美洲五國及多明尼加、阿曼簽訂的自由貿易協定已經陸續生效，並且等待國會通過與秘魯、南韓、哥倫比亞以及巴拿馬等國的自由貿易協定。¹⁸歐巴馬總統上任之後，由於2002年通過的貿易促進授權法案已經於2007年小布希總統任期屆滿後自動失效，在失去國會授權的情形之下，美國總統以及行政部門不易與貿易夥伴商討自由貿易協定議程，¹⁹因此此時洽談的自由貿易協定在數量上遠遠不如小布希總統時期。截至2012年年底，美國與以

¹⁵ 「美韓洽簽 FTA 之研析」，中華經濟研究院(WTO 中心)，
<http://www.wtocommerce.org.tw/SmartKMS/fileviewer?id=105299>(2007年12月)，頁22。

¹⁶ 指的是與哥倫比亞、巴拿馬、秘魯、南韓的自由貿易協定。

¹⁷ Steven R. Weisman, "Bush and Democrats in Accord on Trade Deals," *The New York Times*,
http://www.nytimes.com/2007/05/11/business/11trade.html?_r=0(May 11, 2007).

¹⁸ "Free Trade Agreements," *Office of the United States Trade Representative*,
<http://www.ustr.gov/trade-agreements/free-trade-agreements>.

¹⁹ 吳柏寬、蘇怡文，「2012美國貿易政策之最新發展」座談會重點摘要，WTO 電子報，
<http://www.wtocommerce.org.tw/SmartKMS/www/Epaper/wtoepaper/article305-2.htm>(2012年3月23日)。

色列、加拿大、墨西哥、約旦、智利、新加坡、澳洲、摩洛哥、巴林、中美洲五國以及多明尼加、阿曼、秘魯、南韓、哥倫比亞以及巴拿馬所簽訂的自由貿易協定已經陸續生效。²⁰(見表 3-1)

表 3-1 美國已生效的自由貿易協定(西元 1985~2012 年)

國家	生效日期
以色列	西元 1985 年 9 月 1 日生效
加拿大	西元 1989 年 1 月 1 日生效
北美自由貿易協定 ²¹	西元 1994 年 1 月 1 日生效
約旦	西元 2001 年 12 月 17 日生效
智利	西元 2004 年 1 月 1 日生效
新加坡	西元 2004 年 1 月 1 日生效
澳洲	西元 2005 年 1 月 1 日生效
摩洛哥	西元 2006 年 1 月 1 日生效
巴林	西元 2006 年 1 月 11 日生效
中美洲五國以及多明尼加 ²²	與薩爾瓦多、瓜地馬拉、宏都拉斯以及尼加拉瓜的自由貿易協定於西元 2006 年生效，與多明尼加共和國的自由貿易協定則於西元 2007 年 3 月 1 日生效，與哥斯大黎加的自由貿易協定於 2009 年 1 月 1 日生效。
阿曼	西元 2009 年 1 月 1 日生效
秘魯	西元 2009 年 2 月 1 日生效
南韓	西元 2012 年 3 月 15 日生效
哥倫比亞	西元 2012 年 5 月 15 日生效
巴拿馬	西元 2012 年 10 月 31 日生效

資料來源：筆者參考 Office of the United States Trade Representative 後 (<http://www.ustr.gov/trade-agreements/free-trade-agreements>)自行製作

²⁰ “Free Trade Agreements,” *Office of the United States Trade Representative*, <http://www.ustr.gov/trade-agreements/free-trade-agreements>.

²¹ 北美自由貿易協定(North America Free Trade Agreement, NAFTA)的締約國包含美國、加拿大以及墨西哥。

²² Dominican Republic-Central America FTA, 簡稱 CAFTA-DR, 為多明尼加共和國以及中美洲五國與美國所簽訂的自由貿易協定。中美洲五國包含薩爾瓦多、瓜地馬拉、宏都拉斯、尼加拉瓜、哥斯大黎加。

第二節 自由貿易協定對象國的挑選基準

美國的全球戰略會隨著時期不同而有所改變，但是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美國的全球戰略基本上是一致的，主要乃是希望持續追求安全、經濟上的繁榮以及意識型態的推廣，以維護美國在全球的領導地位，而美國的貿易政策也成為美國實現全球戰略的工具之一，美國希望藉由貿易政策建立維護以自由貿易為主的經濟體制，確保以美國為中心的國際經濟體系的秩序以及美國的經濟實力，並且可以藉由經濟制裁及經濟合作追求美國的安全利益及推廣美國的意識形態。²³

一直以來，美國貿易政策的主要目的乃是追求穩固美國出口市場、保護美國國內製造業者免於受到外國不公平的貿易規範、協助推動全球貿易及美國外交和安全政策的推行。²⁴小布希總統就任後，美國前貿易代表署代表 Robert Zoellick 提出的競爭性自由化策略將自由貿易協定一方面在經濟上視為是多邊主義的補充角色，另一方面在外交上則被認為是美國實現戰略目標的工具，期許能夠透過自由貿易協定的推動追求以下四大國家利益：

- 一、利用其龐大的市場力量，創造出對美國廠商和投資者有利的不對稱互惠。
- 二、建立典範以便將來拓展、刺激更多的貿易協定。
- 三、獎勵並支持那些從事市場導向改革的國家。
- 四、強化彼此之間的戰略夥伴關係。²⁵

2002 年，國會通過貿易促進授權法案之後，美國總統及行政部門擁有了更多對外簽署自由貿易協定的權力，面對眾多國家提出簽署自由貿易協定的要求，前任美國貿易代表署代表 Robert Zoellick 曾經表示，為提高成功的可能性，美國

²³ 張繼民，前引書，頁 119-120。

²⁴ William Copper, "Free Trade Agreements: Impact on U.S. Trade and Implications for U.S. Trade Policy," *CRS Report for Congress*, (February 23, 2010), p. 3.

²⁵ Richard Feinberg,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United States' Free Trade Arrangements," *The World Economy*, Vol.26, (July 2003), pp. 1019-1020.

正在大力推動訂定地區和雙邊自由貿易協定以加速商業、經濟改革、發展、投資、安全和自由社會之間的聯繫。由於美國貿易談判資源有限，美國在貿易對象選擇上也存有優先順序的考量。Zoellick 並在 2003 年 5 月於演講中提出美國挑選自由貿易協定對象國的標準：

- 一、該協定能否得到美國國會、利益團體及商會的支持；
- 二、對象國的信用及協商配合度；
- 三、對象國是否支持世界貿易組織；
- 四、該協定是否能鼓勵該區域的競爭性自由化；
- 五、貿易協定是否能促進特定國或特定區域進行經濟或政治改革；
- 六、貿易協定是否能抵銷他國之間的自由貿易協定或是不利美國廠商的貿易障礙；
- 七、該協定是否能夠帶動更廣泛的區域整合；
- 八、對象國與美國在外交和安全政策上的合作程度；
- 九、該地區是否還有其他正在協商的自由貿易協定更符合美國的利益。²⁶

上述標準並非同等重要，各項標準的重要性仍然必須視情況而定，而彼得森經濟研究所(Peterson Institute for International Economics)的學者 Jeffery Schott 將上述各類因素合併為四類：

- 一、是否可以通過國內政治團體的檢驗：在美國國內，貿易政策的形成過程容易受到政治力所形塑，雖然美國於2002年通過貿易促進授權法案，美國總統以及行政部門被賦予較多對外簽署自由貿易協定的權力，但是在自由貿易協定完成簽署之後，最終的通過與否主要還是由國會決定，因此貿易協定能否獲得國會的支持相當重要。而國會的共識又來自於利益團體的形塑，因此自由貿易協定是否能夠獲得商業以及農業團體的支持也同樣重要。

²⁶ Robert Zoellick 在 2003 年 5 月 8 日於 the Institute for International Economics 的演講中提到這幾點。

二、是否符合美國經濟利益：自由貿易協定的推行主要是為了確保美國的經濟利益，希望可以擴大美國的出口機會、保護美國國內製造業者免於受到外國不公平的貿易規範、保障美國產業的競爭力，並且建立典範以鼓勵推動多邊及雙邊談判。

三、簽署對象國對貿易政策改革之承諾程度：美國在推動自由貿易協定的時候，不僅希望可以移除簽署對象國原本設下的貿易障礙，甚至希望進一步影響並且改革對象國採行的貿易政策，因此貿易對象國是否願意配合美國所大力鼓吹的自由貿易政策進行國內貿易政策的改革，以及是否願意支持並採納美國大力推動的多邊貿易機制是美國關心的重點。小布希總統曾經於 2002 年《美國國家安全戰略》報告中表明：「美國希望透過增進世界其他國家的繁榮和自由以增強美國國家安全。九一一事件使美國了解像阿富汗這樣的弱國也能像強國一樣對美國國家利益構成巨大威脅。貧困、制度落後和腐敗將使弱國無法避免地在國境內形成恐怖分子網路和毒品販賣網路。而自由貿易和自由市場是促進繁榮、減少貧困的最好方式。所以，美國要透過鼓勵自由貿易、開拓自由市場及支援助和促進發達國家對貧困地區投資等方法促進世界經濟的發展，消除貧困，改善美國的安全環境。」²⁷並且在 2006 年的《美國國家安全戰略》中重申美國藉由自由貿易協定推動經濟自由化以及支持經濟改革的戰略。²⁸

四、是否符合美國外交及安全政策考量：自由貿易協定也被用來作為實現政治目標的一種經濟手段，支持美國外交及安全政策及服膺於美國價值的國家，美國會優先將其列為簽訂自由貿易協定的候選國。²⁹

而美國相關行政部門(美國貿易代表署、美國國務院、美國商務部、美國農業部、美國財政部)則表示主要採用六個大標準來決定美國自由貿易協定洽簽對

²⁷ 王連成、劉華秋，「美國《國家安全戰略報告》內容及分析」，中國互聯網新聞中心，<http://big5.china.com.cn/chinese/2002/Oct/216400.htm> (2002 年 10 月 11 日)。

²⁸ “The National Security Strategy,” *The White House*, <http://georgewbush-whitehouse.archives.gov/nsc/nss/2006/> (March, 2006)

²⁹ Jeffery J. Schott, “Assessing US FTA Policy,” in Jeffrey J. Schott ed., *Free Trade Agreements: US Strategies and Priorities* (Washington, D.C.: Institute for International Economics, 2004), pp. 365-371.

象國：

一、國家是否已經完成與美國洽簽自由貿易協定的準備：相關準備工作諸如國家的政治決心、貿易能力以及健全的法律制度，都是美國會考量的重點。

二、對於美國帶來的經濟利益：此處的經濟利益除了對美國總體經濟的影響，也包含對於個別產業可能帶來的影響。

三、對於美國競爭性自由化策略帶來的助益：是否可以促進多邊貿易談判並且帶動其他國家與美國洽簽自由貿易協定。

四、參與國所採行的政策與美國國家利益的相容性：參與國是否支持美國的外交政策也是美國考量的重點。

五、美國國會、利益團體及社會的支持。

六、美國政府資源的限制：主要是對美國貿易代表署的談判能力做出評估。³⁰

基本上上述標準與貿易代表署代表 Robert Zoellick 提出的標準大同小異，可以從中看出美國在挑選自由貿易協定洽簽國時，一方面希望自由貿易協定能夠帶來提升國內產業的競爭力、擴大美國出口市場以獲得美國國會、利益團體及社會的支持，並且促進競爭性自由化貿易政策的發展，另一方面同時希望洽簽國可以盡量配合美國外交及安全政策，以利於美國外交及安全政策的推行。

³⁰“International Trade. Intensifying Free Trade Negotiating Agenda Calls for Better Allocation of Staff and Resources,” *U.S. General Accountability Office*, <http://www.gao.gov/assets/250/240903.pdf> (January 12, 2004), pp. 9-10.

第三節 美國自由貿易協定之經驗

在美國與南韓洽簽自由貿易協定之前，美國與以色列、加拿大、墨西哥、約旦、智利、新加坡、澳洲、摩洛哥所簽訂的自由貿易協定已經生效。³¹而美國之所以與上述國家簽訂自由貿易協定，除了經濟利益上的追求之外，實有其外交、政治及戰略上的考量。以下將以表格整理美國在與南韓洽簽自由貿易協定之前歷年來生效的自由貿易協定(見表 3-2)，以進一步了解美國選擇洽簽國的標準以及美國簽署自由貿易協定的政經考量：

表 3-2 美國簽訂自由貿易協定的經濟以及政治考量

國家(生效年份)	經濟考量	外交、政治及戰略考量
以色列(198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消除關稅、開放市場、加強對於智慧財產權的保護、設立爭端解決機制。 2.抵抗歐洲經濟共同體(European Community, EC)與以色列於 1975 年簽訂雙邊自由貿易協定後對美國商品帶來的歧視。 3.對其他主要貿易國家施加壓力以推動多邊貿易談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振興以色列的經濟情況以降低以色列對美國外援的依賴。 2.強化兩國雙邊關係。
北美自由貿易協定 ³² (199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降低關稅、開放市場、加強對智慧財產權、勞工權以及環境的保護、設立爭端解決程序。 2.可對日本以及歐洲經濟共同體造成壓力，刺激關稅暨貿易總協定的發展。 3.作為未來其它自由貿易協定的典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美國支持墨西哥成為一個市場導向且具有經濟競爭力的鄰國，加強民主轉型。 2.強化與加拿大以及墨西哥之間的互動關係。
約旦(200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消除關稅、促進服務業與投資的自由化以及對於智慧財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開始納入美國國會(民主黨)關注的勞工與環保議題，以使自由

³¹ "Free Trade Agreements," *Office of the United States Trade Representative*, <http://www.ustr.gov/trade-agreements/free-trade-agreements>.

³² 美國於 1988 年與加拿大簽署美加自由貿易協定，1992 年加入墨西哥簽訂北美自由貿易協定。

	<p>權、勞工權以及環境的保護、設立爭端解決機制。</p> <p>2. 移除因為美以自由貿易協定對約旦所造成的差別待遇。</p> <p>3. 作為未來與中東國家簽訂相關自由貿易協定的典範。</p>	<p>貿易協定能順利通過。</p> <p>2. 獎勵約旦對於奧斯陸和平進程的合作，³³以及 King Abdullah 的經濟改革，並希望藉此對其他中東國家帶來示範作用。</p> <p>3. 確保約旦能維持和平進展的經濟基礎。</p> <p>4. 美國與阿拉伯國家簽訂的第一個自由貿易協定，可被視為是美國中東的策略性布局，鞏固美國在中東的勢力。</p>
新加坡 (2004)	<p>1. 消除關稅、促進服務業與投資的自由化以及對於智慧財產權、勞工權以及環境的保護、設立爭端解決機制。</p> <p>2. 帶動區域內其他國家與美國洽簽自由貿易協定，並且刺激亞太經濟合作會議的進程。</p> <p>3. 希望能成為其他亞洲國家未來與美國洽簽自由貿易協定的範本。</p>	<p>1. 對於新加坡長期支持美國外交及安全政策的回報。</p> <p>2. 美國與亞洲國家簽訂的第一個自由貿易協定。可被視為是美國在亞洲的策略性布局，鞏固美國在亞洲的勢力。</p>
智利 (2004)	<p>1. 消除關稅及貿易障礙、建立更透明的政府採購機制、對於智慧財產權、勞工權以及環境的保護以及設立相關爭端解決機制。</p> <p>2. 希望能夠成為其他南美洲國家未來與美國洽簽自由貿易協定的範本。</p> <p>3. 帶動區域內其他國家與美國洽簽自由貿易協定並且刺激美洲自由貿易區(Free Trade Area of the Americas, FTAA)的形成以及多邊貿易談判，以達到競爭性自由化的目的。</p>	<p>1. 加強智利的經濟基礎協助智利繼續維持民主及自由市場，使其成為其他南美洲國家仿效的範本。</p> <p>2. 美國與南美洲國家簽訂的第一個自由貿易協定。可被視為是美國在南美洲的策略性布局，鞏固美國在南美洲的勢力。</p>
澳洲 (2005)	<p>1. 消除關稅、促進服務業與投資的自由化以及對於智慧財產</p>	<p>1. 對於澳洲長期支持美國外交及安全政策的回報。³⁴</p>

³³ 在大衛營的協商過程中，Hussein 國王扮演了以色列以及巴勒斯坦之間的調停角色。

³⁴ 特別是當時澳洲對於美國對抗伊拉克表示支持。

	<p>權、勞工權以及環境的保護、設立爭端解決機制。</p> <p>2.帶動區域內其他國家與美國洽簽自由貿易協定，並且刺激亞太經濟合作會議的進程。</p>	<p>2.強化雙方的安保聯盟基礎並且建立新網絡以加強太平洋民主國家間的相互利益、經驗的分享、共同價值的推廣，有助於對第三世界國家起示範作用。</p>
摩洛哥 (2006)	<p>1.消除關稅、促進服務業與投資的自由化以及對於智慧財產權、勞工權以及環境的保護、設立爭端解決機制。</p> <p>2.作為刺激多邊貿易談判的催化劑。</p>	<p>1.支持摩洛哥正在進行的政治以及經濟改革，市場帶來的繁榮將可以帶來政治穩定，奠定政治轉型的經濟基礎。</p> <p>2.對於摩洛哥長期支持美國外交及安全政策的回報。³⁵</p> <p>3. 希望促進摩洛哥的經濟發展以防止其成為恐怖主義的溫床。</p> <p>4. 有助於強化兩國雙邊關係。</p> <p>5.可以對周邊國家起示範作用。</p>
巴林 (2006)	<p>1.消除關稅、加強服務業與投資的自由化以及對於智慧財產權、勞工權以及環境的保護、設立爭端解決機制。</p> <p>2.防止美國業者在與其他 GCC 海灣阿拉伯國家合作委員會(海灣合作委員會或海合會) (Cooperation Council for the Arab States of the Gulf)³⁶會員國競爭時，因無免除關稅的待遇而處於下風。</p> <p>3.刺激美國與中東自由貿易區 (United States-Middle East Free Trade Agreement, MEFTA) 的形成。³⁷</p>	<p>1.支持巴林的經濟及政治改革。</p> <p>2.加強與作為波斯灣 (Arabian Gulf) 經濟領導者巴林的貿易關係，以巴林做為平台擴展美國勢力伸入波斯灣地區。</p> <p>3.在中東地區推廣經濟自由化政策，並且希望此協定能起示範作用。</p>

資料來源：筆者參考 Office of the United States Trade Representative (<http://www.ustr.gov/trade-agreements/free-trade-agreements>) 及 Jeffery J. Schott, *Free Trade Agreements: US Strategies and Priorities* (Washington, D.C.: Institute for International Economics,

³⁵ 摩洛哥長期以來與美國保持良好關係，雙方皆嘗試促成以色列以及巴勒斯坦之間的和平、抑制伊拉克的侵略，以及打擊恐怖主義。其曾經對伊拉克入侵科威特以及九一一事件恐怖分子的暴行提出譴責。

³⁶ 成員國分別為沙烏地阿拉伯、科威特、巴林、卡達、阿曼與阿拉伯聯合大公國。

³⁷ 2003年5月，美國提出中東自由貿易區(United States-Middle East Free Trade Agreement, MEFTA)的構想，計畫可以逐步與中東國家增進貿易與投資，最終形成自由貿易區。

2004) 以及 Richard Feinberg,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United States’ Free Trade Arrangements,” *The World Economy*, Vol.26, (July 2003), pp.1022-1025後自行製作。

綜觀上述美國的自由貿易協定洽簽經驗，美國在選定自由貿易協定的洽簽對象時，除了經濟因素的考量之外，也有外交、政治、安全上的考量。在經濟上，就開發情況而言，其簽訂對象除了加拿大、新加坡、澳洲，絕大部分屬於開發中國家，以避免對於國內產業產生太大衝擊。美國期待自由貿易協定可以掃除他國對於美國業者設下的各種貿易障礙，防止美國業者在與他國競爭時處於不利的局面，增加美國商品的競爭力。此外，美國希望能夠盡可能降低對國內產業的衝擊以獲得美國國內業者對於自由貿易協定的支持，使自由貿易協定得以在國會順利通過。另外，美國也希望能夠透過簽訂自由貿易協定，一方面成為先例並且吸引更多國家與美國洽簽自由貿易協定，另一方面能夠刺激多邊貿易談判或是大型自由貿易區的形成，以達成推動美國競爭性自由化貿易政策的目標。

而在外交、政治以及安全上，美國的自由貿易協定洽簽國，絕大多數都屬於正在努力進行政經改革或是已經進行政經改革的國家。美國希望可以藉由自由貿易協定促進並確保洽簽國甚至洽簽國該地區的政治穩定及經濟改革，使其能夠更符合美國提倡的自由市場以及民主價值。此外，美國也希望透過緊密的貿易互動強化彼此的雙邊關係，並且可以利用自由貿易協定做為外交手段以利於美國外交政策的推動及全球戰略安全的部署，擴大美國在各區域的影響力。

因此，總結以上的討論，在觀察美國選定洽簽國的標準時，可以試著從三個角度切入：

一、洽簽國本身的政治穩定與經濟改革情況如何？是否服膺於美國崇尚的民主價值與經濟自由化？是否配合美國外交政策？

二、與洽簽國簽訂自由貿易協定之後可能帶來的經濟效益為何？是否有助於美國

國內產業競爭力的提升以及美國貿易政策的推行以鞏固美國經濟實力？

三、與洽簽國簽訂自由貿易協定之後可能帶來的政治效益為何？是否有助於雙邊關係的加強並且可以鞏固美國在該區的政治影響力？

透過自由貿易協定的推行，美國期望可以推廣並且鞏固美國的柔性及剛性權力，振興美國的霸權地位。在柔性權力的部分，美國期望透過自由貿易協定的推行，獎勵並進而推廣支持美國所崇尚的自由民主以及市場開放精神的國家或是配合美國外交政策的國家，簡言之，就是美國會傾向選擇服膺於美國價值與利益的國家。在剛性權力的部分，美國希望藉由自由貿易協定的推行提升美國國內的經濟實力，並且利用自由貿易協定吸引更多國家與美國簽訂自由貿易協定或是重新進行美國長久以來所建立的多邊貿易體系內的談判。此外，美國也期望透過自由貿易協定改善並加強兩國關係，並且藉由兩國關係的強化鞏固美國在該地區的政治影響力。

而從表 3-2 可以發現，美國的自由貿易協定洽簽國絕大部分分佈在美洲，其他則有四個位於中東(以色列、約旦、摩洛哥、巴林)，一個位於大洋洲(澳洲)，只有一個在亞洲(新加坡)。面對中國帶動的以「東協加一」以及「東協加三」為核心的區域經濟整合風潮，以及東北亞地區的自由貿易協定洽簽風潮，美國這個原本是簽訂自由貿易協定的領先國在東北亞地區反而面臨被邊緣化，處於防衛性的不利地位，使美國在東北亞的霸權領導地位受到打擊。亟思突破在東北亞的不利地位的美國，有鑒於世界貿易組織多邊談判的停滯不前、亞太經濟合作會議在自由貿易推動上的效率不彰，³⁸意圖利用第一章中所提到的輪軸網絡體系，以美國為軸心，其他國家為軸邊，各個擊破放射美國的影響力，以鞏固自己在東北亞

³⁸ 亞太經濟合作會議(Asia-Pacific Economic Cooperation, APEC)乃是在自願性及彈性的原則下，推動貿易投資自由化及便捷化，是一個不具法律拘束力的合作論壇，不像 WTO 相關多邊的規定具有強制性的拘束力，也因此推動相關貿易目標的效率不彰。

的霸權地位。³⁹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即作為美國欲突破在東北亞不利地位的一項工具，美國期待藉由與南韓簽訂自由貿易協定提升美國國內經濟實力，並利用自由貿易協定吸引東北亞甚至亞洲國家與美國簽訂自由貿易協定，或重新進行美國長久以來所建立的多邊貿易體系內的談判。而美國所要追求的並非只是經濟上的突破，也期待可以透過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強化美國在該地區的政治影響力，並希望透過自由貿易協定的推行，獎勵並進而推廣支持美國所崇尚的自由民主以及市場開放精神的國家或是支持美國外交政策的國家，藉由剛性及柔性權力的同時推廣，鞏固美國在東北亞的霸權地位，關於上述有關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政經意涵將於以下兩章中有詳細討論。

第四節 小結

本章主要對於美國的自由貿易協定策略做出深入分析。首先對於美國自由貿易策略的發展過程做出介紹，之後分析美國挑選自由貿易協定對象國的標準，最後則以表格方式呈現在南韓之前所有與美國洽簽自由貿易協定的國家，以釐清美國選定洽簽國的標準以及自由貿易協定對於美國霸權的維持所扮演的角色。

第一節介紹了美國自由貿易協定策略的發展過程，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之後，美國霸權利用其優越地位，主導並且推動多邊貿易談判解決貿易問題，以奠定美國霸權的合法性並且傳播美國價值。然而在多邊貿易談判陷入停滯之後，美國便改採多邊及雙邊貿易談判並行的雙軌貿易政策以維護美國利益。在小布希總統就任之後，由於美國霸權受到來自歐盟及東亞經濟整合的壓力，前貿易談判代表署代表 Robert Zoellick 提出競爭性自由化策略，一方面期望能夠透過雙邊自由貿易協定刺激多邊自由貿易協定的進程，吸引他國與美國洽簽雙邊自由貿易協

³⁹ 洪財隆，「美國選擇自由貿易協定對象的考慮因素」，*台灣經濟論衡*，第3卷第3期(2005年3月)，頁13。

定；另一方面則是為實現美國戰略性的外交政策目標及美國崇尚的價值理念。2002年，在貿易促進授權法案通過之後，面對眾多國家相繼提出的洽簽要求，美國如何選定自由貿易協定洽簽國是第二節探討的重點。事實上美國在挑選自由貿易協定洽簽國時，除了有經濟上的考量，也有外交、政治以及安全上的考量。

結合第三節的討論可以發現，美國期望透過自由貿易協定的簽訂，推廣並且鞏固美國的柔性及剛性權力，振興美國的霸權地位。在柔性權力的部分，美國期望利用自由貿易協定，獎勵並推廣支持美國所崇尚的自由民主及市場開放精神的國家或是配合美國外交政策的國家，簡言之，就是美國傾向選擇服膺於美國價值與利益的國家。在剛性權力的部分，美國希望藉由自由貿易協定的簽訂提升美國國內的經濟實力，並且利用自由貿易協定吸引更多國家與美國簽訂自由貿易協定或是重新進行美國長久以來所建立的多邊貿易體系內的談判。此外，美國也期望透過自由貿易協定改善並加強兩國關係，並且藉由兩國關係的強化鞏固美國在該地區的政治影響力。

自下一章開始，筆者將會藉由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簽訂來理解美國將自由貿易協定視為維護東北亞霸權的工具，並且希望透過自由貿易協定的推行，獎勵服膺於美國價值及利益的南韓，期待藉由與南韓簽訂自由貿易協定提升美國產業的競爭力，並且吸引東北亞甚至亞洲更多國家與美國簽訂自由貿易協定，或是重新進行美國長久以來建立的多邊談判以鞏固美國在東北亞的經濟霸權。而美國所追求的並非只是經濟上的突破，美國也期待可以透過美韓自由貿易協定改善並強化美韓雙邊關係，利用南韓為支點鞏固並且強化美國在東北亞地區的政治影響力，美國希望藉由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簽訂同時厚實並且推廣美國的剛性及柔性權力，鞏固美國在東北亞地區的霸權地位。

第肆章 美韓自由貿易協定之緣起及發展

第一節 南韓之政治體質

從上一章當中的討論可以知道，美國期望透過自由貿易協定推廣和鞏固美國的剛性及柔性權力，振興美國的霸權地位。美國之所以決定與洽簽國簽訂自由貿易協定，除了鞏固軍事以及經濟力量，實際上也會考量洽簽國與其在經濟及外交、政治、安全政策上的契合度，以及與洽簽國簽訂自由貿易協定是否有助於美國推廣民主及自由貿易精神至該地區，以維繫其在全球的霸權地位。因此，南韓的政治以及經濟體質也可能是美國在與其洽簽自由貿易協定時會納入考量的重點。美國國務院(U.S. Department of State)曾經表示，南韓近十年來在政治上的民主轉型以及經濟自由化的成就，促使美國欲與其簽訂自由貿易協定以帶動亞洲地區的政治民主化以及經濟自由化的歷程。¹本節主要將對南韓政治民主化進程做出介紹，並且會探討美韓之間的政治互動以了解美國與南韓簽署自由貿易協定的背景。

一、南韓的民主化進程

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之後，美國以及蘇聯以北緯38度線為界，分別派軍隊進駐朝鮮半島的南、北部。1948年，在聯合國的監督下，於北緯38度線以南的區域進行自由選舉，由美國支持並且支持民主主義的大韓民國政府成立，而李承晚成為南韓的首位總統。²

(一)第一共和(李承晚政權，1948至1960年)

南韓獨立之初，在美國的扶植下，南韓的憲政架構、社會、軍事、經濟以及教育制度皆仿照美國模式進行設計，選擇追隨美國，站在民主陣營的一方，期望

¹ “Free Trade with Korea: Strengthening a Nearly 60 Year Alliance for Peace and Prosperity,” U.S. Department of State, <http://2001-2009.state.gov/e/eeb/rls/fs/2008/90399.htm> (May, 2008).

² “Founding of the Republic,” Cheong Wa Dae, <http://english.president.go.kr/koreain/history/%20republic.php>.

逐步走向民主發展的道路。³然而南韓未成為民主國家，反而逐漸形成權威主義政權。根據學者森山茂德的研究，原因如下：第一，由於南韓國民沒有實施民主共和制的經驗，加上美國以維持南韓穩定為考量鎮壓民族主義，視狀況變化轉而支持不同勢力，使美國無法成功建立南韓民主政治。第二，為維持治安而建立的中央集權官僚體制使權威主義不僅得以保存，甚至進一步強化。⁴此外，大韓民國甫建國不久即面臨韓戰威脅，加上國家戰後經濟凋敝首重經濟振興，上述外環境也給予李承晚獨裁統治的空間，逐漸形成軍人獨裁的威權政體。而李承晚為了長期執政，採取舞弊手法進行選舉引發人民不滿，1960年4月爆發革命運動，南韓於同年重新舉辦總統選舉，由尹潽善當選，韓國動亂的政局漸獲得穩定。⁵

(二) 第二共和(張勉政權，1960至1961年)

1960年國會選舉後，張勉成為南韓總理，推動言論自由的開放、資本主義的經濟架構、官僚體系改革等措施，使得此時期相較於李承晚總統執政期間更為開放自由。然而由於張勉未參與反李承晚政權的學生革命運動，不受學生支持，加上執政黨民主黨內部發生新派與舊派的鬥爭，左派政黨趁機呼應北韓的統一論調，保守軍人趁機於1961年政治不穩定時發動政變推翻張勉政府。⁶

(三) 第三及第四共和(朴正熙政權，1963至1972年及1972至1979年)

1961年朴正熙少將發動軍事政變取得政權並要求延長軍政，美國對此表達強烈不滿，揚言大量減少美國對南韓的援助，朴正熙在美國的壓力下舉行公投，並在1963年的總統選舉中獲勝，⁷第三共和自此展開。而朴正熙總統連任一次之後，於1969年修憲以繼續連任，並於1971年當選。當選後又藉南北韓和談觸礁，以維

³ 張少文，*韓國外交與對外關係*(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2009年)，頁17-18。

⁴ 吳明上譯，森山茂德著，*韓國現代政治*(台北：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頁23-25。

⁵ 張少文，前引書，頁35。

⁶ 李明，*南北韓政經發展與東北亞安全*(台北：五南圖書出版有限公司，1988年)，頁23-24。

⁷ Richard L. Sneider, "Political Institutions and Values: Commonality and Diversity in U.S.-Korean Relationship," in Robert A. Scalapino and Han Sung-joo eds., *United States-Korea Relations* (Berkeley: Institute of East Asian Studies, 1986), p. 61.

護國家安全之名宣布進入「緊急狀況」，並於1972年為尋求無限制參選連任強行制定維新憲法後，陸續頒布緊急命令限縮南韓人民的基本權利，獨攬大權並且壓制社會上的反對聲浪，以能順利推行威權統治。⁸朴正熙的獨裁行徑使南韓內部民怨沸騰，1979年朴正熙被槍殺，結束了自1972年開始的維新體制，終結了抗爭運動不斷的「第四共和」。

(五)第五共和(全斗煥政權，1980至1987年)

朴正熙被刺殺之後，時值全球民主化的擴散，南韓人民期待能建立民主社會。然而，全斗煥少將欲趁朴正熙死後的權力真空掌權，無視於南韓人民渴求民主的訴求血腥鎮壓光州市民，並於1980年當選總統。⁹當選後全斗煥續行高壓統治，引起南韓人民極度不滿，各地紛紛爆發示威行動。1987年6月，在全斗煥政權正當性面臨空前危機、民怨沸騰之時，當時的執政黨提名候選人盧泰愚發表了「六二九民主化宣言」¹⁰，決心推動政治改革與民主制度，開啟了南韓民主化的新頁。¹¹

(六)第六共和(盧泰愚政權、金泳三政權、金大中政權、盧武鉉政權、李明博政權，1988年至今)

1987年南韓進行總統民選，盧泰愚勝出，進入第六共和時期，在強大民意為後盾的情況下，南韓開始經歷由軍人專政過渡到文人治理的民主轉型過程，1992年金泳三當選南韓總統，其長年支持民主政治，並且是1961年朴正熙軍事政變後第一位不具軍方背景的總統，其當選使南韓步入文人治理，朝向更開放民主的方

⁸ 朱立熙，「南韓的民主轉型—以光州事件為分水嶺」，*台灣國際研究季刊*，第7卷第2期（2011年夏季號），頁157-158。

⁹ Sung-Joo Han, "Korean Domestic Politics and Korea-U.S. Relations," in Robert A. Scalapino and Hongkoo Lee eds., *Korea-U.S. Relations: The Politics of Trade and Security* (Berkeley: Institute of East Asian Studies, 1988), p.158.

¹⁰ 在此宣言中，盧泰愚接受實行總統直接選舉制度、實施公正選舉法、大赦受監禁的政治犯、保證基本人權與法治、保障新聞自由、實施地方自治、確保政黨基本權利、保障社會穩定、保證公共福利等八項民主改革主張。

¹¹ 朱立熙，前引文，頁158-164。

向前進。¹²歷經盧泰愚政權、金泳三政權、金大中政權、盧武鉉政權、李明博政權的南韓，雖然時有爆發貪污收賄醜聞，使得南韓的民主政治被打折了折扣，但是整體而言，南韓已脫離軍人專政邁向文人治理，結束了近四十年的威權統治，躋身成為今日世界上民主國家的一員。前美國國務院東亞助卿Christopher Hill 曾經表示南韓在政治上的改革堪作為世界上許多國家，尤其是亞洲地區的表率。¹³美國國務院也同樣表示，南韓近十年來從威權統治轉變為民主政府的政治轉型過程可作為其他國家的模範，並且認為現今的韓國已經是一個活躍的民主國家，會舉辦具有競爭性的選舉、遵守法治、尊重人權、擁有新聞自由、保障勞工權益。¹⁴

二、美韓政治關係

自1948年大韓民國政府成立以來，美國就和南韓維持密切的關係，不僅協助南韓建國，又扶植南韓政府逐漸步上軌道，在軍事以及經濟方面都給予南韓大量援助以維持南韓內部的政治穩定並且防止任何可能來自北韓以及蘇聯的侵略。1950年韓戰爆發是美韓政治關係提升的關鍵，韓戰爆發後兩國簽署條約、建立同盟關係。然而美國及南韓自韓戰以來建立的同盟關係，從形成至今的五十多年在結構和功能上經歷數次調整，已經從冷戰前期美國掌握美韓同盟主導權，全面影響和控制南韓軍政，南韓對美國呈現高度不對稱性的「美主韓從」期，經歷冷戰後期美國主導性下降、逐步減少南韓駐軍，南韓民族意識及主體性日益增強的「雙邊互助」期。冷戰結束之後，由於蘇聯瓦解、南韓政治民主化以及陽光政策的推行，南韓面臨的外部及內部威脅降低，加上南韓民族意識興起，美韓同盟的歧見日益加深。¹⁵

¹² 李明，前引書，頁 39。

¹³ “The United States-South Korea FTA: The Foreign Policy Implications,” *Embassy of The United States*, http://seoul.usembassy.gov/p_413_061407.html (June 13, 2007).

¹⁴ “Free Trade with Korea: Strengthening a Nearly 60 Year Alliance for Peace and Prosperity,” *U.S. Department of State*, <http://2001-2009.state.gov/e/eeb/rls/fs/2008/90399.htm> (May, 2008).

¹⁵ 王蓉蓉，劉強，「美韓同盟:超越的流變趨勢」，*世界經濟與政治論壇*(江蘇)，第 4 期(2009)，頁 52-53。

(一)冷戰前期「美主韓從」期

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美國自戰敗的日本手中接管了北緯 38 度線以南的朝鮮半島地區，並於 1945 年到 1948 年短暫治理過南韓直到李承晚總統就任。¹⁶1950 年 6 月 25 日韓戰爆發是美韓關係變得更加緊密的關鍵。韓戰爆發後，李承晚總統委託美軍行使三軍作戰指揮權，努力構築戰時合作體系。此外，為了規範駐韓美軍的犯罪行為，南韓李承晚總統與美國簽署「美軍犯罪行為管轄權協定」(Agreement Concerning Jurisdiction Over Offences by the United States Forces in Korea)，又被稱作「大田協定」，使美國的司法管轄權能夠及於南韓領土。1953 年 10 月 1 日，兩國在美國首都華盛頓簽訂「美韓共同防禦條約」(Mutual Defence Treaty between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and the Republic of Korea)，雙方約定當美韓當中任一方的政治獨立和安全受到外部武裝攻擊的威脅時，雙方將進行磋商，並且將合作發展適當方法以制止武裝攻擊；雙方還規定，在太平洋地區對締約雙方任何一方的進攻都將威脅本國的和平與安全，因此雙方將採取共同行動制止侵略。¹⁷此外韓國給予美國在韓國領土上及其周邊部署陸、海、空軍的權力。在此條約通過兩國國會的批准正式向外公佈後，美韓同盟正式成立以抑制蘇聯的擴張以及北韓的侵略。

除了軍事上的保護之外，作為盟友的美國也提供南韓相當程度的經濟援助。有鑒於南韓當時經濟凋敝、韓戰爆發使南韓將近二分之一的工業設施慘遭砲火摧殘，美國的經濟援助加深了南韓對美韓同盟的依賴並且使美韓同盟關係更加鞏固。1953 年美韓簽訂了「關於經濟安定與財政安定計畫的經濟委員會協定」。1954 年美韓軍事委員會達成協議，美國經援南韓二億八千萬美元。1955 年美國決定援助南韓六億七千五百萬美元。¹⁸

¹⁶ Norman D. Levin, *Do the Ties Still Bind? The U.S.-ROK Security Relationship after 9/11* (Santa Monica, California: RAND, 2004), p. 6.

¹⁷“The ROK-US Mutual Defense Treaty,” *Embassy of the Republic of Korea in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http://www.koreaembassyusa.org/bilateral/military/eng_military4.asp.

¹⁸ 張少文，前引書，頁 19。

上述事例顯示，美國與南韓此時的同盟關係乃是建立在共同對抗共產主義的意識形態以及美國對南韓的軍事和經濟援助上，此時的南韓處於戰後百廢待舉的窘境，相當依賴美國對其安全以及經濟上的保障，是一種不對稱卻相對緊密的依賴關係，美國掌握著同盟的主導權。¹⁹

(二) 冷戰後期的「雙邊互助」期

1960年代起，由於美國陷入越戰泥淖，1964年美國正式請求南韓共同出兵作戰，而南韓也在接到請求之後派遣部隊前往越南戰場，並且立下不少戰功。南韓軍隊與美國軍隊一起參加越戰被認為是同盟體系由單邊依賴同盟發展成為雙邊互助同盟的轉捩點。原本美韓關係僅僅是南韓軍隊接受美國軍隊的保護和支援卻毋須對美國軍隊作出貢獻的單向關係，但是從南韓軍隊出兵越戰幫助美軍之後，可以發現南韓軍隊已經開始從單單接受美軍的保護轉變為也可以對美軍做出支援的雙向關係。南韓派兵前往越戰一方面鞏固了美韓關係，另一方面也使南韓的經濟影響力向外延伸。

此外，由於南韓各界對「大田協定」的不公平性及不對等性產生極大反彈，美國及南韓在經過十五年的協商後於1966年簽訂「依據大韓民國與美利堅合眾國共同防衛條約第四條規定，關於設施與區域以及在大韓民國駐屯美軍地位協定」(The Status of Forces Agreement, SOFA)，簡稱「駐韓美軍協定」，對於有關美軍可資使用的設施及土地以及爭議最大的刑事裁判管轄權問題做出修正，試圖平息南韓人民激烈的反美浪潮。²⁰

¹⁹ Scott Snyder, "The Future of U.S.-ROK Relations: The U.S. Approach," *Asian Perspective*, Vol.32, No. 2(April 2008), p. 94.

²⁰ 張少文，前引書，頁 23-24。

1969年7月，美國總統尼克森發表的「尼克森宣言」使美韓同盟再度蒙上陰影。根據「尼克森宣言」²¹，美國將不再積極主動介入亞洲的「侵略」與「反侵略」作戰，認為亞洲的防禦基本上由亞洲人民負責。1971年，美國在未事先協商的情況下片面撤走兩萬名駐韓美軍，使當時的朴正熙政權開始對於南韓的安全保障感到不安，深切體會到自主國防的重要性，決定開始加強自主國防的進程。²²

1979年蘇聯入侵阿富汗，美國重新展開與蘇聯的正面衝突，1981年雷根政府開始推動對蘇聯的強硬政策。而雷根總統就職以後，邀請當時的南韓總統全斗煥訪美，這是外國領導人首次正式邀請南韓總統出訪，標誌著美韓同盟得到強化。雷根總統還向全斗煥總統承諾：取消全面減少駐韓美軍數量的計畫，強化南韓國防力量及增派駐韓美軍等。²³雖然全斗煥在當時實行高壓統治，戕害南韓民主政治，但是美國在鼓勵南韓民主政治發展與培植一個穩定的南韓政府以對抗北韓之間，選擇支持在對於對抗北韓有同樣理念的全斗煥政府，²⁴其在光州事件的不作為使得南韓的反美浪潮開始萌芽。²⁵

1987年盧泰愚發表了「六二九民主化宣言」，矢志推動政治改革與民主制度，同年在南韓總統民選中，盧泰愚勝出，南韓開始經歷由軍人專政過渡到文人治理的民主轉型過程。隨著南韓的經濟進步以及政治民主化的發展，南韓人民對於完全由美國支配的不對稱軍事關係日趨不滿，開始希望能夠提升國際地位，並

²¹ 1969年7月，有鑒於參加越戰曠日費時最後又得到失敗的結果，尼克森在關島提出「尼克森主義」，其要點為：

- 1.美國認為亞洲和平與安全，今後應由亞洲國家自行負責；
- 2.美國將信守其條約義務，但美國不再以作戰人員捲入亞洲的紛爭；
- 3.對越南戰爭，美國將採取「越戰越南化」政策。

²² 王恩美，「1971年「中國代表權」問題與韓國政府「中國政策」的轉變」，**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報**，第36期(2011年11月)，頁179-181。

²³ 張少文，前引書，頁76-78。

²⁴ Richard L. Sneider, *op. cit.*, p.62-63.

²⁵ Hyun-Wook Kim, "Domestic events, ideological changes and the post-cold war US-South Korea alliance," *Australian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Vol.63, No.4(December 2009), p. 488.

且期待在軍事上能夠獲得更大的自主權。南韓認為比照美日同盟相關協定，「駐韓美軍協定」的修改力度還不夠。1988 年美韓安全關係日益緊張，在南韓，大量的愛國學生示威要求南北韓統一和驅逐美國軍隊，學生們譴責美國對朝鮮半島的劃分。美韓雙方乃於 1991 年修正通過新版的「駐韓美軍協定」，²⁶在「美軍使用設施與土地」的方面做出改善，並且也修正了有關「刑事裁判管轄權」方面的問題。²⁷

冷戰後期，雖然南韓仍然依賴美國的軍事保障以及經濟援助，但是南韓開始希望可以擺脫單方面依賴美國的關係，對內實行大型經濟發展計畫以厚實經濟實力，對外在美國請求下開始在越南戰場上扮演支援美軍的角色。而尼克森主義的發表以及美國片面撤軍的行為也使南韓開始重視自主國防的重要性，期望培植自身國防實力以保障領土安全。

(三) 冷戰結束後美韓同盟歧見的加深

隨著蘇聯解體、朝鮮半島內的冷戰格局亦趨向緩和，在南韓分別與俄國以及中國於 1990 年以及 1992 年關係正常化之後，原本建立在防止蘇聯及北韓侵略基礎上的美韓同盟有弱化的趨勢，美國得以使用對外援助控制南韓的力量也跟著下降。在外部威脅降低以及自身國力提昇之後，南韓內部自主性及民族意識也跟著上升，不願再受美國控制。上述種種原因使美國對南韓的影響力逐步降低，美韓同盟開始面臨挑戰

²⁶ 王帆，「美韓同盟及未來走向」，*外交學院學報*(北京)，第 2 期(2001)，頁 63。

²⁷ 關於「美軍使用設施及土地」方面的問題，韓美兩國同意達成下列協議：(1)歸還部分美軍使用的設施與土地。(2)經由美國軍事郵局帶入韓國的搬家物品需要接受檢查。(3)管制出入美軍高爾夫球場與免稅店。(4)擬定美國軍需品現地採購制度。(5)明定韓國勞工的工作條件。(6)防止傳染疾病(7)檢查美國農產品。而關於「刑事裁判管轄權」方面的問題，韓美兩國修正後的內容如下：(1)對於犯罪範圍限制的鬆綁。(2)決定韓國是否行使管轄權的重要基準在於該案件是否於執行公務中發生。(3)美軍嫌疑犯在裁判手續完成前可由美軍看管，在美軍引渡嫌疑犯之前韓方可以保有搜查權，必要時韓方可以請求引渡美軍嫌疑犯，美軍除有不可避免的情形，應將嫌疑犯交給韓方。

1993 年第一次北韓核武危機的出現使得美國及南韓對於北韓問題認知的根本差異浮上檯面。²⁸美國視北韓核武危機為全球議題，北韓核武是對全球核子擴散的一項警訊，而南韓卻視北韓核武危機為對其國家安全的直接威脅。²⁹而柯林頓政府與北韓當局為解決北韓核武危機所進行的雙邊會談，由於排除了南韓政府的參與引起金泳三政府相當大的不滿。³⁰1996 年發生北韓潛艇進入南韓水域的事件，柯林頓政府堅信此事件為偶發事件，但是金泳三政府卻認為這是北韓欲滲透南韓的一項間諜行為，從此事件當中可以看出美國與南韓對於北韓問題認知上的差異，美國欲採取懷柔政策解決北韓問題，而南韓仍停留在冷戰時期的思維將北韓視為敵人並對其懷有相當大的敵意。³¹

1998 年金大中執政後開始對北韓採取「和平、和解、合作」的陽光政策，其內容主要包含：一、不容許破壞和平的一切武裝挑釁；二、不會企圖瓦解或是吞併北韓；三、引導北韓進行改革開放，以促進南北韓之間的和解與合作。³²在陽光政策的推動之下，南北韓出現改善跡象，特別是 2000 年 6 月 13 日至 15 日南北韓首腦會議的舉行，成為南北韓關係迅速走向緩和與和解的重要標誌，這些都對朝鮮半島的局勢緩和帶來積極影響。³³而繼任的盧武鉉總統延續著金大中的陽光政策，推動和平與繁榮政策(policy for peace and prosperity)，致力於在安全與經濟，或是和平與繁榮之間取得平衡，主張以協商和對話解決北韓問題，期望降低南北韓對立的緊張局面，帶來東北亞地區的繁榮與和平。³⁴相較於南北韓關係

²⁸ 北韓遭質疑發展核子武器，以美國為首的西方國家要求北韓停止反應爐運轉否則將制裁北韓，北韓憤而在 1993 年宣布退出「核不擴散條約」(Nuclear Non-Proliferation Treaty, NPT)，並且拒絕國際原子能總署(International Atomic Energy Agency, IAEA)的檢查，當時的柯林頓政府採取柔性外交方式和北韓談判，雙方於 1994 年簽訂「核子框架協議」(Geneva Agreed Framework)，北韓承諾不再運轉舊式電廠，並且同意接受國際原子能總署的監督。

²⁹ Scott Snyder, *op. cit.*, pp. 97-98.

³⁰ Hyun-Wook Kim, *op. cit.*, pp. 482-483.

³¹ To-hai Liou, "U.S.-South Korea Relations under Kim Dae-jung and Beyond," *Tamkang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Vol. 9, No.2(2005), pp.53-54.

³² 朱松柏，*南北韓的關係與統一*(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2004 年)，頁 44-45。

³³ Hyun-Wook Kim, *op. cit.*, p.483.

³⁴ 河凡植，「和平繁榮政策與韓中關係的發展」，*問題與研究*，第 47 卷第 1 期(2008 年 3 月)，頁 127-128。

的改善，發生在南韓境內的美軍問題激起了南韓人民的反美意識。2002 年美軍裝甲車撞死兩名南韓女學生的事件使得反美主義再起，³⁵美韓關係跌至谷底，反美訴求更擴大到修訂「駐韓美軍協定」，³⁶雖然分別在 1991 年及 2000 年曾經修正通過新版的「駐韓美軍協定」，在「美軍使用設施與土地」方面做出改善，也修正了有關「刑事裁判管轄權」方面的問題，然而不平等現象仍然存在，³⁷加上自 2001 年小布希政府上台後對北韓政府的強硬態度，不僅將北韓納入邪惡軸心 (axis of evil)，³⁸在第二次北韓核武危機爆發時，³⁹相較於盧武鉉總統強調盡量採取和平手段以避免戰爭的爆發，小布希政府則表示將採取一切手段解決北韓核武問題，顯示出兩國在北韓問題處理做法上的歧異，⁴⁰小布希政府的強硬作風激起了南韓人民的反美主義，認為美國是阻撓兩韓統一的絆腳石。

隨著半島形勢的緩和朝鮮南北雙方民族認同感和凝聚力的不斷增強，美韓同盟不僅受到來自外部的壓力，也同時受到內部的抵制。這使它不僅難以拓展，也難以得到強化。而雖然美韓同盟在冷戰後面臨上述變化，南韓內部反美情緒高漲，但是南韓仍然認為需要鞏固與美國的同盟關係以維護其國家安全。根據 2002 年蓋洛普(Gallup)民調顯示，當民眾被問到對美國的好感度的時候，37.2%的民眾

³⁵ 六月十三日韓美聯合演習時，美軍裝甲車在京畿道楊州郡撞死二名中學女生，在美軍軍事法庭於六月二十日和二十二日分別判決涉案管制兵與駕駛兵無罪後，爆發全韓反美運動。

³⁶ Heon Joo Jung, "The Rise and Fall of Anti-American Sentiment in South Korea: Deconstructing Hegemonic Ideas and Threat Perception," *Asian Survey*, Vol.50, No.5(September/October 2010), p.953.

³⁷ Min Byung Suk, "Narrowing the Gap between Seoul and Washington," *Korea Focus*, http://www.koreafocus.or.kr/design1/politics/view.asp?volume_id=11&content_id=573&category=A (January 3, 2001).

³⁸ David E. Sanger, "The State of the Union: The Overview; Bush, Focusing on Terrorism, Says Secure U.S. Is Top Priority," *The New York Times*, <http://www.nytimes.com/2002/01/30/us/state-union-overview-bush-focusing-terrorism-says-secure-us-top-priority.html?pagewanted=all&src=pm> (July 30, 2002).

³⁹ 2002 年 10 月 16 日，美國國務院亞太事務助理國務卿 James Kelly 訪問北韓後宣稱，北韓官員坦承有一個秘密的濃縮鈾計劃，因而美國將不再依照 1994 年日內瓦「框架協議」(Geneva Agreed Framework) 供應北韓油料。北韓官方於 10 月 25 日公開否認 James Kelly 的說法，並反控美國的行動已違反 1994 年的雙方協議。平壤威脅將立即恢復原先的核子計畫，進而拆卸國際原子能總署在北韓核能設施所設的監視器及封條以及驅逐國際原子能總署檢查人員。2003 年 1 月 10 日，北韓宣布退出核不擴散條約。

⁴⁰ Seung-Ho Joo, "US-ROK Relations: The Political-Diplomatic Dimension," in Tae-Hwan Kwak and Seung-Ho Joo eds., *The United States and the Korean Peninsula in the 21st Century* (England: Ashgate Publishing Company, 2006), p. 44.

表示有好感，而有 53.7% 的民眾對於美國沒有好感，但是在被問到是否該全面撤離駐韓美軍的時候，有 54% 的民眾表示反對，32% 的民眾表達贊成。⁴¹ 而盧武鉉總統雖然期待南韓可以脫離依賴美國逐漸建立南韓在軍事上的自主性，但是也明白美韓同盟仍然是維繫南韓安全的重要基石，因此希望減緩駐韓美軍的撤離時間直至第二次北韓核武危機結束。此外，南韓政府對於美國 2003 年出兵伊拉克的行為表示支持，派遣非武裝部隊前往伊拉克支援美國，⁴² 並且於 2004 年主動與美國洽談自由貿易協定以提升兩國之間的政經互動。

綜上所述，在南韓國內民眾對民主政治持續的努力追求之下，南韓逐漸從軍人專政的威權國家邁向一直以來美國所倡導並支持的民主國家，服膺於美國所倡導的政治民主化價值之下，美國希望藉由與南韓簽訂自由貿易協定，一方面作為對南韓從事政治改革成為民主國家的肯定，另一方面也希望可以藉由與南韓簽訂自由貿易協定將政治民主的理念傳播到東北亞甚至整個亞太地區。⁴³ 此外，南韓一直以來都是美國忠實的盟友，雖然隨著南韓內外威脅的降低、國力上升帶動民族意識的發展，導致美韓同盟之間的分歧日益增多，但是南韓了解北韓仍然構成南韓的潛在威脅，仍然需要美國作為南韓的安全保障，因此大致而言依然支持美國的外交政策，其支持美國出兵伊拉克以及主動與美國提出洽簽自由貿易協定的要求以提升兩國的政經關係。而至 2008 年親美的李明博上台之後，美韓外交關係更有進一步的改善，李明博支持美國對北韓的強硬政策，且美韓在 20 國集團峰會(G20)、核能安全峰會(Nuclear Security Summit)的合作，以及在海地以及阿富汗的共同行動反應出美國與南韓夥伴關係的擴大以及南韓對美國外交政策的配合。有鑒於南韓力行美國所提倡的政治民主以及長久以來作為美國的盟友並且

⁴¹ Choong Nam Kim, "Changing Korean Perceptions of the Post-Cold War Era and the U.S.-ROK Alliance," *East-West Center*, <http://www.eastwestcenter.org/sites/default/files/private/api067.pdf> (April 2003), pp. 2-3.

⁴² "Talks on US troops in S Korea," *BBC news*, <http://news.bbc.co.uk/2/hi/asia-pacific/2927343.stm> (April 8, 2003).

⁴³ "The United States-South Korea FTA: The Foreign Policy Implications," *U.S. Department of State*, <http://2001-2009.state.gov/p/eap/rls/rm/2007/86408.htm> (June 13, 2007).

配合美國外交政策，與南韓簽訂自由貿易協定成為美國對東北亞甚至東亞地區推廣美國價值以鞏固霸權地位合法性的一個選項。加上現今在東北亞地區，北韓及中國仍非民主國家，美國期待透過與南韓這個民主國家簽訂自由貿易協定的行為鼓勵更多其他在東北亞甚至亞太地區的國家可以實行民主化的政治改革以吸引美國與其洽簽自由貿易協定。⁴⁴

第二節 南韓之經濟體質

如同第一節所提到的，美國之所以欲與南韓簽訂自由貿易協定，事實上也隱含以簽訂自由貿易協定作為對南韓經濟自由化的一種鼓勵及肯定，並且期待透過與南韓簽訂自由貿易協定的鼓勵型態，將美國支持經濟自由化的理念推廣到東北亞各國以維持其經濟霸權。小布希總統曾經表示，美韓自由貿易協定有助於增強美國對於市場開放以及自由貿易的承諾。⁴⁵本節主要將介紹南韓邁向經濟自由化的過程，以及美韓之間的經濟關係，以了解美國與南韓簽署自由貿易協定的背景。

一、經濟自由化

(一)經濟重建期(1953至1961年)

1953年韓戰結束至1961年朴正熙上台為止的這段期間，可以被稱為經濟重建期，在這段時期，南韓政府開始著手進行戰後的經濟復興計畫，主要以恢復韓戰之後受到破壞的各項生產設施以及抑制戰後的惡性通貨膨脹為主。⁴⁶這段期間的重建經費來源主要來自外國援助，而美國扮演著提供援助的重要角色。自韓戰結束後美國先提供了一筆約2億美元的經濟援助，並且陸續提供大量有償及無償的

⁴⁴ "Free Trade with Korea: Strengthening a Nearly 60 Year Alliance for Peace and Prosperity," U.S. Department of State, <http://2001-2009.state.gov/e/eeb/rls/fs/2008/90399.htm> (May, 2008), Jeffrey J. Schott, "Assessing US FTA Policy," in Jeffrey J. Schott ed., *Free Trade Agreements: US Strategies and Priorities*, (Washington, D.C.: Institute for International Economics, 2004), pp. 365-371.

⁴⁵ "U.S. South Korea to Begin Free-Trade Agreement Talks," *Embassy of the United States Seoul Korea*, http://seoul.usembassy.gov/p_413_fta.html (February 2, 2006).

⁴⁶ 吳家興，*韓國的經濟發展與政策*(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2005年)，頁25-28。

經濟援助，1956年美國的經濟援助更攀升到3.65億美元，之後每年維持2億美元的經濟援助一直到1960年代中期，⁴⁷美國對南韓的經濟援助對於南韓經濟重建有很大的幫助。

(二)經濟鞏固期(1961至1997年)

南韓的經濟發展始自朴正熙上台，自1961年朴正熙上台到1997年爆發金融風暴的這段期間可被稱為經濟鞏固期。在朴正熙政府的威權統治之下，南韓以重工業作為國家的經濟發展重心，並以大企業為主體，由政府力量控制金融機構以對企業實行減稅以及相關優惠措施，實行以出口導向為主的經濟政策，以經濟發展為第一優先推動經濟發展計畫，其在經濟上的努力獲得成功，成就了「漢江奇蹟」，⁴⁸自1962年至1979年，南韓的國民生產毛額成長率平均都維持在百分之九的水準，出口經濟成長率也呈現快速的成長。(見表4-1)

表4-1 南韓國民生產毛額成長率以及出口成長率(西元1962~1979年) 單位：(%)

年份	項目	GDP成長率	出口成長率
1962		2.2	31.7
1963		9.1	61.1
1964		9.6	37.9
1965		5.8	45.8
1966		12.7	42.9
1967		6.6	34.0
1968		11.3	45.1
1969		13.8	35.4
1970		7.6	34.0
1971		8.6	28.5
1972		5.7	47.9
1973		14.1	95.9
1974		7.7	37.5
1975		6.9	10.8

⁴⁷ “A Country Study: South Korea,” *Federal Research Division of the Library of Congress*, <http://lcweb2.loc.gov/frd/cs/krtoc.html> (March 22, 2011).

⁴⁸ 蔡增家，「南韓經濟發展的政治經濟分析:1963~1997」，*問題與研究*，第37卷第11期(1998年11月)，頁30。

1976	14.1	56.2
1977	12.7	28.6
1978	9.7	26.5
1979	6.5	15.7

資料來源：韓國銀行 (Bank of Korea) <http://eng.bok.or.kr/eng/engMain.action>
及國際貨幣基金會(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http://www.imf.org/external/index.htm>

而1960年代為了追求經濟快速成長，南韓利用政府力量分配國家資源以培植特定大企業的經濟發展策略，由於干預市場機能、集中發展策略性產業扭曲了資源配置，使中小企業難以生存，並且造成產業競爭力的下降，⁴⁹加上以出口導向為主的經濟政策容易受到國際經濟景氣的影響，在1979年爆發的第二次石油危機導致國際經濟衰退之後，南韓開始出現經濟結構嚴重失衡、所得分配惡化，國際收支長期逆差、並且進入停滯性通貨膨脹的階段，⁵⁰經濟成長率在1980年呈現負成長。(見表4-2)因此，自1980年代起，南韓政府開始採取緊縮性的貨幣政策以抑制物價，並在均衡發展的前提之下進行產業結構的調整，開始重視農業發展、鼓勵中小企業發展等等。此外，南韓政府開始逐步放棄政府對於經濟發展的各項干預措施，改採市場導向的經濟政策，推動金融體系的民營化及經濟的自由化。⁵¹在南韓政府的努力下，南韓於1996年成為經濟暨合作發展組織(Organis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OECD)的會員國，⁵²成為富國俱樂部的一份子。

表4-2 南韓經濟成長率(西元1977~1997年) 單位：(%)

1977	1978	1979	1980	1981	1982	1985	1990	1995	1996	1997
11.8	10.3	8.4	-1.9	7.4	8.3	7.5	9.3	8.9	7.2	5.8

資料來源：韓國銀行 (Bank of Korea) <http://eng.bok.or.kr/eng/engMain.action>

⁴⁹ Stephan Haggard and Chung-in Moon, "Institutions and Economic Policy: Theory and a Korean Case Study," *World Politics*, Vol. 42, No. 2(January 1990), pp. 216-218.

⁵⁰ 吳家興，前引書，頁 98-100。

⁵¹ 同前註，頁 106-108。

⁵² "List of OECD Member countries - Ratification of the Convention on the OECD, *Organis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OECD)* <http://www.oecd.org/general/listofoecdmembercountries-ratificationoftheconventionontheoecd.htm> .

(三)經濟改革期(1997年迄今)

然而，加入經濟暨合作發展組織的喜悅並沒有維持太久，1997年在東南亞各國相繼捲入金融風暴之後，南韓也於同年10月爆發金融危機。受到國際不景氣影響，南韓國內大企業接連發生財務危機並宣告破產，連帶影響到金融機構的穩定，加上美國與日本的投資者對於亞洲經濟局勢抱持著悲觀的態度，不再繼續貸款給南韓的企業以及金融機構，並且中止放款，⁵³銀行相繼倒閉，而隨著韓圜急速貶值，外資的大量抽離也導致南韓外匯嚴重短缺，使南韓經濟陷入困境，在無法平息金融危機的情況下，轉而尋求國際貨幣基金會的紓困援助。⁵⁴

為了達到國際貨幣基金會所訂的貸款條件，南韓開始進行包括金融改革、企業改革、勞動改革以及公共改革等四大改革，⁵⁵上述改革加速了南韓經濟自由化的進程。在金融改革部分，除了重整金融機構並且強化金融規範之外，南韓也一改過去嚴格限制外國人涉入南韓金融市場的相關管制，開始開放外國投資以紓解國內資金不足的窘境，促進金融市場的自由化和國際化。⁵⁶在企業改革部分，除了清算體質不佳的企業之外，也放寬外人投資以引進外資改善南韓企業資本不足的情況。而在勞動及公共改革部分，南韓修法以及成立委員會以紓解勞資對抗問題並推動公部門以及稅制革新。⁵⁷在南韓政府的努力改革之下，南韓經濟日趨自由化、其經濟成長率也逐漸回穩，根據韓國銀行的統計資料，1999年南韓的經濟成長率從1998年的-5.7%回升到10.7%(見表4-3)。自2000年以後，南韓失業率也從金融風暴時的7%至8%的高失業率降低到4%至5%的水準，逐漸擺脫金融危機的陰霾。

⁵³ 蔡增家，「九七金融風暴與南韓政經體制的轉變：超越國家發展論」，*問題與研究*，第44卷第4期(2005年7-8月)，頁79。

⁵⁴ Kyoo H., Kim, "Foreign Direct Investment in Korean Economy," *Korea Observer*, Vol.30, No.3 (Autumn 1999), p. 387.

⁵⁵ 吳家興，前引書，頁187。

⁵⁶ 蔡增家，*南韓轉型：政黨輪替與政經體制的轉變(1993-2003)*(台北：巨流圖書有限公司，2006年)，頁192-195。

⁵⁷ 吳家興，前引書，頁202-204。

表4-3 南韓經濟成長率(西元1998~2012年)

單位：(%)

1998	1999	2000	2001	2005	2006	2007	2010	2011	2012
-5.7	10.7	8.8	4.0	4.0	5.2	5.1	6.3	3.6	2.0

資料來源：韓國銀行 (Bank of Korea) <http://eng.bok.or.kr/eng/engMain.action>

前美國國務院東亞助卿Christopher Hill曾經表示，南韓透過實行市場經濟以及對於全球貿易的開放，使南韓自韓戰結束後從世界上最貧窮的國家之一躍升成為人均所得接近兩萬美金的富裕國家。⁵⁸美國國務院也表示，1997年開始，南韓開始進行大膽的經濟改革，其向外國開放市場，給予外國競爭及投資的機會，與南韓簽訂自由貿易協定將可以促進日本、中國及其他東亞貿易夥伴開始改革以及開放市場，以免於被邊緣化的危機。⁵⁹而美國貿易代表署代表Ron Kirk也表示，自1997年南韓爆發金融危機之後，南韓開始採行經濟改革，提高了企業的透明化並且持續開放國內市場，上述市場導向的經濟改革增加了消費者的福祉，加上李明博總統持續進行有關改善投資環境以及有關智慧財產權的保障，使美國於2009年初將南韓移出301條款的觀察名單。⁶⁰從上述言論可以看出，南韓一直以來的經濟改革深獲美國肯定，現今南韓的貿易環境日益開放透明並且對於外國投資者也有更多的保障，與南韓簽訂自由貿易協定可以鼓勵東北亞各國開放市場，傳播美國經濟自由的精神。

二、美韓貿易關係

自南韓建國以來，美國在南韓的經濟復興上扮演了重要角色，在南韓經歷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及韓戰之後經濟凋敝的情況下，美韓之間是建立在捐贈者和受贈

⁵⁸ “The United States-South Korea FTA: The Foreign Policy Implications,” *Embassy of the United States Seoul Korea*, http://seoul.usembassy.gov/p_413_061407.html (June 13, 2007).

⁵⁹ “Free Trade with Korea: Strengthening a Nearly 60 Year Alliance for Peace and Prosperity,” *U.S. Department of State*, <http://2001-2009.state.gov/e/eeb/rls/fs/2008/90399.htm> (May, 2008).

⁶⁰ “Remarks by Ambassador Ron Kirk at the U.S.-Korea Business Council,” *Office of the United States Trade Representative*, <http://www.ustr.gov/about-us/press-office/speeches/transcripts/2009/november/remarks-ambassador-ron-kirk-us-korea-busine> (November 5, 2009).

者的經濟關係上，⁶¹美國提供了資金、技術、以及廣大的市場供南韓產品出口，加速其經濟成長。⁶² 而上述捐贈者及受贈者的關係在南韓致力於經濟成長、實施大型經濟計畫的努力之下，於1980年代起漸漸開始有了轉變。一直以來，在美韓貿易上，美國一直享有貿易順差的優勢，然而自1982年開始，則是由南韓逐漸成為美韓貿易之間享有貿易順差的國家，除了1995至1997年，南韓穩定的維持對美國的貿易順差，而且貿易順差有逐年擴大的趨勢(見表4-4)，美韓之間的經濟關係開始由原本的捐贈者及受贈者關係轉變為重要的貿易夥伴關係。⁶³

表4-4 美韓雙邊貿易額 (西元1980~2012年) 單位：千美元

	南韓出口至美國的貿易額	南韓自美國進口的貿易額	貿易收支
1980	4,606,625	4,890,248	-283,623
1981	5,560,861	6,050,199	-489,338
1982	6,118,644	5,955,811	162,833
1985	10,754,100	6,489,322	4,264,778
1990	19,359,997	16,942,472	2,417,525
1995	24,131,474	30,403,515	-6,272,041
2000	37,610,630	29,241,628	8,369,002
2005	41,342,584	30,585,938	10,756,646
2010	49,816,058	40,402,691	9,416,367
2012	58,524,559	43,340,962	15,183,597

資料來源:Korea International Trade Association <http://www.kita.org/>

而2003年南韓出口至中國的貿易額度首度超越美國(見表4-5)，中國成為南韓最大的出口市場。2004年，南韓自中國進口的貿易額度也開始超越美國(見表4-6)，中國成為南韓最大的進口市場。中國自2004年取代美國成為南韓最大的貿易夥伴。雖然美國與南韓的貿易額度仍然龐大，但是美國開始憂心中國大陸對

⁶¹ Seung-Chul, Ahn, *op. cit.*, p.28.

⁶² Bon Ho Koo, *op. cit.*, p.79.

⁶³ Seung-Chul, Ahn. *op. cit.*, p. 28.

於南韓日益上升的經濟影響力。⁶⁴

表 4-5 南韓出口到美國及中國的貿易額(西元 2002~2012 年) 單位：千美元

	南韓出口至美國的貿易額	南韓出口至中國的貿易額
2002	32,780,188	23,753,586
2003	34,219,402	35,109,715
2004	42,849,193	49,763,175
2005	41,342,584	61,914,983
2006	43,183,502	69,459,178
2007	45,766,102	81,985,183
2008	46,376,610	91,388,900
2009	37,649,854	86,703,245
2010	49,816,058	116,837,833
2011	56,207,703	134,185,009
2012	58,524,559	134,322,564

資料來源:Korea International Trade Association <http://www.kita.org/>

表 4-6 南韓自美國及中國進口的貿易額(西元 2000~2011 年) 單位：千美元

	南韓自美國進口的貿易額	南韓自中國進口的貿易額
2002	23,008,635	17,399,779
2003	24,814,134	21,909,127
2004	28,782,652	29,584,874
2005	30,585,938	38,648,243
2006	33,654,171	48,556,675
2007	37,219,301	63,027,802
2008	38,364,783	76,930,272
2009	29,039,451	54,246,056
2010	40,402,691	71,573,603
2011	44,569,029	86,432,238
2012	43,340,962	80,784,595

資料來源:Korea International Trade Association <http://www.kita.org/>

2005年，美國雖然退居為南韓的第三大貿易夥伴，但仍是南韓重要的貿易對象，美韓雙方的貿易額超過七百億美元。在出口市場上，南韓是美國的第七大出

⁶⁴ Mark E. Manyin, "South Korea-U.S. Economic Relations: Cooperation, Friction and Future Prospects," *CRS Report for Congress*, (February 9, 2006), p.9.

口市場，而美國則為南韓的第二大出口市場。在整體貿易上，南韓是美國的第七大貿易夥伴，而美國則為南韓的第三大貿易夥伴。⁶⁵而至2006年年初雙方開始進行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協商時，美韓雙方的貿易額更超過七百五十億美元。⁶⁶

然而，兩國貿易上的緊密互動也伴隨著貿易摩擦的產生，根據2004年，美國國會研究服務部(Congressional Research Service)對於美國與南韓經濟關係現況及簽訂自由貿易協定可能遇到的談判阻礙及前景所做的研究報告，對美國國內出口產業而言，南韓貿易規範的不透明、對農業、汽車業、電影業、電信業、鋼鐵業、半導體業以及藥品業的保護加上缺乏對智慧財產權的保障讓她們難以打入美國市場。⁶⁷美國政府認為南韓除了利用關稅障礙歧視外國商品，也同時利用非關稅障礙在特定產業上排擠外國廠商獨厚本國業者。在關稅障礙方面，美國政府認為雖然南韓基於烏拉圭回合的承諾，開始降低或減免許多產業的關稅，然而南韓在農業、漁業及食品業上的高稅率仍然阻礙了美國產品的出口。在非關稅障礙的部分，有關於南韓對於國內產業的補貼與扶持、不透明的貿易規範等等，也對於美國國內商品的出口構成阻礙。⁶⁸而南韓也不滿美國對於其出口商品實行反傾銷以及反補貼措施的行為。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協商，給了上述貿易問題一個得以獲得解決的機會。

綜上所述，在美國的大量經濟援助及南韓政府的努力之下，南韓自戰後百廢待舉的殘破經濟，逐漸進入1960年代起以重工業為主的出口導向經濟，創造了「漢江奇蹟」。然而出口導向的經濟政策由於集中發展策略性產業扭曲了資源配置，

⁶⁵ *Ibid.*, pp.1-2.

⁶⁶ Mark E. Manyin, "South Korea-U.S. Economic Relations: Cooperation, Friction, and Future Prospects," *CRS Report for Congress*, (February 12, 2007), p. 1.

⁶⁷ Mark E. Manyin, "South Korea-U.S. Economic Relations: Cooperation, Friction, and Future Prospects," *CRS Report for Congress*, (June 1, 2004), pp. 9-18.

⁶⁸ "2005 National Trade Estimate Report on Foreign Trade Barriers," *Office of the United States Trade Representative*, http://www.ustr.gov/archive/Document_Library/Reports_Publications/2005/2005_NTE_Report/Section_Index.html (March 30, 2005).

使中小企業難以生存，並且造成產業競爭力的下降，又受到第二次石油危機爆發的影響，南韓經濟成長率在1980年呈現負成長。因此自1980年代起，南韓改採市場導向的經濟政策，開始推動金融體系的民營化及經濟的自由化，⁶⁹並於1996年成為經濟暨合作發展組織的會員國。⁷⁰1997年金融危機的爆發更使得南韓政府為了達成國際貨幣基金會的紓困條件，同意採取進一步的經濟自由化措施。美國欲與南韓簽訂自由貿易協定作為對南韓經濟自由化的一種鼓勵及肯定，並且期待透過與南韓簽訂自由貿易協定的鼓勵型態，將美國支持經濟自由化的理念推廣到東北亞各國甚至亞太地區以維持其經濟霸權。⁷¹而自1980年代以來美國對南韓的貿易逆差以及自2003年以來，中國開始逐漸取代美國成為南韓最大的進出口市場，使美國開始憂心自身對南韓經濟影響力的下降以及中國對南韓日益上升的影響力。此外，美韓兩國緊密的貿易關係也伴隨著貿易摩擦的產生。綜合上述情況，美國開始考慮與南韓簽訂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可能性。

第三節 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洽簽過程

1990年代晚期開始，以往一向以多邊貿易談判為主的南韓，由於世界貿易組織下的多邊談判停滯不前，加上意識到其逐漸被排除在全球興起的自由貿易協定簽訂風潮之外，國內商品在外國市場由於要負擔關稅，在外國市場與他國競爭時處於不利的局面。在這樣的背景下，南韓了解必須在多邊談判體系之外尋找新的出路以穩固其市場，維持商品的競爭力。因此，金大中總統決定開始進行自由貿易協定的談判以穩固市場並且吸引外資。⁷²1999年南韓開始與智利政府進行自由

⁶⁹ 吳家興，前引書，頁 106-108。

⁷⁰ “List of OECD Member countries - Ratification of the Convention on the OECD, *Organis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OECD)* <http://www.oecd.org/general/listofocdmembercountries-ratificationoftheconventionontheoecd.htm> .

⁷¹ “Free Trade with Korea: Strengthening a Nearly 60 Year Alliance for Peace and Prosperity,” *U.S. Department of State*, <http://2001-2009.state.gov/e/eeb/rls/fs/2008/90399.htm> (May, 2008), Jeffrey J. Schott, *op. cit.*, pp. 365-371.

⁷² Dukgeun Ahn, “FTA Policy and Strategy of Korea,” *Taiwanese Journal of WTO Studies*, Vol.15,

貿易協定的談判事宜，並於2003年在首爾與智利簽署自由貿易協定。⁷³同年，盧武鉉政府釐定「積極推進自由貿易協定的路線圖」(FTA Promotion Road Map)，強調同時、多方、積極推動自由貿易協定，並且將與美國完成自由貿易協定簽署作為其「同時洽簽多個自由貿易協定政策的最終目標」(Simultaneous and Multilateral FTA Policy)以確保海外市場及持續的經濟成長。南韓主要的經濟智庫包括韓國國際經濟政策研究機構(Korea Institute for International Economics Policy)以及韓國產業經濟和貿易研究機構(Korea Institute for Industrial Economics and Trade)也建議南韓政府應該積極並且優先促進與美國、中國、歐洲聯盟這種擁有廣大市場的國家洽簽自由貿易協定，以拓展經濟機會並在海外市場奪得先機。⁷⁴

在此背景之下，盧武鉉政府於2004年決定與美國開始進行美韓自由貿易協定談判。而美國在多邊貿易談判停滯不前，而中國、日本、南韓積極洽簽自由貿易協定的情況下，唯恐被排除在東北亞地區區域經濟整合之外的美國希望能夠藉由自由貿易協定達成推廣美國精神、維護美國在東北亞經濟以及軍事實力的目標。2005年，美國總統小布希及南韓總統盧武鉉於電話中表達出他們欲簽訂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意願。

2006年啟動的美韓自由貿易協定談判，是以南韓政府須做出兩大讓步為前提，一是南韓必須解除美國牛肉進口禁令；二是南韓必須同意美國片商之要求，將南韓國內戲院上映本國電影的規定天數，由一百四十六日減半為七十三日。在南韓於2006年1月做出讓步之後，2006年2月3日，南韓通商交涉本部部長金鉉宗(Kim Hyun-chong)及美國貿易署代表Rob Portman宣布願意就美韓自由貿易協定進行對話，正式啟動美韓自由貿易協定談判。

(2010), pp. 41-42.

⁷³ 張少文，前引書，頁 223。

⁷⁴ To-hai Liou, "Korea's FTA Strategy under Roh Moo-hyun," *Taiwanese Journal of WTO Studies*, Vol.9, (2008), p.193.

在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在協商過程中，稻米、牛肉、汽車、等貨品市場開放與否及開放程度、貿易救濟制度與北韓開城工業區原產地問題，是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協商爭論的主要焦點。自2006年6月5日至2007年4月1日，雙方共進行了八回合的談判、兩次高層會議及四十八小時的延長談判，於2007年4月2日達成協議，並由雙方代表—美國貿易代表署副貿易代表Karan Bhatia與南韓通商交涉本部長金鉉宗，於同年6月30日共同簽署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小布希政府期望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可以鞏固美國在東北亞地區的經濟以及軍事領導地位，希望透過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帶給美國廠商出口機會、促進經濟成長，並且可以強化已成立六十年的美韓同盟，甚至可以加強東北亞各國的民主政治以及進一步的經濟改革。⁷⁵然而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在行政部門簽訂之後由於汽車進口及牛肉開放等問題遲遲未獲國會通過。

在歐巴馬於2009年1月就任美國總統之後，同年4月，歐巴馬政府即釋出欲與南韓就美韓自由貿易協定重新進行討論的訊息。同年6月，美韓總統共同表示希望藉由美韓自由貿易協定深化兩國雙邊經濟、貿易以及投資的連結，歐巴馬並於日後多次公開表示希望與南韓強化貿易連結。2010年6月27日，美國總統歐巴馬與2008年就任的南韓總統李明博決定重啟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討論，雙方在同年的10月至12月對2007年版本的自由貿易協定內容做出討論和修正，⁷⁶同年12月，美韓雙方對於彼此提出的要求作出讓步，南韓通商交涉本部部長金宗煥(Kim Jong-hoon)和美國貿易代表Ron Kirk在馬里蘭州哥倫比亞市達成協議後，再度將自由貿易協定送交國會表決。而美國國會以及南韓國會分別於2011年10月12日及2011年11月22日通過美韓自由貿易協定。2012年3月15日，美韓自由貿易協定正

⁷⁵ “Free Trade with Korea: Strengthening a Nearly 60 Year Alliance for Peace and Prosperity,” U.S. Department of State, <http://2001-2009.state.gov/e/eeb/rls/fs/2008/90399.htm> (May, 2008).

⁷⁶ “Key dates in S. Korea-U.S. free trade negotiations,” Yonhap News Agency, <http://english.yonhapnews.co.kr/national/2011/11/22/18/0301000000AEN20111122008600320F.HTML> (November 22, 2011).

式生效。⁷⁷歐巴馬政府期待生效後的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可以增加雙邊貿易及投資、提供美國人民更多進入南韓市場的機會、在國內創造更多就業機會。此外，美韓自由貿易協定也可以強化美國與盟國之間的關係，象徵著美國對於東北亞地區的決心以及維持美國作為東北亞地區領導者的地位。⁷⁸

生效後的美韓自由貿易協定所涵蓋的內容相當廣泛，一共有二十四章，分別對於國民待遇及商品的市場進入、農業、紡織品及成衣、藥品與醫療器材、原產地規則及原產地程序、關稅施行及貿易便捷化、檢驗與檢疫措施、技術性貿易障礙、貿易救濟、投資、跨境服務貿易、金融服務、電信業、電子商務、競爭相關的議題、政府採購、智慧財產權、勞工、環境、透明化、制度性條款及爭端解決等貿易問題加以規定，⁷⁹相關詳細內容將會在下一章做介紹。

第四節 小結

在上一章中，曾經提到在觀察美國選定洽簽國的標準時，可以試著從三個角度切入：

- 一、洽簽國本身的政治穩定與經濟改革情況如何？是否服膺於美國崇尚的民主價值與經濟自由化？是否配合美國外交政策？
- 二、與洽簽國簽訂自由貿易協定之後可能帶來的經濟效益為何？是否有助於美國國內產業競爭力的提升以及美國貿易政策的推行以鞏固美國經濟實力？
- 三、與洽簽國簽訂自由貿易協定之後可能帶來的政治效益為何？是否有助於雙邊關係的加強以鞏固美國在該區的政治影響力？

⁷⁷ “FTA Status of ROK,”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and Trade*, http://www.mofat.go.kr/ENG/policy/fta/status/effect/us/index.jsp?menu=m_20_80_10&tabmenu=t_2&submenu=s_8.

⁷⁸ “U.S.-Korea Free Trade Agreement Takes Effect,” U.S. Department of State, <http://www.state.gov/secretary/rm/2012/03/185844.htm> (March 15, 2012).

⁷⁹ “Final Text,” *Office of the United States Trade Representative*, <http://www.ustr.gov/trade-agreements/free-trade-agreements/korus-fta/final-text>.

本章主要對於上述第一個部份進行分析，藉由對南韓的政治、經濟體質，以及美韓長久以來的政治和經濟互動做出回顧，以釐清美國與南韓簽訂自由貿易協定的背景及原因。在下一章中則會對於第二部分及第三部分做出深入討論。

第一節主要介紹了南韓的政治民主化進程，並且探討美韓間的政治互動以了解美國與南韓洽簽自由貿易協定的背景及原因。有關南韓政治民主化進程的部分，在南韓國內民眾對民主政治持續努力的追求下，南韓逐漸從軍人專政的威權國家邁向一直以來美國所倡導並支持的民主國家，服膺於美國所倡導的政治民主化價值之下。美國希望藉由與南韓簽訂自由貿易協定，一方面作為對南韓成為民主國家的肯定，另一方面也希望可以藉由與南韓簽訂自由貿易協定鼓勵國家進行民主化的政治改革，將民主價值傳播到東北亞地區甚至整個東亞地區。另一方面，南韓一直以來都是美國忠實的盟友，兩國曾共同抵禦北韓入侵並建立軍事同盟、而南韓也派軍支援越戰、支持美國出兵伊拉克以及主動與美國提出洽簽自由貿易協定的要求。至 2008 年親美的李明博上台之後，美韓雙方外交關係更有進一步的改善。有鑒於南韓力行美國所提倡的政治民主以及長久以來配合美國外交政策，與南韓簽訂自由貿易協定成為美國對東北亞甚至東亞地區推廣美國價值以鞏固霸權地位合法性的一個選項。

第二節則是對於南韓的經濟自由化進程作出介紹，並且探討了美韓之間的政治互動以了解美國與南韓洽簽自由貿易協定的背景及原因。有關於南韓經濟自由化進程的部分，南韓自戰後百廢待舉的殘破經濟，逐漸進入 1960 年代以重工業為主的出口導向經濟，並且在多次經濟改革之後逐漸服膺於美國所大力倡導的經濟自由化。美國欲透過與南韓簽訂自由貿易協定作為對南韓經濟自由化的一種鼓勵及肯定，並且期待透過與南韓簽訂自由貿易協定的鼓勵型態，將美國支持經濟自由化的理念推廣到東北亞甚至東亞地區以維持其霸權的合法地位。此外，自 1980

年代以來美國對南韓的貿易逆差以及自2003年以來，中國開始逐漸取代美國成為南韓最大的進出口市場，使美國開始憂心自身對南韓經濟影響力的下降以及中國對南韓日益上升的影響力，加上美韓兩國緊密的貿易關係同時伴隨著貿易摩擦的產生。綜合上述情況，美國開始考慮與南韓簽訂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可能性。

而第三節則介紹了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洽簽過程以及美國希望藉由美韓自由貿易協定所達到的目的為何，綜觀第三節的討論，美國希望藉由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向東北亞地區傳播美國價值，並且鞏固美國在東北亞地區的經濟以及軍事實力。本章中已經探討過美韓自由貿易協定與傳播美國政治民主以及經濟自由之間的關聯，在下一章中，將從厚實美國剛性權力的角度，分別探討美國與南韓洽簽自由貿易協定的政治以及經濟意涵，以進一步探討美國簽訂美韓自由貿易協定與美國東北亞霸權鞏固之間的關聯性。

第五章 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政經意涵

第一節 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經濟意涵

小布希政府自上任之來即強調貿易自由化的推動，希望藉由自由貿易擴大美國出口市場、刺激美國經濟成長以增進美國人民的福祉，也希望透過貿易自由化帶動經濟自由以及政治民主的發展。另外，小布希政府意識到其逐漸被排除在東亞區域整合以及歐盟整合兩大潮流之外，因此積極推動競爭性自由化策略以避免遭受被邊緣化的命運。¹而於 2004 年連任的小布希政府在共和黨的支持下，被寄望繼續追求競爭性自由化的經濟政策、擴大雙邊自由貿易、深化區域整合，同時持續強化市場自由的原則並且推動減稅。²小布希政府相信自由貿易協定可以扮演強化國際安全以及美國經濟利益的角色，與南韓於 2007 年簽訂了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對小布希總統而言，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可以為美韓雙方帶來經濟、政治、戰略上的利益，也使美國可以藉此持續參與亞洲事務。³然而，雖然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可以帶給美國相當可觀的經濟利益，但是在汽車及牛肉議題上，兩國仍存有相當大的歧見，使得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在小布希總統任內遲遲未獲通過。

相較於小布希總統，對於 2009 年就任的歐巴馬政府而言，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批准顯得更為迫切，因為美國在金融海嘯之後，經濟成長趨緩，國民生產毛額轉為負值，失業率嚴重攀升。2010 年 1 月 27 日歐巴馬總統提出美國出口方案（National Export Initiative, NEI），設下將在五年內使美國出口加倍的目標以重振美國疲軟的經濟，⁴並且開始積極推動自由貿易協定以增加美國人民就業機會、

¹ “2001 Trade Policy Agenda and 2000 Annual Report,” *Office of the United States Trade Representative*,

http://www.ustr.gov/archive/Document_Library/Reports_Publications/2001/Section_Index.html

(March, 2001), pp.1-4.

² “Impact of Bush Administration’s Policies on the Korean Economy,” *Korea Focus*,

http://www.koreafocus.or.kr/design1/Essays/view.asp?volume_id=38&content_id=115&category=G

(January-February, 2005).

³ “U.S., South Korea To Begin Bilateral Free-Trade Agreement Talks,” *Embassy of The United States Seoul Korea*, <http://americancorners.or.kr/e-infousa/www3304.html> (February 2, 2006).

⁴ “National Export Initiative,” *International Trade Administration*, <http://trade.gov/nei/>.

提升美國國內業者競爭力。在此目標之下，美韓自由貿易協定被視為是歐巴馬政府是否有能力力排眾議、振興美國經濟的一項指標。此外，南韓已陸續與東協及歐盟於 2009 年簽訂自由貿易協定，⁵與歐盟的自由貿易協定將於 2011 年 7 月 1 日生效，與東協各國簽訂的自由貿易協定也陸續生效，⁶如果美國不能及時把握時機順利通過美韓自由貿易協定，歐盟及東協商品將在南韓市場上搶佔先機，美國商品在南韓關稅及非關稅障礙的實施下將因此喪失在南韓市場與歐盟及東協商品競爭的實力。

從上述討論當中可以得知，未能簽署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將使美國國內經濟實力以及國際經濟地位遭受打擊，削弱美國經濟實力。以下將分別介紹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對於美國國內經濟實力以及國際經濟地位的可能影響，以釐清美國簽訂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經濟意涵。

一、增加美國國內業者的競爭力以厚實美國經濟實力

(一) 美韓自由貿易協定要點及重要貿易爭議

在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協商過程當中，稻米、牛肉、汽車、等貨品市場開放與否及開放程度、貿易救濟制度與北韓開城工業區原產地問題，是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協商爭論的主要焦點。雙方共進行了八回合的談判、兩次高層會議及四十八小時的延長談判以解決兩國之間的貿易爭議，雙方並於 2007 年 4 月 2 日達成協議。

而由於 2007 年達成協議的美韓自由貿易協定乃一全面性的協定，涵蓋範圍相當廣泛，一共有二十四章，分別對於國民待遇及商品的市場進入、農業、紡織品

⁵ 2009 年 6 月 2 日南韓政府與東協簽署投資協定(Korea-ASEAN FTA Investment Agreement)，與 2006 年 8 月 24 日與東協所簽訂的商品自由貿易協定(Korea-ASEAN FTA Trade in Goods Agreement)以及 2007 年 11 月 21 日與東協簽署的服務業自由貿易協定(Korea-ASEAN FTA Trade in Services Agreement) 共同構建完成南韓與東協的全面經濟合作架構協定(Framework Agreement on Comprehensive Economic Cooperation)。

⁶ 商品自由貿易協定於 2007 年 6 月 1 日生效，而服務業自由貿易協定及投資協定分別於 2009 年 5 月 1 日以及 2009 年 9 月 1 日生效。

及成衣、藥品與醫療器材、原產地規則及原產地程序、關稅施行及貿易便捷化、檢驗與檢疫措施、技術性貿易障礙、貿易救濟、投資、跨境服務貿易、金融服務、電信業、電子商務、競爭相關的議題、政府採購、智慧財產權、勞工、環境、透明化、制度性條款及爭端解決等貿易問題加以規定，因此以下關於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介紹，將不細究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詳細內容，主要就美韓自由貿易協定中的重要部份作要點式的介紹，先以表格方式了解2007年雙方達成協議的協定內容(見表5-1)，之後再就2010年修訂的部分進行說明。

表5-1 2007年美韓自由貿易協定關稅及非關稅障礙削減要點

工業及消費性產品	將近95%的工業及消費性產品在協定生效三年內取消關稅， ⁷ 而其餘產品也將在十年內取消關稅。
汽車業	協定生效後，南韓同意取消大多數美國汽車關稅，並且重新檢驗原有的課稅機制以避免對美國汽車出口造成不必要的貿易障礙，對於可能採行的貿易障礙將設立早期警告機制。而在汽車原產地的部分，雙方同意可以自由選擇適用美方或韓方規定的方式。在汽車安全檢查方面，對於進口汽車在6500輛以下的廠商可自由選擇適用美方或韓方基準，6500輛以上的廠商則一律適用韓方基準。在環保基準上則採行韓方規定。
農業	稻米被排除在美韓自由貿易協定之外，幾乎三分之二的美國農產品在協定生效後立即取消關稅。 ⁸ 其餘產品也將在二十年內逐步取消關稅或是獲得關稅配額。
紡織品及成衣業	主要採取自紗生產(yarn forward) ⁹ 規則，並且對於大部分的紡織品提供互惠的立即免稅。
藥品與醫療器材	共同促進高品質的健康保健以及改善藥品以及醫療器材的進口，確保藥品及醫療器材的進口是建立在公平、合理以及不歧視的待遇上。此外，雙方也確保關於藥品及醫療器材定價和退款作業的透明化。
原產地規則及原產地程序	對於進出口商品是否能適用優惠關稅的標準做出詳細規範。在原產地程序上，則對於進出口商如欲主張優惠關稅待遇，其所提供的文件需具備哪些要件做出規定，並

⁷ 包含工業性及消費性電子機器及零件、汽車零件、發電器材、大部分的化學物質、藥品及科學器材、摩托車及某些木製品。

⁸ 包含小麥、玉米、黃豆、棉花、毛皮、棉花以及許多高價值農產品像是酒、葡萄汁、柳橙汁等產品。

⁹ 自紗生產規則乃是指使用來自美國及南韓的紗及布料的紡織品才可享受有優惠關稅待遇。

	對於確認商品是否為原產地商品的程序、進出口商所應負的相關義務做出規範。
技術性貿易障礙	提高政府實施技術性規範以及認證的透明化及公開化，要求南韓遵守世界貿易組織有關貿易障礙(Technical Barriers for Trade, TBT)的國際標準規範，並且在對美國商品實施認證過程時應該比照國民待遇。此外，建立一個雙邊委員會以監督並促進締約國對於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及世界貿易組織有關貿易障礙的相關承諾。
貿易救濟	實施防衛措施以及反傾銷稅和平衡稅前需先經過調查，並通知他方締約國，給予他方事先進行協商的機會。此外，締約雙方應成立貿易救濟委員會，對貿易救濟議題進行意見交換，增進對彼此貿易救濟法律、政策的理解。
投資	建立一套穩固的法律架構以保障投資者的權益，外國投資者及本國投資者不應有差別待遇。
跨境服務貿易	南韓加強了服務市場的開放，並且提供在南韓市場中的美國服務業供應者權益的保障。
金融服務	美國金融機構有足夠權利在韓國建立金融機構並且提供完整的金融服務。南韓承諾會確保金融市場的改革，使得金融市場變得更加透明化及自由化。
電信業	南韓承諾開放電信市場供美國業者進行投資，並且將確保新進的美國電信業者有能力跟既有業者進行競爭。
政府採購	重申美韓雙方在世界貿易組織中政府採購協定(Government Procurement Agreement, GPA)下的權利與義務，並且擴大加強政府採購協定的內容。此外，也鼓勵使用電子方式進行採購。
智慧財產權	商標權:提供聲音商標、氣味商標、認證標誌的保護，並建立線上系統及資料庫以便商標的登記及維持。此外，締約國需對網域名稱做出管理，提供適當機制解決爭議。 著作權:制定相關規則以確保著作權人都有其作品技術傳輸方式的控制權，遏止破壞智慧財產權的相關科技，並且將著作權保護期限延長為作者終身再加 70 年，而政府部門只能使用合法授權的電腦軟體。此外，也制定相關法律對於藉由衛星訊號發送的節目做出保障。 專利權：延長專利權保護期間以彌補授予專利權時間的延遲，並允許專利申請人在期刊中公開他們的發明並至其提出專利申請前有十二個月的保護期間。此外，為申請產品上市核可而提交政府的相關資訊需要受到保護。
勞工	雙方重申其身為世界勞工組織的義務，締約雙方同意有

	效加強保障勞工的法規，並讓勞工有公平且透明的爭端解決管道。
環境	加強國內環境法規並且遵守在多國環境公約下的義務。
透明化	有關於締約國對於透明化的義務相關規定除了在透明化規定一章有規範之外，各章也單獨對於透明化加以規定，主要希望締約國在制定規範時可以以公開、透明化的方式進行，也要求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實行、協定中的爭端解決機制可以以公開、透明化的方式進行。

資料來源：美國貿易代表署 (Office of the United States Trade Representative)
<http://www.ustr.gov/trade-agreements/free-trade-agreements/korus-fta>.

然而，2007 年協商完成的美韓自由貿易協定遲遲未獲國會通過，究其原因，主要卡在牛肉及汽車兩大重要議題上。在美國，貿易政策的形成過程容易受到政治力的形塑，雖然在貿易促進授權法案下，美國總統及行政部門被賦予對外簽署相關自由貿易協定的權力，但是在自由貿易協定完成簽署後，自由貿易協定最終通過與否由國會決定，而國會共識的形成又受到利益團體的遊說所影響，美國牛肉業者以及汽車業者反對 2007 年簽署的自由貿易協定，認為南韓牛肉及汽車市場的開放有限，因此連帶影響了國會議員對自由貿易協定的支持。¹⁰2010 年，為了挽救經濟、提升就業率，歐巴馬總統在同年 6 月指示美國貿易代表署代表 Ron Kirk 再度與南韓通商交涉本部部长進行有關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討論，希望能在 11 月前往南韓召開 G20 會議時順利完成協商，並且能盡快將協定送交國會進行表決。¹¹而美國及南韓乃於同年的 10 月到 12 月，就 2007 年自由貿易協定中雙方有爭議的牛肉及汽車問題做出修正，以使已經懸宕三年的美韓自由貿易協定能夠順利獲得國會通過。以下將分別針對牛肉及汽車問題進行討論：

¹⁰ Troy Stangarone, “Balancing Interests in the KORUS FTA,” *Center for Strategic and International Studies*, <http://csis.org/publication/pacnet-22a-april-25-2007-balancing-interests-korus-fta> (April 25, 2007).

¹¹ “Kirk Comments on U.S.-Korea Free Trade Agreement,” *Office of the United States Trade Representative*, <http://www.ustr.gov/about-us/press-office/press-releases/2010/june/kirk-comments-us-korea-free-trade-agreement>.

1. 牛肉問題

牛肉為美國對南韓重要出口產品之一，而美韓自由貿易協定中的牛肉議題主要是南韓是否願意開放全年齡美國牛肉進口。2003年美國爆發狂牛症之後，許多亞洲國家便禁止美牛進口，作為美國牛肉第三大市場的南韓也於同年12月宣布禁止美牛進口。對此，美國貿易代表署官員曾明確表示，自由貿易協定的相關協商不會在南韓尚未解除牛肉禁令下進行。2006年1月，為順利簽署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南韓同意部分解除美牛禁令，並於同年與美簽訂協議(protocol)，同意開放三十個月齡以下的無骨牛肉，但全面禁止牛肉加工產品進口。而按照2007年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內容，南韓可以對自美國進口的牛肉年齡設限，但會在十五年內以每年減少2.5%的比例，逐步移除對美牛40%的進口關稅。但是美國牛肉業者希望南韓移除牛齡限制、加快牛肉關稅減免的時程、開放更多牛肉部位，美牛問題便成為美國國會遲遲不通過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原因。¹²然而，進一步開放美牛進口在南韓變成是一項政治問題，在2008年4月李明博政府同意擴大2006年的協議內容，恢復開放美牛全面進口後，國內開始出現大規模示威行動。美國約翰-霍普金斯大學韓美關係學會主席 Don Oberdorfer 認為，4月以來南韓國內的大規模示威不單純是反對美國牛肉進口，更是進步團體對韓國保守政權發起的政治反抗。¹³國內出現的大規模抗議迫使李明博總統為美牛進口向國人道歉，並於6月16日與美國政府重啟美牛談判，最後決定僅進口年齡30個月以下的美國牛肉，同時加強對美國牧場、屠宰場、包裝公司的衛生要求。而在歐巴馬總統上任後，面對是否要持續要求南韓全面開放美牛進口的問題，美國貿易代表署代表 Ron Kirk 於2009年表示牛肉貿易的正常化是歐巴馬政府上任後要努力的目標，並且表示自從重啟美牛進口以來，進口年齡三十個月以下的美國牛肉

¹² 鄭秀雲、林于仙，「簡析自由貿易協定於汽車及牛肉議題之進展」，*經貿法訊*，第109期(2010)，頁7-8。

¹³ 李河遠，「美專家：韓國示威不單純是美國牛肉問題」，*朝鮮日報中文網*，http://chinese.chosun.com/big5/site/data/html_dir/2008/07/03/20080703000017.html (2008年7月3日)。

在南韓有很好的市場。¹⁴而實際上，美國牛肉協會(National Cattlemen's Beef Association, NCBA)注意到 2008 年 6 月所涵蓋的美國牛肉範圍已經相對開放，也希望能夠盡快通過 2007 年美韓自由貿易協定以獲得韓方對牛肉關稅的削減，因此並未堅持要求一定要迫使南韓同意美牛的全面開放，加上之前南韓國內強大的反彈聲浪，南韓政府在美牛議題的談判立場相較於其他議題較為強硬，最終美方讓步，在 2010 年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談判中主要將焦點置於汽車議題，並未強硬要求美牛全面開放。¹⁵

2. 汽車問題

汽車業為美韓重要產業之一，美韓自由貿易協定中的汽車議題主要環繞在美國希望南韓可以進一步開放汽車市場，並希望進一步保護美國汽車業上。2002 年到 2006 年韓國汽車市場主要以本地車為主，市佔率達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美國汽車難以打入韓國汽車市場。為此，美國認為韓國應調整對美汽車關稅，並且廢除對美非關稅障礙。最後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協商結果如下：(1)美國同意給予韓國汽車零組件以及排氣量在 3000c.c. 以下的汽車，生效後立即撤銷關稅之優惠，而超過 3000c.c. 以上之韓國汽車關稅，將可於協定生效後的三年內撤銷關稅；(2)美國在十年內撤銷現行高達 25% 之南韓小貨車進口關稅；(3)南韓同意修改目前汽車稅制，從排氣量標準改為價格基準，並在協定生效後立即取消現行稅率 8% 的美國汽車關稅，也會立即取消卡車、汽車零組件的關稅；(4)針對韓方擔憂日系汽車通過美國輸韓的繞境輸出問題，雙方同意依據原產地規則辦理，汽車零件須在美或韓進行組裝超過一定比例，才可享有優惠。¹⁶ (5)對於可能採行的貿易障礙將設立早期警告機制。(6)在汽車安全檢查方面，對於進口汽車在 6500 輛

¹⁴ "Finance Committee Questions for the Record," *The United States Senate Committee on Finance*, (March 9, 2009),

<http://www.finance.senate.gov/imo/media/doc/031109QFRs%20for%20SubmissionRK1.pdf>, p.9.

¹⁵ Remy Jurenas and Mark E. Manyin, "U.S.-South Korea Beef Dispute: Issues and Status," *CRS Report for Congress*, (March 3, 2011), pp.8,13-14.

¹⁶ 汪惠慈，「美韓自由貿易協定談判簡析」，**Taiwan WTO Center**，<http://www.wtocenter.org.tw/SmartKMS/fileviewer?id=87774>，頁 3。

以下的廠商可自由選擇適用美方或韓方基準，6500 輛以上的廠商則一律適用韓方基準。(7)在環保基準上則採行韓方規定。

然而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簽訂後，勢逢美國金融海嘯，美國汽車業受到重創，要求延緩美國降稅時程，並希望爭取到與韓國汽車業競爭較為公平的機會。因此美國歐巴馬總統要求就美韓自由貿易協定重新談判以救活通用(General Motors)、福特(Ford)、克萊斯勒(Chrysler)這三大汽車企業，¹⁷希望藉由貿易可以振興美國國內經濟。主要訴求有三：(1)延長調降汽車關稅時限；(2)調整汽車環保與安全標準符合之彈性；(3)設置有關汽車產業防衛機制。¹⁸

2010 年 12 月 3 日，南韓就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內容作出調整，韓方同意美方對韓國汽車維持 2.5% 的進口關稅五年，而非立刻取消關稅。每家美國車商可依照美國安全標準出口 2.5 萬輛汽車到南韓市場，這個數量大約是 2007 年協議的四倍。同時，美國可維持對韓國小貨車的 25% 的關稅八年，並於第十年時逐步取消，而非在第一年即取消。美方的讓步則是讓韓方維持對美國汽車課徵 8% 的關稅，但第四年需把關稅減至 4%，最終完全取消。¹⁹此外南韓也放寬對美國進口汽車的安全標準²⁰及環保標準²¹，並且允許美國設置對汽車產業的防衛機制等等，而美國則以不要求南韓進一步開放牛肉市場做出讓步。²²美國政府認為此一

¹⁷ 「韓國汽車應從美國汽車巨頭沒落中吸取教訓」，*朝鮮日報中文網*，http://chinese.chosun.com/big5/site/data/html_dir/2008/11/12/20081112000021.html (2008 年 11 月 12 日)。

¹⁸ 鄭秀囊、林于仙，前引文，頁 4。

¹⁹ 朱小明，「破冰！美韓自由貿易協定談成了」，*聯合晚報*，<http://blog.udn.com/baogon/4664745> (2010 年 12 月 4 日)。

²⁰ 原本每年出口至南韓的汽車額度為六千五百輛以上的美國汽車業者需要遵從南韓汽車安全標準(Korea Motor Vehicle Safety Standards, KMVSS)，在新修訂的版本中南韓將上述出口額度調至兩萬五千輛，也就是說如果是汽車出口數量小於兩萬五千輛，美國廠商只需符合美國聯邦汽車安全標準(U.S. Federal Motor Vehicle Safety Standards, US FMVSS)已足。

²¹ 原本對於美國汽車業者採取嚴格的「低排放/超低排放」標準，在新修訂的版本中南韓同意若美國出口至南韓的汽車能達到南韓於 2007 年所訂的環保規範中所設目標值的 119% 以內，即符合環保標準。

²² “Revised KORUS FTA,” *The Korea Herald*，<http://view.koreaherald.com/kh/view.php?ud=20101205000201&cpv=0> (December 5, 2010).

有關汽車業的最新版本有助於改善美韓汽車銷售長久以來不平等的現象，並且可以藉由降低非關稅障礙以及設置防衛機制進一步保護美國汽車業。²³

在雙方各退一步就重大爭議問題達成妥協之後，美國及南韓國會分別於隔年10月及11月通過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則於2012年3月15日正式生效。美韓自由貿易協定解決了許多長久存在於美韓之間的貿易問題，在農業、工業等產品上降低了關稅以及非關稅障礙，並且在投資與金融、政府採購、勞工與環境議題、智慧財產權以及服務業等項目上確立了雙方之間的有關貿易規範，有助於降低雙邊貿易摩擦並且可以加強美韓之間貿易與投資的連結。

(二) 美國對於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經濟利益的評估

自2000年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尚未簽署以來，即有學者以及官方對於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可行性做出評估。Inbom Choi 以及 Jeffery Schott²⁴、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United States International Trade Commission, USITC)²⁵分別利用可計算一般均衡模型(Computable General Equilibrium Model, CGE Model)²⁶，對於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生效後對美國及南韓分別帶來的經濟影響做出詳細估計。(見表 5-2)

²³ “Increasing U.S. Auto Exports and Growing U.S. Auto Jobs Through the U.S.-South Korea Trade Agreement,” *Office of the United States Trade Representative*, http://www.whitehouse.gov/sites/default/files/fact_sheet_increasing_us_auto_exports_us_korea_free_trade_agreement.pdf.

²⁴ Inbom Choi and Jeffery J. Schott, *Free Trade Between Korea and the United States?* (Washington, D.C.: Institute for International Economics, 2001).

²⁵ “U.S.-Korea FTA: The Economic Impact of Establishing a Free Trade Agreement(FTA) Between the United States and the Republic of Korea,” *United States International Trade Commission*, <http://www.usitc.gov/publications/docs/pubs/332/pub3452.pdf> (September, 2001), “U.S.-Korea Free Trade Agreement: Potential Economy-wide and Selected Sectoral Effects,” *United States International Trade Commission*, <http://www.usitc.gov/publications/332/pub3949.pdf> (September, 2007).

²⁶ 可計算一般均衡模型(Computable General Equilibrium Model, CGE Model)可以代表一個經濟社會的縮影，而該模型的原理則奠基於經濟學的一般均衡理論，其分析的內涵著重在以市場為中心的經濟個體的行為(包括消費者、生產者與政府等)，並且涵蓋經濟個體和各項資源配置與市場績效的相互關係。

表 5-2 學者對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實行所作的經濟評估

作者	結果
Inbom Choi and Jeffery Schott(2001)	長期而言，南韓與美國將分別獲得 109 億美元以及 89 億美元的福利改善，美國對南韓的出口成長 49%，而美國自南韓的進口則成長 30%。如果僅削減製造業部門而未削減農業部門的關稅，長期而言，南韓與美國將分別獲得 49 億美元及 42 億美元的福利改善，美國對南韓的出口成長 25%，美國對南韓的進口成長 23%。
United States International Trade Commission(2001)	在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實施四年，全面消除關稅障礙之下，美國對南韓的出口將會成長 54%，而美國自南韓的進口則會成長 21%。此外，美國及南韓的國內生產毛額將會分別增加 23% 及 69%。
United States International Trade Commission(2007)	2007 年，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根據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內容重新做出經濟評估，認為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實施將會使美國對南韓的出口成長 23% 至 26%，自南韓的進口則成長 10% 到 11%。此外，美國的國內生產毛額將增加 0.1%，並且使社會福利增加 17.8 億美元。

資料來源：Inbom Choi and Jeffery J. Schott, *Free Trade Between Korea and the United States?* (Washington, D.C.: Institute for International Economics, 2001), "U.S.-Korea FTA: The Economic Impact of Establishing a Free Trade Agreement (FTA) Between the United States and the Republic of Korea," *United States International Trade Commission*, <http://www.usitc.gov/publications/docs/pubs/332/pub3452.pdf> (September, 2001), "U.S.-Korea Free Trade Agreement: Potential Economy-wide and Selected Sectoral Effects," *United States International Trade Commission*, <http://www.usitc.gov/publications/332/pub3949.pdf> (September, 2007).

以上研究均顯示，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簽訂有助於美國國內生產毛額的提升，也有助於美國對南韓的出口成長。此外，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也預估，單單是美韓自由貿易協定中關稅的減免就可以增加美國出口金額一百億至一百一十億美元之多，並且可以藉由出口為美國創造至少七萬個工作機會。²⁷又根據韓國國際經濟政策研究機構(Korea Institute for International Economics Policy)的預測，美韓自由協定的實施將使每年美國的出口金額增加十七億到三十億美元之多。²⁸

²⁷ "Economic Value of the U.S.-South Korea Free Trade Agreement: More American Exports, More American Jobs," *Office of the United States Trade Representative*, http://www.whitehouse.gov/sites/default/files/fact_sheet_economic_value_us_korea_free_trade_agreement.pdf.

²⁸ "FTA to boost global interest in Korea," *The Korea Herald*, <http://www.koreaherald.com/business/Detail.jsp?newsMLId=20070405000035> (April 5, 2010).

美韓自由貿易協定是美國繼北美自由貿易協定之後所簽的第二大自由貿易協定，具有龐大的經濟價值。美國期望透過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實施可以達到增加工作機會、刺激經濟成長、擴大美國市場、增加美國商品競爭力以及保護美國產業遭受不公平的待遇的目的，以改善美國國內的經濟問題。²⁹ 此外，美韓自由貿易協定解決了許多長久存在於美國及南韓之間的貿易爭議，藉由降低雙邊貿易摩擦以及加強貿易與投資之間的連結，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可以改善美韓之間的經濟關係。³⁰ 而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實施也可以落實美國所倡導的市場開放及透明化精神，有助於將南韓市場改造成為一個更具透明化、貿易自由化的貿易環境。

二、確保美國在東北亞的經濟霸權

(一) 刺激他國與其洽簽自由貿易協定、作為他國洽簽典範

歐巴馬總統就任後的貿易代表署代表 Ron Kirk 曾經表示，開放市場以及與亞洲國家建立更緊密的貿易關係是其任期內需要努力的目標，並且表示，亞太地區已經成為全球經濟活動及創新的中心，也是全球經濟成長及復甦的重要驅動力。隨著此區域經濟的持續成長，亞太地區經濟體對於美國的重要性也隨之上升。³¹ 而在亞太地區中，又以東北亞地區的經濟體對於美國經濟影響最大，根據美國人口普查局(U.S. Census Bureau)的統計資料，2004年，美國前十大貿易夥伴裡，位於東北亞地區的國家就佔了四名，分別是中國大陸、日本、南韓以及台灣，各自位居美國第三、第四、第七、第八大貿易夥伴，約佔美國貿易總額的四分之

²⁹ “Remarks by the President at the Announcement of a U.S.-Korea Free Trade Agreement,” *The White House*, <http://www.whitehouse.gov/the-press-office/2010/12/04/remarks-president-announcement-a-us-korea-free-trade-agreement> (December 4, 2010), “Economic Value of the U.S.-South Korea Free Trade Agreement: More American Exports, More American Jobs,” *Office of the United States Trade Representative*, http://www.whitehouse.gov/sites/default/files/fact_sheet_economic_value_us_korea_free_trade_agreement.pdf.

³⁰ Imbom Choi and Jeffery J. Schott, “Korea-US Free Trade Revisited,” in Jeffery J. Schott ed., *Free Trade Agreements: US Strategies and Priorities*, (Washington, D.C.: Institute for International Economics, 2004), p. 187.

³¹ “Remarks by Ambassador Ron Kirk at the U.S.-Korea Business Council,” *Office of the United States Trade Representative*, <http://www.ustr.gov/about-us/press-office/speeches/transcripts/2009/november/remarks-ambassador-ron-kirk-us-korea-busine> (November 5, 2009).

一。迄今中國大陸、日本、南韓以及台灣仍為美國前十大貿易夥伴。

有鑒於東北亞地區經濟體對於美國經濟的重要性，美國期望可以透過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刺激區域內其他國家為了爭奪廣大的美國市場、防止自己的商品受到歧視，進而加速區域內的國家進行有關市場開放的經濟改革以能夠順利與美國洽簽自由貿易協定。³²美國產業研究院(American Enterprise Institute)貿易專家 Claude Barfield 即表示，如果美韓自由貿易協定能夠順利生效，將可能創造出亞太地區各國積極與美國洽簽自由貿易協定的骨牌效果，其他國家會擔心貿易移轉效果或經貿差別待遇所引發的經濟損失而與美國洽談自由貿易協定。³³此外，由於美韓自由貿易協定涵蓋的議題相當廣泛，一共有二十四章，分別對於國民待遇及商品的市場進入、農業、紡織品及成衣、藥品與醫療器材、原產地規則及原產地程序、關稅施行及貿易便捷化、檢驗與檢疫措施、技術性貿易障礙、貿易救濟、投資、跨境服務貿易、金融服務、電信業、電子商務、競爭相關的議題、政府採購、智慧財產權、勞工、環境、透明化、制度性條款及爭端解決等貿易問題加以規定，屬於一全面性、高規格的自由貿易協定，美國也期待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可以作為日後東北亞，甚至東亞各國與美國洽簽自由貿易協定的範例。³⁴

(二) 鞏固美國主導的亞太³⁵主義，防止在東亞區域整合下被邊緣化

1. 亞太主義的停滯及東亞區域主義的興起

美國於 1989 年成立了亞太經濟合作會議，主要是為了確保美國在亞太地區

³² “United States-Korea Free Trade Agreement: A Win-Win Proposition,” *Embassy of the United States Seoul Korea*, http://seoul.usembassy.gov/p_rok20060307.html (March 7, 2006), “U.S. Free-Trade Pact with South Korea Would Enhance Partnership,” *Embassy of the United States Seoul Korea*, http://seoul.usembassy.gov/p_413_061407a.html (June 13, 2007), “The United States-South Korea FTA: The Foreign Policy Implications,” *Embassy of the United States Seoul Korea*, http://seoul.usembassy.gov/p_413_061407.html (June 13, 2007).

³³ Claude Barfield, “The Future of U.S. Trade Policy,” *American Enterprise Institute*, <http://www.aei.org/events/2006/04/03/the-future-of-us-trade-policy-event/> (March 4, 2006).

³⁴ William H. Copper, “The Proposed South Korea-U.S. Free Trade Agreement (KORUS FTA),” *CRS Report for Congress* (July 18, 2007), pp. 11-13.

³⁵ 這裡所指的亞太是指亞洲-太平洋的概念，亞洲代表的是日本、南韓、東南亞國家國協；而太平洋則是指美國、紐西蘭、澳洲。

的商業利益，避免被排除在亞太地區的區域建制之外，威脅到美國在亞太地區的霸權地位，不過布希總統時期對於亞太經濟合作會議的推動相對冷漠及被動，主要傾向以關稅暨貿易總協定為主的貿易建制及直接以雙邊方式與東亞各國互動。至柯林頓總統時期，受到馬來西亞總理 Mahatir 建議成立「東亞經濟共同體」(East Asian Economic Group, EAEG)³⁶的刺激之後，開始積極推動亞太經濟合作會議，並於 1993 年提升亞太經濟合作會議的層級，參加了西雅圖最高首腦會議，又分別於 1996 年及 1997 年提出資訊科技協定(Information Technology Agreement, ITA)以及提早自願部門自由化(Early Voluntary Sectoral Liberalization, EVSL)兩項倡議，在提早自願部門自由化因為無法獲得共識而破局的情況下，美國希望藉由亞太經濟合作會議推廣貿易自由化的期待落空，對於推動亞太經濟合作會議的興趣也大為降低，³⁷傾向以關稅暨貿易總協定為主的貿易建制以及直接以雙邊方式與亞太地區各國互動以掌握經濟主導權。

而一直以來在區域主義發展上相對落後的東亞在金融危機爆發之後，區域經濟合作機制逐漸展開。1997 年，亞洲爆發金融危機，由美國主導的亞太經濟合作會議在金融危機爆發之時未能對金融危機有具體的處理措施，經濟受創的亞洲國家便轉向國際貨幣基金會尋求幫助，國際貨幣基金會的強制紓困方案固然在一定程度上稀釋了東亞金融危機的威力，然而也加重了受援國的經濟負擔，使經濟復甦陷入遲滯。³⁸上述副作用使亞洲國家驚覺在經濟上不能僅依賴美國市場，必須創造更多元的出口市場以減少其經濟上的脆弱性，也意識到應該加快創建區域性的多邊合作機制的腳步，不能僅僅依賴美國主導的經濟機制，³⁹加上歐盟經濟

³⁶ Mahatir 主要是希望建立一個由日本領導的貿易集團以抗衡歐洲聯盟以及北美共同市場，然而其排除美國的行為使美國大為光火，開始更積極的推動亞太經濟合作會議鞏固美國在亞太地區的經濟參與。Mah-Hui, Lim and Joseph, Lim, "Asian Initiatives at Monetary and Financial Integration: A Critical Review?" *United Nations Conference on Trade and Development*, 2012, p.5.

³⁷ Amy Searight, "The United States and Asian Regionalism: The Politics of Reactive Leadership," in Vinod K. Aggarwal and Seungjoo Lee eds., *Trade Policy in the Asia-Pacific: The Role of Ideas, Interests, and Domestic Institutions* (New York: Springer, 2011), pp.97-98.

³⁸ 歐陽承新,「東南亞金融危機問題:從東亞金融危機評 IMF 的救援指導方針」,前引文,頁 64-65。

³⁹ Gyo Koo,Min, "US Approaches to the Trade-Security Nexus in East Asia: From Securitization to

整合與北美自由貿易區成立的壓力，東亞國家逐漸改變向來以全球作為經濟腹地的思維，開始東亞區域內部雙邊以及多邊的經濟合作。在東北亞地區，在 1999 年之時，除了鬆散的東協，東亞國家並未進行協商或是完成任何的自由貿易協定。⁴⁰自 2001 年中國大陸總理朱鎔基提出「東協—中國大陸」自由貿易區的倡議之後，刺激了同屬東北亞區域的日韓改變以往以世界貿易組織下所進行的多邊貿易回合談判為主的貿易策略，開始展開更積極的自由貿易協定戰略，同時也開始進行多邊性質的區域結盟，往優惠式 (preferential) 區域經濟結盟方向邁進。⁴¹

截至 2006 年美國與南韓簽署自由貿易協定之前，東北亞前三大經濟體，中國、日本、南韓在雙邊及多邊貿易合作上已經有所斬獲。由中國主導的東亞區域經濟合作機制開始在東亞地區逐步展開，其中包括東協加一、東協加三的發展以及中日韓三國高峰會的召開。⁴²此外，中日韓也積極尋求與東亞國家洽簽自由貿易協定，中國與香港、澳門於 2004 年簽署的自由貿易協定已經生效；日本也與新加坡(2002)、馬來西亞(2005)、菲律賓(2005)、泰國(2005)簽署自由貿易協定，並且與南韓進行有關日韓自由貿易協定的相關協商，以及與印度共同進行簽訂自由貿易協定可能性的相關研究；而南韓也與新加坡及東協於 2006 年簽訂自由貿

Resecuritization,” *Asian Perspective*, Vol.35, No.1(2011), pp. 46-47.

⁴⁰ Claude Barfield, “Politics of Trade in the USA and in the Obama Administration: Implications for Asian Regionalism,” *Asian Economic Policy Review*, Vol.4, No.2(December 2009), p. 235.

⁴¹ 吳玲君，「中國與東亞區域經貿合作：區域主義與霸權之間的關係」，*問題與研究*，第 44 卷第 5 期(2005 年 9、10 月)，頁 5。

⁴² 東協加一是指東協十國(印尼、馬來西亞、越南、菲律賓、新加坡、泰國、汶萊、緬甸、柬埔寨、寮國)加中國大陸。此一構想於 2001 年由中國大陸總理朱鎔基倡導，在與東協領導人會晤後宣布將於十年內建立「東協-中國大陸」自由貿易區，雙方已於 2005 年實施貨物貿易協議。

東協加三指的是東協十國加上中國大陸、日本以及南韓。在亞太經濟合作會議無力解決 1997 年爆發的亞洲金融風暴後，東協便邀請中國、日本以及南韓共同商議解決辦法，東協加三的會晤機制逐漸成形，1998 年建立東亞展望小組(East Asian Vision Group, EAVG)以提出以東亞為基礎的合作路徑報告，並於 2000 年共同簽署清邁倡議(Chiang Mai Initiative)，在亞洲發生短期資本劇烈流動的情況下，相互提供緊急資金，建立一系列的雙邊貨幣互換網絡。而 2005 年根據東亞展望小組的建議舉辦了東亞高峰會(East Asian Summit, EAS)，與東協加三高峰會一起舉行以共同促進東亞的和平與繁榮。

中日韓三國高峰會自 1999 年開始召開，2002 年中國總理朱鎔基於東協加三會議中提出推動建立中日韓三國自由貿易區的構想，三方並於 2003 年簽署《促進三方合作的共同宣言》，並且開始評估中日韓自由貿易區的可行性與效果做出研究與討論。

易協定，並且與日本、中國、印度討論有關自由貿易協定的簽訂事宜。中日韓三國於 2003 年到 2008 年進行了有關中日韓自由貿易區的相關民間共同研究計畫，研究結果表示，建立中日韓自由貿易區將可消除貿易壁壘、擴大區域內市場、推動三國經濟整合，實現三國共同利益。⁴³中日韓三國並在 2009 年 10 月的中日韓高峰會上表示對進一步推動中日韓自由貿易區的產官學共同研究上有了共識，於隔年 5 月開始展開產官學共同研究。面對上述東北亞地區優惠式區域經濟結盟的發展，美國在東亞的雙邊及區域經濟合作上逐漸處於被孤立的地位。⁴⁴

2. 美國的應變方式

對於美國此一全球強權來說，雖然其樂見東亞區域主義帶動世界貿易自由化的發展，⁴⁵但是隨著東亞越來越多的自由貿易協定對美國產業可能帶來的貿易移轉效果或是經貿差別待遇的擴大，美國開始注意到被排除在東亞區域主義之外的不利後果，並且了解一個走向優惠式貿易安排而且排除美國在外的東亞，無論是以什麼樣的形式結合，絕對不符合美國的經濟以及戰略利益，並且將損及美國的霸權地位。

面對中國所帶動的東亞區域整合，根據彼得森經濟研究所(Peterson Institute for International Economics)的學者 C. Fred Bergsten 的說法，美國破解東亞經濟日趨集團化的策略主要有兩個，其一是運用由兩兩雙邊關係所構成的自由貿易協定輪軸網絡體系，藉由與東亞以及東協國家分別簽訂自由貿易協定的方式，對東亞與東協國家各個擊破，化解美國被東亞區域主義邊緣化的窘境。除了 2004 年生效的美星自由貿易協定之外，美國也開始陸續於 2004 年與泰國、2006 年與南韓

⁴³ 「中日韓合作(1999—2012)白皮書」，國際日報，<http://www.chinesetoday.com/big/article/615925> (2012 年 5 月 10 日)。

⁴⁴ Cheong Inkyo, "East Asian Economic Integration: Implications of a U.S.-Korea Free Trade Agreement," *Korea Economic Institute*, <http://www.keia.org/publication/east-asian-economic-integration-implications-us-korea-free-trade-agreement> (October 24, 2012).

⁴⁵ "USTR Reports on Free Trade Agreements in Southeast Asia," *U.S. Department of State*, <http://wfile.ait.org.tw/wf-archive/2002/020408/epf110.htm> (April 5, 2002).

以及馬來西亞進行雙邊自由貿易協定談判，也與菲律賓以及印尼討論簽訂自由貿易協定的可能性。⁴⁶小布希總統也曾經於 2002 年在亞太經濟合作會議高峰會上，倡議企業前進東協方案（Enterprise for ASEAN Initiative, EAI），希望能夠與致力於經濟改革與開放的東協各國個別進行雙邊會談，目標是和東協國家建立起一套以多組雙邊自由貿易協定為主的貿易網絡，⁴⁷美國並於 2006 年與東協完成「貿易暨投資架構協定（Trade and Investment Framework Arrangement, TIFA）」的談判，持續增進雙方的貿易連結。⁴⁸

除了透過雙邊自由貿易協定試圖突破東亞區域主義之外，美國破解東亞經濟日益集團化的第二個策略則是嘗試透過亞太主義的推廣稀釋東亞區域主義，期待運用多邊區域經濟合作建制鞏固美國在東亞的經濟參與。⁴⁹小布希政府於 2006 年亞太經濟合作會議的越南年會中，積極倡議亞太自由貿易區（Free Trade Area of the Asia Pacific, FTAAP）的建立，企圖將東亞區域主義鑲嵌在亞太主義之內，以防止美國被排除在東亞區域主義之外。而歐巴馬總統也在 2009 年宣布參與跨太平洋夥伴關係（Trans-Pacific Partnership, TPP）協定，並於 2011 年與澳洲、紐西蘭、馬來西亞、汶萊、新加坡、越南、智利和秘魯的領袖宣布跨太平洋夥伴關係協定綱要，持續進行有關跨太平洋夥伴關係協定的相關協商以重新加強美國對亞太地區的經濟參與。國務卿希拉蕊曾經表示，為在亞洲經濟安全持續發揮美國的領導角色，「2011 年美國從美韓自由貿易協定開始，繼之以跨太平洋夥伴關係的談判，而後在二十國集團峰會合力達成財政平衡，最後將在夏威夷的亞太經合組織領袖高峰會（APEC Leaders Summit）上集結大成。我們將有一個千載難逢的機會在亞太地區創造廣泛、持續而平衡的成長，而我們定將把握這個契機。」⁵⁰

⁴⁶ C. Fred Bergsten, "China and Economic Integration in East Asia: Implications for the United States," *Peterson Institute for International Economics*, <http://www.iie.com/publications/interstitial.cfm?ResearchID=714> (March, 2007).

⁴⁷ "Enterprise for ASEAN Initiative," *American Chamber of Commerce in Vietnam*, <http://www.amchamvietnam.com/876>.

⁴⁸ "Enterprise for ASEAN Initiative," *Office of the United States Trade Representative*, <http://www.ustr.gov/trade-agreements/other-initiatives/asean-initiative>.

⁴⁹ C. Fred Bergsten, "China and Economic Integration in East Asia: Implications for the United States," *Peterson Institute for International Economics*, <http://www.iie.com/publications/interstitial.cfm?ResearchID=714> (March, 2007).

⁵⁰ "America's Engagement in the Asia-Pacific," *U.S. Department of State*, <http://www.state.gov/secretary/rm/2010/10/150141.htm> (October 28, 2010).

而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在上述美國抗衡東亞區域主義的策略當中扮演相當重要的角色：

(1) 美國可以運用由美韓雙邊關係所構成的自由貿易協定「輪軸」網絡，化解被東亞區域主義邊緣化的窘境

根據 2011 年美國國會研究服務部(Congress Service Center)的報告中表示，美國在與南韓簽訂自由貿易協定之前，在東亞地區只有與新加坡於 2003 年順利簽署，並於 2004 年生效的美星自由貿易協定(U.S.- Singapore Free Trade Agreement)，雖然也曾經和泰國以及馬來西亞分別於 2004 年和 2006 年進行自由貿易協定相關談判，但是最後都陷入停滯，未能順利簽署，美韓自由貿易協定是否能夠順利施行影響著美國在東亞的經濟參與。在東亞雙邊及多邊自由貿易協定急起直追之際，若未能順利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將使美國被排除在東亞經濟整合之外，相反的，如果能順利藉由與南韓，這個作為東北亞地區第三大經濟體的國家簽訂自由貿易協定，美國可以利用南韓做為腹地，使美國的經濟觸角延伸至中國以及其他東北亞市場。⁵¹

(2) 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可以刺激多邊區域經濟合作建制，美國可以透過亞太主義的推廣稀釋東亞區域主義以鞏固美國在東亞的經濟參與

一般預料，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簽署以及生效可以證明美國有與東北亞國家成功達成自由貿易協定的能力與決心，並且刺激其他擔心喪失商品競爭力的區域內國家與美國洽簽自由貿易協定或是參與多邊貿易談判，達到競爭性自由化的效果。⁵²美國與南韓成功通過美韓自由貿易協定有助於使其他國家相信美國在推動亞太自由貿易區以及跨太平洋夥伴協定上的態度和決心，⁵³刺激其他東北亞國家

⁵¹ Imbom Choi and Jeffery J. Schott, *op. cit.*, pp.186-187.

⁵² Ernest Z. Bower, "Heart but No Seoul: Obama Will Leave Korea without KORUS," *Center for Strategic and International Studies*, <http://csis.org/publication/heart-no-seoul-obama-will-leave-korea-without-korus> (November 11, 2010).

⁵³ 洪財隆，「東亞區域整合型態與台灣處境之探索」，中華台北 APEC 研究中心，http://www.ctasc.org.tw/05subject/s_02_05.asp (2004 年 2 月 24 日)。

參與多邊貿易合作，加快亞太經濟合作會議中跨太平洋夥伴協定的進程，進而促進亞太自由貿易區的成立，滿足美國欲牽制東亞區域主義發展的意圖。日本即為一例，由於擔心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生效使得日本商品在美國市場上失去與南韓商品競爭的能力，於 2011 年日本也表達出願意加入跨太平洋夥伴關係協定協商的意願。⁵⁴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出現，使得美國得以直接參與東北亞合作，並且使得東亞區域合作變得益發分散化及複雜化。

(3)美韓自由貿易協定象徵著美國對自由貿易精神的持續支持，有助於鞏固美國在東北亞的經濟地位

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簽訂與生效同時也象徵著美國對於自由貿易精神的持續支持，美國助理國務卿 Kurt Campbell 曾經表示，自由貿易和強大的經濟合作是美國保持與東亞和太平洋地區關係的關鍵支柱。⁵⁵而美國支持自由貿易的表現對於美國防範、牽制中國在東亞區域經濟中的力量、鞏固美國東北亞霸權有一定程度的連結。自 2000 年以來，中國開始積極與東亞國家進行雙邊及多邊的經濟合作，美國逐漸被排除在東亞的自由貿易協定網絡之外，特別是隨著中國自 2003 年超越美國成為南韓最大的出口市場，又於 2004 年超越美國成為南韓最大的進口市場及最大的貿易夥伴，兩國貿易依存關係的向上提升使美國需要透過美韓自由協定來牽制中國對南韓，甚至東北亞日益上升的影響力。⁵⁶小布希政府表示，自 2000 年以來，中國開始成為東亞主要經濟體，如日本、南韓的首要貿易夥伴，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簽訂有助於美國鞏固在東北亞的經濟領導地位，⁵⁷平衡中國在東北亞區域中日益上升的影響力。美國欲藉由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簽署傳達對

⁵⁴ Yoon-shik, Park, "The Korea-U.S. Free Trade Agreement (KORUS FTA): U.S. Perspective," *Rising Powers Initiative*, http://www.risingpowersinitiative.org/wp-content/uploads/PolicyCommentary_Jan2012.pdf (January, 2012).

⁵⁵ "Strong U.S. Engagement with Asia-Pacific Region Is Vital," *Embassy of the United States Seoul Korea*, http://newzealand.usembassy.gov/pacific_engagement_2010.html (March 5, 2010).

⁵⁶ 趙放，前引文，頁 60-63。

⁵⁷ "Free Trade with Korea: Strengthening a Nearly 60 Year Alliance for Peace and Prosperity," *U.S. Department of State*, <http://2001-2009.state.gov/e/eeb/rls/fs/2008/90399.htm> (May, 2008).

於自由貿易的持續支持，以及有意願持續為東北亞地區提供公共財以維持區域穩定的訊息，吸引其他國家加入與其簽訂自由貿易協定的行列，以平衡中國的影響力、鞏固其在東北亞的經濟地位、維繫其在東北亞的經濟霸權。⁵⁸

第二節 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政治意涵

第二章曾經提到，一直以來，美國在東北亞特別重視如何維繫現狀，確保美國的領導地位，以及防止挑戰者的出現。為了確保美國在東北亞的優勢地位，防止挑戰者的出現，在安全上，美國的東北亞戰略主要延續冷戰以來輪軸網絡體系的規劃，⁵⁹以美日、美韓同盟為基礎，維繫美國在東北亞的軍事影響力以及維護東北亞的和平。然而，在小布希政府上台之後，由於美韓政府在處理北韓問題以及駐韓美軍問題上的態度差異，使得美韓之間的關係出現裂痕，加上隨著中韓關係的正常化，南韓反而跟中國之間的關係日益密切，因此美國期望可以藉由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簽署及生效加強美韓之間的關係，鞏固美國在東北亞的霸權地位。

一、小布希政府時期的美韓同盟關係

小布希總統相當重視亞太的戰略地位以及其對於美國國家安全利益的影響。其亞太戰略的重要內容主要是希望加強與盟邦之間的合作關係以建立美國在亞太地區的制衡力量，也希望藉由強化美軍在亞太地區的軍事實力以保護美國利益。⁶⁰國防部長 Donald Rumsfeld 曾經表示，美軍必須把軍事戒備的重心置於亞

⁵⁸ Victor Cha, "What's at Stake in the KORUS FTA," *Center for Strategic and International Studies*, <http://csis.org/publication/whats-stake-korus-fta> (November 5, 2009).

⁵⁹ Josef Joffe, " 'Bismarck' or 'Britain'? Toward an American Grand Strategy after Bipolarity," *International Security*, Vol.19, No.4(Spring 1995), pp. 108-111.

⁶⁰ 王高成,「從小布希東亞之行看美國亞太戰略」,《遠景基金會季刊》,第3卷第3期(2002年7月),

太的朝鮮半島以及中國地區，因為其爆發衝突的可能性較高。⁶¹而小布希政府所提出的《四年國防總檢討報告》(Quadrennial Defense Review Report)也指出美國的國家利益包括維持東北亞及東太平洋沿岸的安全。⁶²國防部認為雖然在未來幾年美國將不會面臨同等實力的對手的挑戰，但是卻存有區域強權可能對與美國重要利益有關的地區穩定造成威脅的隱憂，⁶³而所謂的亞洲區域強權其實就是暗指中共與北韓，也因此有關美韓關係的鞏固顯得格外重要，美國並非東北亞地區的地緣國家，需要利用與南韓的友好關係，使其影響力可以投射到朝鮮半島甚至東北亞地區，鞏固美國國家利益以及東北亞地位。

作為亞洲大陸以及太平洋島鏈橋樑的朝鮮半島在東北亞地區有著極為重要的戰略位置。冷戰期間，朝鮮半島代表的是大國勢力交會之處，是以中蘇為首的共產集團與美日為首的民主陣營爭奪勢力的中心地帶，又被稱為東亞的火藥庫。在後冷戰時期，南北韓的緊張情勢並未隨著冷戰結束而告一段落，意識形態以及軍事對抗的衝突仍然存在，而朝鮮半島的和平與否不僅關係到兩韓之間的安全，也牽動著東北亞地區各國的敏感神經，與東北亞地區的穩定息息相關。⁶⁴小布希總統上任之後對朝鮮半島所採取的戰略，主要是希望可以拉攏南韓並且壓制北韓，上任不久即邀請南韓總統金大中至華府訪問，顯現出小布希政府欲拉攏南韓的企圖心。雖然小布希政府希望可以強化與南韓之間的關係，但是雙方在北韓問題態度上的歧異以及駐韓美軍問題上的衝突使得美韓關係蒙上陰影。

頁 79-81。

⁶¹ Robert Burns, "Army Shifting Equipment to Asia," *The Washington Post*, <http://www.washingtonpost.com/wp-dyn/articles/A20806-2001Aug30.html> (August 30, 2001).

⁶² "Quadrennial Defense Review Report," *U.S. Department of Defense*, <http://www.defense.gov/pubs/pdfs/qdr2001.pdf> (September 30, 2001), p. 2.

⁶³ "Quadrennial Defense Review Report," *U.S. Department of Defense*, <http://www.defense.gov/pubs/pdfs/qdr2001.pdf> (September 30, 2001), p. 4.

⁶⁴ 朱松柏，「兩韓和解與東北亞新秩序」，*問題與研究*，第 40 卷第 1 期(2001 年 1、2 月)，頁 3。

在北韓問題的處理上，有別於金大中採取的陽光政策以及盧武鉉採取的和平繁榮政策，小布希總統不認為金大中的陽光政策和盧武鉉的和平繁榮政策可以有效抑制金正日對核子武器的野心，並且認為南韓無條件的和解政策對解決北韓核武問題幫助不大，主張對北韓採取強硬政策。自 2001 年小布希總統上任以來，小布希總統未掩飾其對金正日的敵對立場，視北韓為一敵對地區以及對美國利益有威脅的國家，也不認同金大中政府所提倡的陽光政策，自上任後即下令檢討美國對北韓的政策並且暫停對北韓的對話。在 2001 年 3 月小布希總統與金大中總統在華盛頓的會面中，小布希向金大中明白表達出對北韓政權的不信任，對於南韓陽光政策的進行也抱持保留的態度，⁶⁵使得兩國關係出現裂痕。在九一一事件發生之後，小布希政府更把北韓納入邪惡軸心(axis of evil)國家，⁶⁶並強烈譴責北韓，此舉使得美國與南韓在處理北韓問題的態度上漸行漸遠。加上在 2002 年第二次北韓核武危機⁶⁷爆發時，相較於盧武鉉總統強調盡量採取和平手段以避免戰爭的爆發，小布希政府則表示將採取一切手段解決北韓核武問題，顯示出兩國在北韓問題處理做法上的歧異。⁶⁸小布希政府將北韓核武問題放在全球的框架下，特別是九一一之後，小布希政府把恐怖主義、流氓國家（rogue state）與大規模毀滅性武器（mass destructive weapons）視為對美國安全的最大威脅，在美國反恐以及反核子擴散為政策主軸的情況下，北韓被美國視為是支持恐怖主義的核武國家，小布希政府傾向使用經濟制裁甚至是武力以解決北韓核武問題。⁶⁹相較於

⁶⁵ “Transcript: Presidents Bush, Kim Dae Jung March 7 Press Briefing,” *Washington Post*, <http://wfile.ait.org.tw/wf-archive/2001/010307/epf302.htm>(March 7, 2001).

⁶⁶ David E. Sanger, “The State of the Union: The Overview; Bush, Focusing on Terrorism, Says Secure U.S. Is Top Priority,” *The New York Times*, <http://www.nytimes.com/2002/01/30/us/state-union-overview-bush-focusing-terrorism-says-secure-us-top-priority.html?pagewanted=all&src=pm>(July 30, 2002).

⁶⁷ 2002 年 10 月 16 日，美國國務院亞太事務助理國務卿 James Kelly 訪問北韓後宣稱，北韓官員坦承有一個秘密的濃縮鈾計劃，因而美國將不再依照 1994 年日內瓦「框架協議」（Geneva Agreed Framework）供應北韓油料。北韓官方於 10 月 25 日公開否認 James Kelly 的說法，並反控美國的行動已違反 1994 年的雙方協議。平壤威脅將立即恢復原先的核子計畫，進而拆卸國際原子能總署在北韓核能設施所設的監視器及封條以及驅逐國際原子能總署檢查人員。2003 年 1 月 10 日，北韓宣布退出核不擴散條約。

⁶⁸ Seung-Ho Joo, “US-ROK Relations: The Political-Diplomatic Dimension,” in Tae-Hwan Kwak and Seung-Ho Joo eds., *The United States and the Korean Peninsula in the 21st Century*(England: Ashgate Publishing Company, 2006), p. 44.

⁶⁹ Edward A. Olsen, “Trilateral (U.S., ROK, Japan) Cooperation in the Resolution of the North Korean

美國，南韓最終的目標乃是防止朝鮮半島上出現戰爭，危及國家生存，為避免戰爭的發生，金大中的陽光政策及盧武鉉的和平繁榮政策是基於南韓生存這一基本利益上所發展出的策略，對南韓而言，朝鮮半島的和平優先於防止核武的擴散，盧武鉉總統傾向利用談判，反對使用制裁或是武力解決北韓核武問題。⁷⁰美國及南韓雖然都希望北韓無核化，但是處理北韓問題策略及態度上的歧異使得小布希時期的美韓關係較為緊繃，直到 2008 年親美的南韓總統李明博就任之後，全力支持美國對北韓的強硬政策，美韓關係始獲得舒緩。

在駐韓美軍問題上，小布希總統就任隔年爆發了駐韓美軍裝甲車撞死兩名南韓女學生的事件，⁷¹使得自 1980 年以來因為反對美國支持全斗煥政權加上美國在光州事件的不作為所興起的反美主義再起，民族主義沸騰，南韓爆發反美示威運動，美韓關係跌至谷底。根據 The Pew Research Center 及 International Herald Tribune 所做出的民調，在美國的盟國當中，南韓對於美國的好感度是最低的，其好感度從 2000 年的 58% 降至 2002 年的 53%。⁷² 加上隨著 2000 年兩韓高峰會後兩韓關係的改善以及南韓經濟和政治地位的提升，南韓人民不再視北韓為一嚴重的直接威脅，要求與美國建立更公平對等的夥伴關係。⁷³ 此外，美國於 2004 年開始進行駐韓美軍重新部署的計畫，也加快了南韓加強自主國防的進程。選舉期間深受反美群眾支持的盧武鉉總統上任之後順應人民要求，於 2005 年先後發表了與美韓關係有關的重要談話，主要的核心思想有三：一、駐韓美軍部署到東北亞其他地區時，須先徵求南韓同意；二、南韓應該盡速發展自主國防，擁有獨立作戰及部署能力；三、美韓應該建立全面發展的同盟而不能接受美國強制對南

Nuclear Crisis,” *Pacific Focus*, Vol.19, No.2, (Fall 2004), p. 68.

⁷⁰ Seung-Ho Joo, “South Korea-U.S. Relations in Turbulent Waters,” *Pacific Focus*, Vol.11, No.1(Spring 2006), p.92.

⁷¹ 六月十三日韓美聯合演習時，美軍裝甲車在京畿道楊州郡撞死二名中學女生，在美軍軍事法庭於六月二十日和二十二日分別判決涉案管制兵與駕駛兵無罪後，爆發全韓反美運動。

⁷² “What the World Thinks in 2002,” Pew Research Center, <http://www.pewglobal.org/2002/12/04/what-the-world-thinks-in-2002/> (December 4, 2002).

⁷³ Yun Duk-min, “Challenges Facing the Korea-U.S. Alliance,” *Korea Focus*, http://www.koreafocus.or.kr/design1/essays/view.asp?volume_id=26&content_id=353&category=G (March/April 2008).

韓提出要求的專屬同盟，⁷⁴希望藉由上述要求擴大南韓在軍事上自主獨立的空間，並於同年提出了美國歸還戰時作戰指揮權(wartime operational control)的要求。⁷⁵上述種種顯示隨著與北韓關係的改善以及南韓自主意識的增強，美韓關係也面臨調整。

此外，冷戰時期在東北亞地區形成的「韓美日」以及「朝中俄」的兩組三角關係在冷戰之後隨著南韓分別與俄國與中國於1990年以及1992年關係正常化之後逐漸淡化。而在盧武鉉上台之後，於2005年提出了「東北亞均衡者戰略」，主要內容有三：一、確立與美國發展全面且平等的同盟關係；二、和平解決朝核問題，深化兩國合作；三、平衡發展與日本、中國、俄國的關係，確保南韓在東北亞的平衡者地位。⁷⁶上述戰略顯示南韓積極尋求自主外交的決心，將不再唯美是從而會拓展外交夥伴以鞏固自身在東北亞地區的地位。而其中又以與中國的關係最值得注意，自韓中於1992年建交以來，雙方關係有顯著的發展。1998年金大中總統訪華，雙方宣佈建立21世紀的中韓合作夥伴關係。2003年7月韓中兩國將雙方關係從原本的「合作夥伴關係」升級至在安全領域上也有可能合作的「全面合作夥伴關係」。中國並於2003年超越美國成為南韓最大的出口市場，又於2004年超越美國成為南韓最大的進口市場及最大的貿易夥伴。而自2003年由中國召集的六方會談召開以來，作為北韓最大貿易夥伴的中國在朝核問題上對北韓的影響力使得南韓必須與中國維持一定的友好關係，加上韓中都傾向以和平手段解決朝核問題，雙方關係日趨緊密。2008年南韓總統李明博至中國進行國事訪問。雙方就進一步發展中韓友好合作關係和共同關心的地區及國際問題深入交換意見，並且一致同意將「中韓全面合作夥伴關係」提升為「中韓戰略合作夥伴關係」。相較於韓中關係的改善，美韓關係則由於北韓問題以及駐韓美軍問題無法

⁷⁴ 李玉華，「韓國，小國大外交」，*當代世界*(北京)，第12期，(2005年)，頁25-26。

⁷⁵ Scott Snyder, "The Future of U.S.-ROK Relations: The U.S. Approach," *Asian Perspective*, Vol.24, No.1-2(1983), pp.100-102.

⁷⁶ 李軍，「試析盧武鉉政府的“均衡者外交”」，*現代國際關係*(北京)，第12期，(2005年)，頁29-30。

獲得進一步的強化，使得美國在東北亞的影響力有弱化的趨勢。對此，在 2008 年親美的李明博總統上任之後，小布希總統與李明博總統在大衛營共同發表 21 世紀戰略性同盟(21st century strategic alliance)的構想，主要包括：持續進行戰時作戰指揮權的移交、提升南韓軍售層級、盡快通過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在兩韓事務上共同合作以促進朝鮮的非核化、強化聯合國、亞太經濟合作組織等多邊組織上的合作、在氣候變遷、核能安全等全球議題上的合作。在戰略性同盟的構想之下，防止來自北韓的侵略仍然是同盟的主要任務，但是在美韓關係面臨轉型之際，美國同時也希望藉由兩國在區域甚至全球議題上的共同合作深化兩國的同盟關係，以鞏固已經存在五十五年的美韓同盟。⁷⁷

二、歐巴馬時期的美韓同盟關係

歐巴馬於 2009 年接任美國總統之際，美國已經爆發金融海嘯，經濟呈現負成長、企業相繼倒閉、失業率急速攀升，美國的經濟力量下滑。在此同時，經濟崛起的中國大陸，持有美元的數量快速增加，成為持有美元數量最多的國家，不僅早已經是眾多東亞區域整合的中心，為許多東亞國家重要的經貿夥伴，更在 2010 年取代日本成為亞洲最大經濟體，與東協的自由貿易區也在 2010 年開始施行，中日韓三國的自由貿易協定也傳出將在 2011 年開始談判。加上由於小布希時期將大部份的外交資源置於反恐戰爭上，東亞的權力真空使中國得以乘勢而起，中國大陸軍事力量的快速增長，令美國備感威脅。而此時的亞太地區誠如國務卿希拉蕊曾於 2010 年在夏威夷的談話中表示：「從歐巴馬政府上任第一天起，保持和加強美國在亞洲太平洋地區的領導能力、改善安全、擴大繁榮、促進我們的價值觀就是我們的首要任務，因為我們知道二十一世紀歷史的絕大部分將在亞洲譜寫。這個地區將看到世界上最有變革性的經濟成長。她的大部分城市將成為

⁷⁷ “A New Beginning for the U.S.-South Korea Strategic Alliance,” *U.S. Department of State*, <http://2001-2009.state.gov/p/eap/rls/rm/2008/04/103976.htm> (April 23, 2008).

全球商業和文化的中心。」⁷⁸又於《外交政策》(Foreign Policy)發表的專文中表示，「亞洲的成長與美國經濟及戰略利益息息相關，亞洲的市場開放可以提供美國無數的投資及貿易機會，美國國內的經濟復甦也仰賴亞洲廣大市場的消費力以增進美國出口。在戰略上，維持亞太地區的和平穩定對全球發展日益關鍵。」⁷⁹亞太地區是今日世界上經濟發展最快而且最具持續力的區域，全世界前三大經濟體：美國、日本、中國大陸，有兩個在亞太地區；而全球最多外匯儲備的兩個國家—中國大陸、日本，亦在亞太地區。特別是自 2008 年爆發金融海嘯以來，美國經濟呈現負成長，世界其他地區也深受其害，唯有亞洲地區受害最輕，復甦也最快。⁸⁰

體認到進入 21 世紀以來，亞洲地區日益上升的戰略及經濟地位對美國國家安全和國家利益的重要性，歐巴馬總統就任一個月後，國務卿希拉蕊打破美國國務卿率先出訪歐洲國家的慣例，選擇出訪亞洲四國（日本、印尼、南韓、中國）以傳達美國急切與東亞區域進行更密集的互動以及展現對區域堅定的承諾。歐巴馬總統也於同年 11 月出訪日本、新加坡、中國以及南韓，以鞏固盟友並且宣示美國對東亞地區的重視。而美國總統歐巴馬、國務卿希拉蕊以及國務院官員如美國助理國務卿 Kurt Campbell 自歐巴馬政府執政以來，也紛紛強調亞洲地區日益上升的重要性，但同時也提到亞洲地區仍存有尚待解決的挑戰，包括朝核問題、領土爭端問題、氣候變遷等問題。由於現今美國首要的世界地位以及美國在亞太地區的重要影響，21 世紀將是美國的太平洋世紀，美國將持續保持和加強美國在亞太地區的領導能力，改善安全，擴大繁榮，促進美國的價值觀。⁸¹而要達成

⁷⁸ “America's Engagement in the Asia-Pacific,” *U.S. Department of State*, <http://www.state.gov/secretary/rm/2010/10/150141.htm> (October 28, 2010).

⁷⁹ Hillary Clinton, “American Pacific Century,” *Foreign Policy*, http://www.foreignpolicy.com/articles/2011/10/11/americas_pacific_century?page=0.0 (November, 2011).

⁸⁰ 鄭玉，「重返亞洲：歐巴馬訪中開啟中美新時代」，*貿易雜誌*，2010 年 1 月，頁 48。

⁸¹ “Remarks by President Barack Obama at Suntory Hall,” *The White House*, <http://www.whitehouse.gov/the-press-office/remarks-president-barack-obama-suntory-hall> (November 14, 2009), “Strong U.S. Engagement with Asia-Pacific Region Is Vital,” *Embassy of*

上述目標，雖然歐巴馬重視多邊外交，但是也表示雙邊同盟的鞏固是必要的，在美國於2010年5月27日公布的國家安全戰略報告(National Security Strategy)中，歐巴馬政府明白表示美國與日本、南韓、澳大利亞、菲律賓和泰國的條約聯盟是美國亞太戰略的支點，特別是日本和南韓在區域及全球的議題上有著日益上升的重要性。而國務卿希拉蕊也表示將以前延部署外交(forward-deployed diplomacy)危機⁸²為起點，「透過強化雙邊同盟、深化與新興大國的關係、發展區域多邊機制、擴大貿易和投資、建立廣泛的基本軍事存在、增進民主與人權這六種方式深入亞太地區。」⁸³並且提到「美國與盟國(日本、韓國、澳大利亞、泰國和菲律賓)的關係是美國進行亞洲地區戰略接觸的基礎。半個世紀以來，這些同盟關係保障了地區和平與安全，並且支持了該地區非凡的經濟成長。」而對於美韓同盟，希拉蕊表示：「南韓與美國的同盟關係是該地區乃至更大範圍內穩定與安全的關鍵。」⁸⁴由上述討論可知南韓對於美國重返亞洲的政策具有相當的重要性，身為美國在東北亞地區的基石，美國可以利用南韓的政治地理以及經濟地理的地位，利用美韓同盟壓制北韓、平衡中國，並且將其勢力投射到東北亞，甚至整個亞太地區，以重振其霸權地位。

相較於小布希執政期間較為緊繃的美韓關係，歐巴馬政府時期的美韓關係則是相對緊密。朝鮮半島關係的緊張關係給了美國重返亞洲的舞台，同時也加強了

The United States Seoul Korea,
http://newzealand.usembassy.gov/pacific_engagement_2010.html(March 5, 2010), "Clinton's Speech on America's Engagement in the Asia-Pacific," *Council on Foreign Relations*,
<http://www.cfr.org/asia/clintons-speech-americas-engagement-asia-pacific-october-2010/p23280>
(October 28, 2010), Hillary Clinton, "American Pacific Century," *Foreign Policy*,
http://www.foreignpolicy.com/articles/2011/10/11/americas_pacific_century?page=0.0 (November, 2011).

⁸² 按照國務卿希拉蕊的說法，指的是採取進取型立足點，將全方位的外交資源派遣到亞太地區各地。

⁸³ Hillary Clinton, "American Pacific Century," *Foreign Policy*,
http://www.foreignpolicy.com/articles/2011/10/11/americas_pacific_century?page=0.0 (November, 2011).

⁸⁴ "Clinton's Speech on America's Engagement in the Asia-Pacific," *Council on Foreign Relations*,
<http://www.cfr.org/asia/clintons-speech-americas-engagement-asia-pacific-october-2010/p23280>
(October 28, 2010).

美韓之間的關係。在北韓核武問題上，歐巴馬總統上任後的第一年，北韓即進行試射長程飛彈並拒絕重回六方會談、進行核子試爆、逮捕美國女記者等一連串挑釁行為，雖然在前美國總統柯林頓(Bill Clinton)的訪問之後，美國記者獲釋，北韓與美國和南韓的關係好轉，⁸⁵然而在 2010 年爆發了眾所注目的天安艦事件⁸⁶以及延坪島砲擊事件⁸⁷之後，兩韓關係急速惡化，而美韓基於共同對付北韓這一共同敵人上顯得日益緊密。面對北韓的挑釁舉動，美韓雙方對於在戰略上主要保持戰略性的耐心(strategic patience)，而這一戰略主要內容有四：一、強調在北韓並未保證非核化之前，美韓將拒絕啟動六方會談有關朝核問題的談判；二、試圖改變中國大陸對於北韓的戰略評估，說服中國對北韓採取較強硬的態度；三、將北韓的挑釁行為視為是加強對北韓當局加重制裁的機會，持續進行軍事演習對北韓施加壓力；四、堅持先進行兩韓之間的會談，而後才是六方會談以及美朝會談的進行。⁸⁸歐巴馬總統企圖利用上述戰略，一方面等待北韓重回談判桌，另一方面同時對北韓進行制裁，並且把南韓推到解決朝核問題的第一線，企圖排除中國利用六方會談展現對朝鮮半島的影響力，由美國在幕後充當策劃者，保留向北韓施壓或斡旋的餘地。⁸⁹

⁸⁵ Edward A. Olsen, "U.S. Policies toward North Korea under the Obama Government,"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Korean Studies*, Vol.14, No. 1(Spring 2010), pp.40-45.

⁸⁶ 2010 年 3 月 26 日晚間，南韓「天安號」警戒艦在西部海域爆炸沉沒，艦上 46 名官兵喪生。在將近兩個月的調查後，南韓組成的跨國調查團（由 50 名南韓及 24 名美國、澳洲、英國、瑞典專業人士組成）在 5 月 20 日公佈調查報告，認為天安艦爆炸的原因是受到北韓潛艦的魚雷攻擊。南韓總統李明博在調查報告公佈後，於 5 月 24 日發表「對國民談話」，宣示將以「堅決態度」處理此次事件，包括追究北韓責任、要求北韓道歉，而北韓方面也宣布進入備戰狀態，讓朝鮮半島緊張情勢再度升高。

⁸⁷ 2010 年 11 月 23 日上午，南韓軍方在白翎島及延坪島海域實施軍事演練，北韓在南韓實施軍事演習之前曾經數度去函南韓，抗議此舉違反停戰協定，北韓將不會坐視不管且將於必要時予以還擊。11 月 23 日下午，在南韓不顧北韓抗議執意實施軍事演習下，北韓對延坪島發射砲彈，集中攻擊島上南韓的軍事基地，數十發砲彈擊中民宅及山區，造成南韓人民的死傷。據了解，死者皆為南韓官兵，傷者則有三人為延坪島居民，受傷士兵中四人傷勢嚴重。

⁸⁸ Mark E. Manyin, "U.S.-South Korea Relations," *CRS Report for Congress*, (December 8, 2010), pp. 7-8.

⁸⁹ 魏楚雄，「淺析奧巴馬政府的對朝政策」，*當代韓國*(北京)，第一期(2011 年)，頁 20。

在駐韓美軍問題上，2010年9月美韓共同發表的戰略同盟2015計畫(Strategic Alliance 2015 roadmap)中宣告了駐韓美軍的轉型，內容包括移交作戰指揮權、駐韓美軍的重新部署、軍隊服務期間的正常化(tour normalization)等問題。原訂於2012年交還南韓的戰事作戰指揮權隨著天安艦事件的爆發，考慮到南韓所處的安全情況，2010年歐巴馬總統及李明博總統決定將此計畫延至2015年。在作戰指揮權移交之後，南韓聯合參謀本部 (Joint Chiefs of Staff, JCS)將主導對北韓的戰事，而美韓軍事司令部(the U.S. Korea Command, KORCOM)將扮演支援的角色，現有的美韓聯軍司令部(U.S.-ROK Combined Forces Command, CFC)則將消失。有關駐韓美軍重新部署的部分，在駐韓美軍基地重新整合之下，駐韓美軍將主要集中在漢江南方的平澤(Pyeongtaek)地區，步兵第二分隊(Second Infantry Division)和龍山美軍基地(Yongsan Garrison)也都將遷移於此。⁹⁰此舉將美軍從防範北韓的第一線位置調整到後方位置(平澤)，除了可以降低北韓發動先制攻擊的風險外，也允許了美軍的「戰略彈性」(strategic flexibility)，一方面針對北韓，另外也防範所謂的「中國威脅」。此外，以往輪調到南韓的軍人禁止攜帶家眷，而且通常服務滿一年便調回美國，未來則將調整為攜帶家眷的軍人須服務滿三年，未攜帶家眷者則須服務滿兩年始能輪調。⁹¹上述駐韓美軍的調整方案顯示美國順應南韓自主外交的請求，將讓南韓在對抗北韓上承擔更多的責任；也顯示了美國對南韓長期軍事支持的承諾。

隨著南韓政治地位以及經濟地位的上升，美韓關係的深化與廣化是歐巴馬政府以及李明博政府共同努力的方向。在2009年美韓共同發表的同盟共同願景聲明(Joint Vision for the Alliance)中曾經提到，建立在共同價值以及互信上的美韓兩國希望藉由同盟關係確保朝鮮半島、亞太地區甚至於全球和平、穩定及繁榮的未來。作為美韓安全關係基石的美韓共同防禦條約已經保障了朝鮮半島及東北亞地

⁹⁰ Tara O, "U.S.-ROK Strategic Alliance 2015," *The Asia Foundation*, <http://asiafoundation.org/resources/pdfs/CUSKPNewsletter29SepWEB.pdf> (September, 2010).

⁹¹ Mark E. Manyin, "U.S.-South Korea Relations," *op. cit.*, p.14.

區超越五十年的穩定與和平，隨著時間的推移，美韓期待持續並且擴大兩國之間的夥伴關係，期許將美韓同盟擴大成全面性的戰略同盟(comprehensive strategic alliance)，除了原本的安全夥伴關係之外，還包括經濟、社會、文化、學術等多方面的合作，合作範圍也不限於兩國事務，而會擴大至地區及全球議題。⁹²針對南韓，國務卿希拉蕊曾於《外交政策》(Foreign Policy)發表的專文中表示，「美國將與南韓增強軍事關係，以堅實的共同基礎因應北韓的挑釁。美國也已同意，將在 2015 年結束前，將戰時作戰指揮權移交給南韓軍方，並且通過 2007 年即已簽署的美韓自由貿易協定，以加強兩國關係。美國與南韓經由 2010 年 G20 在南韓主辦，2011 年全球核能安全會議也在南韓召開，以及南韓幫助聯合國維持和平行動而出兵海地與阿富汗等國，已經走向全球性的合作。」⁹³

三、簽訂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政治意涵

對於小布希政府以及歐巴馬政府而言，美國的自由貿易協定發展策略即是將其政治以及經濟理念輸入到與其簽署自由貿易協定的國家以達成其長遠的戰略利益，持續維持美國的霸權地位。美國期望在簽訂美韓自由貿易協定之後，可以鞏固並且加強美韓之間的關係，而原本的美韓同盟將從原本以軍事為主的同盟拓展到全面性的夥伴關係，並且可以利用與南韓的自由貿易協定作為美國將其影響力深入東北亞的敲門磚。美國可以藉此協定利用南韓的政治地理以及經濟地理的地位將其勢力擴展到東北亞地區。

在美韓關係因為朝核問題、駐韓美軍問題、反美意識上升而顯得較為緊繃的小布希政府時期，小布希政府期待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可以作為修補而受損的美韓

⁹² “Joint Version for the Alliance of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and the Republic of Korea,” *The White House*, http://www.whitehouse.gov/the_press_office/Joint-vision-for-the-alliance-of-the-United-States-of-America-and-the-Republic-of-Korea/ (June 16, 2009).

⁹³ Hillary Clinton, “American Pacific Century,” *Foreign Policy*, http://www.foreignpolicy.com/articles/2011/10/11/americas_pacific_century?page=0.0 (November, 2011).

關係的角色。⁹⁴小布希政府曾經表示，與南韓簽訂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可以確保美國在東亞持續的經濟參與、加強亞洲政治及經濟改革的進程、鞏固美韓之間的關係。在鞏固美韓關係的部分，小布希政府強調，南韓長久以來作為美國在東北亞及全世界推廣和平及安全的夥伴，除了南北韓曾經併肩作戰之外，今日南韓則是伊拉克戰爭中聯軍的第三大貢獻國，並且也在阿富汗戰爭中協助美國，兩國正密切合作以排除北韓核武威脅。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可以擴大並且更新已經成立五十多年來的美韓同盟。⁹⁵小布希政府希望可以藉由美韓自由貿易協定重新活化兩國之間的經濟關係，使長久以來主要著重在軍事層面的美韓同盟被注入新的活力，美國也可以藉由美韓同盟在東北亞地區推廣民主、人權等美國價值，並且確保東北亞地區的和平穩定。⁹⁶而在歐巴馬政府時期，美韓關係相較於前任小布希總統時期進入蜜月期，配合美國積極推動重返亞洲的策略，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則可以作為擴大美韓同盟，以及協助美國重返亞太的工具。歐巴馬政府表示，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可以視為是將同盟關係升級為在區域推廣安全並且在亞太地區促進經濟成長的一項成就，並且可以被作為美國參與亞太地區事務，企圖維持並且鞏固美國地位的一項證明。⁹⁷

針對美韓政府以及許多學者都認為美韓自由貿易帶來的緊密貿易連結可以擴大並深化共同利益進而重新活化美韓安全同盟的樂觀看法，韓國大學的 Lee Dong Sun 以及 Kim Sung Eun 提出了不一樣的看法，就長期而言，他們認為貿易上的互賴不必然會加強同盟之間的關係，過度強調貿易連結可能對同盟帶來的正

⁹⁴ Uk Heo, "The US-ROK Alliance: Security Implications of the South Korea-US Free Trade Agreement," *Pacific Focus*, Vol.23, No.3(December 2008), pp. 377-378.

⁹⁵ "Free Trade with Korea: Strengthening a Nearly 60 Year Alliance for Peace and Prosperity," *U.S. Department of State*, <http://2001-2009.state.gov/e/eeb/rls/fs/2008/90399.htm> (May, 2008).

⁹⁶ Scott Snyder and Brad Glosserman, "Decision Time for the U.S.-ROK Alliance," *Center for Strategic and International Studies*, <http://csis.org/publication/pacnet-09b-march-13-2006-decision-time-us-rok-alliance> (March 13, 2006).

⁹⁷ "Readout of the President's Call with President Lee of Korea," *The White House*, <http://www.whitehouse.gov/the-press-office/2012/03/14/readout-presidents-call-president-lee-korea> (March 14, 2012), "U.S.- Korea Free Trade Agreement Takes Effect," *U.S. Department of State*, <http://www.state.gov/secretary/rm/2012/03/185844.htm> (March 15, 2012).

面影響可能會使雙方過於樂觀進而採取較為躁進的外交政策，或是因日後未能達成雙方的期待而對彼此產生不信任感。但是短期而言，他們同樣也肯定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生效將可以在心理上有改善同盟關係的效果，若美韓自由貿易協定未能通過反而會傷及同盟之間的情誼，將可能造成同盟之間的不信任感，使得同盟關係惡化。整體而言，他們同樣肯定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短期而言可以增強同盟關係的心理效果，只是強調不要過份強調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通過和美韓同盟的強化之間的連結。⁹⁸

第三節 小結

本章中詳細分析了美國與南韓簽訂自由貿易協定背後的經濟及政治意涵，以了解美國希望如何透過美韓自由貿易協定以鞏固自己在東北亞地區的霸權地位。

在經濟方面，美國希望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實施可以增進美國國內業者的競爭力以厚實美國經濟實力，期望透過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可以達到增加工作機會、刺激經濟成長、擴大美國市場、增加美國商品競爭力以及保護美國產業遭受不公平的待遇的目的，以改善美國國內的經濟問題；也希望透過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實施落實美國所倡導的市場開放以及透明化精神，將南韓市場改造成為一個更具透明化、貿易自由化的貿易環境。除了鞏固國內經濟實力之外，美韓自由貿易協定也可以作為美國確保東北亞經濟霸權的一項工具。美國期望利用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刺激東北亞地區，甚至亞太地區其他國家與其洽簽自由貿易協定，同時期待全面及高規格的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可以作為日後與美國洽簽自由貿易協定的其他國家的洽簽典範。而隨著 1997 年亞洲金融風暴之後，由中國所帶動的東亞區

⁹⁸ Dong Sun, Lee and Sung Eun, Kim, "Ties That Bind? Assessing the Impact of Economic Interdependence on East Asian Alliances," *EAI Asia Security Initiative*, No.3(January 2010), pp. 2-4, 19-20.

域主義的興起，使得逐漸被邊緣化的美國力圖運用由美韓雙邊關係所構成的自由貿易協定「輪軸」網絡，化解被東亞區域主義邊緣化的窘境；也希望藉由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刺激美國在亞太地區的多邊區域經濟合作建制，透過亞太主義的推廣稀釋東亞區域主義以鞏固美國在東亞的經濟參與。最後，美韓自由貿易協定象徵著美國對自由貿易精神的持續支持以平衡中國勢力，重新鞏固美國在東北亞的經濟地位。

在政治方面，在美韓關係因為朝核問題、駐韓美軍問題、反美意識上升而顯得較為緊繃的小布希政府時期，小布希政府希望可以藉由美韓自由貿易協定重新活化兩國之間的經濟關係，使長久以來主要著重在軍事層面的美韓同盟被注入新的活力，美國也可以藉由美韓同盟在東北亞地區推廣民主、人權等美國價值，並且確保東北亞地區的和平穩定。而在歐巴馬政府時期，美韓關係相較於前任小布希總統時期進入蜜月期，配合美國積極推動重返亞洲的策略，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則可以作為擴大美韓同盟，以及協助美國重返亞太的工具。

第陸章 結論

美國的全球戰略會隨著時期不同而有所改變，但是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美國的全球戰略基本上是一致的，主要乃是希望持續追求安全、經濟上的繁榮以及意識型態的推廣，以維護美國在全球的領導地位，而美國的貿易政策也成為美國實現全球戰略的工具之一，美國希望藉由貿易政策建立維護以自由貿易為主的經濟體制，確保以美國為中心的國際經濟體系的秩序以及美國的經濟實力，並且可以藉由經濟制裁及經濟合作追求美國的安全利益及推廣美國的意識形態。¹

在自由貿易協定的發展上，自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以後，美國霸權利用其在軍事及經濟上的優越地位，主導並且推動多邊貿易談判，以奠定美國霸權地位的合法性。然而，1982年日內瓦部長會議中有關進一步擴大東京回合的相關協商停滯之後，美國開始採取多邊及雙邊談判並行的雙邊貿易政策以維護美國利益，首先與以色列於1985年簽訂自由貿易協定，之後又與墨西哥以及加拿大商談北美自由貿易協定的簽訂事宜，該協定於1994年生效。²

柯林頓總統時期，由於原本賦予總統的「快速通關授權」已經於1994年失效，總統沒有來自國會授權的權力，在自由貿易協定策略的推行上受到阻礙，使得美國在之後的自由貿易協定簽訂風潮中開始處於落後地位。

而自2000年開始，杜哈回合談判的持續延宕、冷戰期間單邊讓利漸漸不具說服力，加上東亞區域主義及歐洲經濟整合的蓬勃發展，美國在東亞及歐洲都有被邊緣化的趨勢。

¹ 張繼民，*美國對華貿易政策的決定—政治經濟視角下的均衡*（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09年）頁119-120。

² William A. Lovett, Alfred E. Eckes Jr., and Richard L. Brinkman, *U.S. Trade Policy: History, Theory and the WTO* (New York: M.E.Sharpe, Inc., 1999), pp.94-95.

2001年小布希總統就任後，面對上述對於美國霸權地位的挑戰，美國前貿易談判代表署代表Robert Zoellick提出了競爭性自由化策略，建議採取多頭並進，同時兼顧多邊和雙邊貿易談判的方法，補充及刺激彼此的發展。競爭性自由化策略固然以經濟為出發點，希望藉由鼓勵其他國家開放經濟以擴大美國市場，及鼓勵外國採行美國式的貿易法規，但是亦有非經濟的目的，即以經濟手段鼓勵他國支持美國外交政策及美國價值。美國推動競爭性自由化策略的目的，一方面旨在擴大美國貿易市場；另一方面則是為了實現美國戰略性的外交政策目標。³在此策略之下，自由貿易協定對於美國而言是一種經濟工具，其可以擴大美國貿易市場，並且在經濟上扮演著多邊主義的補充角色，協助美國政府推動經濟多邊談判，以鞏固美國的經濟實力。另一方面在政治、外交及安全上則是美國實現戰略目標及推廣美國價值的工具，可以用來鞏固美國的軍事力量及柔性權力。

而根據美國前貿易代表署代表Robert Zoellick以及美國行政部門的標準，加上美國在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簽署之前歷年來所洽簽的自由貿易協定之經驗，在考量美國選擇洽簽國的標準時，可以嘗試從以下三個角度切入：

- 一、洽簽國本身的政治穩定與經濟改革情況如何？是否服膺於美國崇尚的民主價值與經濟自由化？是否配合美國外交政策？
- 二、與洽簽國簽訂自由貿易協定之後可能帶來的經濟效益為何？是否有助於美國國內產業競爭力的提升以及美國貿易政策的推行以鞏固美國經濟實力？
- 三、與洽簽國簽訂自由貿易協定之後可能帶來的政治效益為何？是否有助於雙邊關係的加強以鞏固美國在該區的政治影響力？

美國期望透過自由貿易協定的簽訂，可以推廣並且鞏固美國的柔性及剛性權力，振興美國的霸權地位。在柔性權力的部分，美國期望利用自由貿易協定，獎

³ Simon J. Evenett and Michael Meier, "An Interim Assessment of the US Trade Policy of 'Competitive Liberalization'," *The World Economy*, Vol.31, (January 2008), p. 31.

勵並推廣支持美國所崇尚的自由民主及市場開放精神的國家或是配合美國外交政策的國家，簡言之，就是美國傾向選擇服膺於美國價值與利益的國家。在剛性權力的部分，美國希望藉由自由貿易協定的簽訂提升美國國內的經濟實力，並且利用自由貿易協定吸引更多國家與美國簽訂自由貿易協定或是重新進行美國長久以來所建立的多邊貿易體系內的談判。此外，美國也期望透過自由貿易協定改善並加強兩國關係，並且藉由兩國關係的強化鞏固美國在該地區的政治影響力。

而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即是美國依循著上述思維所簽訂，美國將自由貿易協定視為維護東北亞霸權的工具，並且希望透過自由貿易協定的推行，獎勵服膺於美國價值及利益的南韓。美國期待藉由與南韓簽訂自由貿易協定提升美國產業的競爭力，並且期望利用自由貿易協定吸引東北亞甚至亞洲更多國家與美國簽訂自由貿易協定，或是重新進行美國長久以來所建立的多邊貿易體系內的談判以鞏固美國在東北亞的經濟霸權。而美國所追求的並非只是經濟上的突破，美國也期待可以透過美韓自由貿易協定改善並強化美韓雙邊關係，利用南韓為支點鞏固並且強化美國在東北亞地區的政治影響力。美國希望透過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簽訂，能夠同時厚實並且推廣美國的剛性及柔性權力，鞏固美國在東北亞的霸權地位。

而本研究發現，在推廣政治民主化、美國外交政策以及經濟自由化，鞏固美國柔性權力的部分：

一、有關於南韓政治民主化進程的部分：在南韓國內民眾對民主政治持續努力的追求下，南韓歷經李承晚政權、張勉政權、朴正熙政權、全斗煥政權，在盧泰愚當選之後，南韓開始進入自韓戰以來軍人專政的威權國家過度到文人治理的民主轉型過程，並於金泳三接任南韓總統之後，南韓步入文人治理，朝向更民主的方向前進，服膺於美國所倡導的政治民主化價值之下。美國希望藉由與南韓簽訂自由貿易協定，一方面作為對南韓成為民主國家的肯定，另一方面也希望可以

藉由與南韓簽訂自由貿易協定鼓勵其他國家進行民主化的政治改革，將民主價值傳播到東北亞地區甚至整個東亞地區。另一方面，南韓一直以來都是美國忠實的盟友，兩國曾共同抵禦北韓入侵並建立軍事同盟、而南韓也派軍支援越戰、支持美國出兵伊拉克以及主動與美國提出洽簽自由貿易協定的要求。至 2008 年親美的李明博上台之後，美韓雙方外交關係更有進一步的改善。李明博支持美國對北韓的強硬政策，且美韓在 G20、核能安全峰會的合作，以及在海地以及阿富汗的共同行動反應出美國與南韓夥伴關係的擴大以及南韓對美國外交政策的配合。有鑒於南韓力行美國所提倡的政治民主，加上長久以來作為美國的盟友並且配合美國外交政策，與南韓簽訂自由貿易協定成為美國對東北亞甚至東亞地區推廣美國價值以鞏固霸權地位合法性的一個選項。現今在東北亞地區，北韓及中國仍非民主國家，美國期待透過與南韓這個民主國家簽訂自由貿易協定的行為鼓勵更多其他在東北亞甚至亞太地區的國家可以實行民主化的政治改革以吸引美國與其洽簽自由貿易協定。

二、有關於南韓經濟自由化進程的部分：南韓的經濟發展大致上可以分為 1953 年至 1961 年的經濟重建期、1961 年至 1997 年的經濟鞏固期、以及 1997 年至今的經濟改革期。在外國資金的援助下，南韓政府開始著手進行戰後的經濟復興計畫。自朴正熙上台之後，南韓自戰後百廢待舉的殘破經濟，逐漸進入 1960 年代以重工業為主的出口導向經濟，成就了「漢江奇蹟」。而在 1980 年代起，南韓政府為了解決以重工業為主的出口導向政策扭曲資源配置對市場造成的副作用，開始進行產業結構調整，並且逐步推動市場導向的經濟政策，在 1996 年成為經濟暨合作發展組織的會員國。1997 年南韓陷入金融危機，為了達到國際貨幣基金會所訂的貸款條件，南韓在進行包括金融改革、企業改革、勞動改革以及公共改革之下，逐漸服膺於美國所大力倡導的經濟自由化。美國欲透過與南韓簽訂自由貿易協定作為對南韓經濟自由化的一種鼓勵及肯定，並且期待透過與南韓簽訂自由貿易協

定的鼓勵型態，將美國支持經濟自由化的理念推廣到東北亞甚至東亞地區以維持其霸權的合法地位。

在鞏固美國在東北亞地區經濟實力的部分：

一、美國希望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實施可以增進美國國內業者的競爭力以厚實美國經濟實力，期望透過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可以達到增加工作機會、刺激經濟成長、擴大美國市場、增加美國商品競爭力以及保護美國產業遭受不公平的待遇的目的，以改善美國國內的經濟問題；也希望透過美韓自由貿易協定的實施落實美國所倡導的市場開放以及透明化精神，將南韓市場改造成為一個更具透明化、自由化的貿易環境。

二、美國期望利用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刺激東北亞地區，甚至亞太地區其他國家與其洽簽自由貿易協定，同時期待全面及高規格的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可以作為日後與美國洽簽自由貿易協定的其他國家的洽簽典範。而隨著 1997 年亞洲金融風暴之後，由中國所帶動的東亞區域主義的興起，使得逐漸被邊緣化的美國力圖運用由美韓雙邊關係所構成的自由貿易協定輪軸網絡體系，化解被東亞區域主義邊緣化的窘境；也希望藉由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刺激美國在亞太地區的多邊區域經濟合作建制，透過亞太主義的推廣稀釋東亞區域主義以鞏固美國在東亞的經濟參與。最後，美韓自由貿易協定象徵著美國對自由貿易精神的持續支持以平衡中國勢力，重新鞏固美國在東北亞的經濟地位。

在鞏固美國在東北亞地區的政治及軍事實力的部分：

在美韓關係因為朝核問題、駐韓美軍問題、反美意識上升而顯得較為緊繃的小布希政府時期，小布希政府希望可以藉由美韓自由貿易協定重新修補，並且進一步活化兩國之間的政治關係，使長久以來主要著重在軍事層面的美韓同盟被注

入新的活力，升級成為在經濟上也有密切合作的同盟關係。此外，美國也可以藉由美韓同盟在東北亞地區推廣民主、人權等美國價值，並且確保東北亞地區的和
平穩定。而在歐巴馬政府時期，美韓關係相較於前任小布希總統時期進入蜜月
期，配合美國積極推動重返亞洲的策略，美韓自由貿易協定則可以作為擴大美韓
同盟，以及協助美國重返亞太的工具。



參考書目

一、中文部分

(一)專書

朱松柏，**南北韓的關係與統一**。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2004年。

李明，**南北韓政經發展與東北亞安全**。台北：五南圖書出版有限公司，1988年。

吳家興，**韓國的經濟發展與政策**。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2005年。

林碧炤，**國際政治與外交政策**。台北：五南圖書出版公司，2006年二版。

張少文，**韓國外交與對外關係**。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2009年。

張繼民，**美國對華貿易政策的決定—政治經濟視角下的均衡**。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09年。

蔡增家，**南韓轉型：政黨輪替與政經體制的轉變(1993-2003)**。台北：巨流圖書有限公司，2006年。

鄭保國，**美國霸權探析**。台北：秀威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

吳明上譯，森山茂德著，**韓國現代政治**。台北：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

楊宇光、楊炯譯，Robert Gilpin 著，**全球資本主義的挑戰—21世紀的世界經濟**。台北：桂冠圖書股份有限公司，2004年。

(二)期刊雜誌

王高成，「從小布希東亞之行看美國亞太戰略」。遠景基金會季刊，第3卷第3期，2002年7月，頁75-102。

王帆，「美韓同盟及未來走向」。外交學院學報(北京)，第2期，2001年，頁62-66。

王蓉蓉，劉強，「美韓同盟:超越的流變趨勢」。世界經濟與政治論壇(江蘇)，第4期，2009年，頁52-59。

- 王恩美，「1971年「中國代表權」問題與韓國政府「中國政策」的轉變」。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報，第36期，2011年11月，頁171-220。
- 朱立熙，「南韓的民主轉型—以光州事件為分水嶺」。台灣國際研究季刊，第7卷第2期，2011年夏季號，頁155-182。
- 朱松柏，「兩韓和解與東北亞新秩序」。問題與研究，第40卷第1期，2001年1、2月，頁1-14。
- 李玉華，「韓國，小國大外交」。當代世界(北京)，第12期，2005年，頁24-26。
- 李軍，「試析盧武鉉政府的“均衡者外交”」。現代國際關係(北京)，第12期，2005年，頁29-34。
- 吳玲君，「中國與東亞區域經貿合作：區域主義與霸權之間的關係」。問題與研究，第44卷第5期，2005年9、10月，頁1-27。
- 河凡植，「和平繁榮政策與韓中關係的發展」。問題與研究，第47卷第1期，2008年3月，頁127-149。
- 周琪，「『布希主義』與美國新保守主義」。美國研究(北京)，第2期，2007年，頁7-27。
- 洪財隆，「美國選擇自由貿易協定對象的考慮因素」。台灣經濟論衡，第3卷第3期，2005年3月，頁1-20。
- 趙放，「美韓FTA的起步、拖延及影響—以東亞區域合作為視角的分析」。東北亞論壇(吉林)，第19卷第5期，2010年9月，頁58-64。
- 蔡東杰，「當前東亞霸權結構變遷發展分析」，全球政治評論，第9期(2005年1月)，頁101-122。
- 蔡增家，「南韓經濟發展的政治經濟分析:1963~1997」。問題與研究，第37卷第11期，1998年11月，頁29-48。
- _____，「九七金融風暴與南韓政經體制的轉變:超越國家發展論」。問題與研究，第44卷第4期，2005年7-8月，頁75-100。

歐陽承新，「東南亞金融危機問題：從東亞金融危機評 IMF 的救援指導方針」。
經濟前瞻，第 70 期，2000 年 7 月，頁 64-70。

鄭秀雲、林于仙，「簡析自由貿易協定於汽車及牛肉議題之進展」。 **經貿法訊**，第 109 期，2010 年，頁 6-12。

鄭玉，「重返亞洲：歐巴馬訪中開啟中美新時代」。 **貿易雜誌**，2010 年 1 月，頁 46-49。

魏楚雄，「淺析奧巴馬政府的對朝政策」。 **當代韓國**(北京)，第一期，2011 年，頁 9-21。

(三)網路資料

王連成、劉華秋，「美國《國家安全戰略報告》內容及分析」， **中國互聯網新聞中心**，<http://big5.china.com.cn/chinese/2002/Oct/216400.htm> (2002 年 10 月 11 日)。

朱小明，「破冰！美韓自由貿易協定談成了」， **聯合晚報**，
<http://big5.china.com.cn/chinese/2002/Oct/216400.htm>(2010 年 12 月 4 日)。

李河遠，「美專家：韓國示威不單純是美國牛肉問題」， **朝鮮日報中文網**，
http://chinese.chosun.com/big5/site/data/html_dir/2008/07/03/20080703000017.html(2008 年 7 月 3 日)。

汪惠慈，「美韓自由貿易協定談判簡析」， **Taiwan WTO Center**，
<http://www.wtocommerce.org.tw/SmartKMS/fileviewer?id=87774>，頁 3。

吳柏寬、蘇怡文，「2012 美國貿易政策之最新發展」座談會重點摘要」， **WTO 電子報**，
<http://www.wtocommerce.org.tw/SmartKMS/www/Epaper/wtoepaper/article305-2.htm>(2012 年 3 月 23 日)。

洪財隆，「東亞區域整合型態與台灣處境之探索」， **中華台北 APEC 研究中心**，
http://www.ctasc.org.tw/05subject/s_02_05.asp(2004 年 2 月 24 日)。

「美韓洽簽 FTA 之研析」， **中華經濟研究院(WTO 中心)**，
<http://www.wtocommerce.org.tw/SmartKMS/fileviewer?id=105299>
(2007 年 12 月)，頁 22。

「韓國汽車應從美國汽車巨頭沒落中吸取教訓」，朝鮮日報中文網，
http://chinese.chosun.com/big5/site/data/html_dir/2008/11/12/20081112000021.html(2008年11月12日)。

「中日韓合作(1999—2012)白皮書」，國際日報，
<http://www.chinesetoday.com/big/article/615925>(2012年5月10日)。

二、英文部分

(一)專書

Aggarwal, Vinod K. and Seungjoo Lee. *Trade Policy in the Asia-Pacific: The Role of Ideas, Interests, and Domestic Institutions*. New York: Springer, 2011.

Choi, Inbom and Jeffery J. Schott. *Free Trade Between Korea and the United States?* Washington, D.C.: Institute for International Economics, 2001.

Gilpin, Robert. *War and Change in World Politics*.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1.

_____.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Princeton, New Jersey: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7.

Goldstein, Joshua S. *Long Cycles: Prosperity and War in the Modern Age*.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8.

Holsti, Ole R., Randolph M. Siverson and Alexander L. George. *Change in the International System*. Boulder: Westview Press, 1980.

Hopkins, Terence K. and Immanuel Wallerstein. *World-Systems Analysis: Theory and Methodology*. Beverly Hills: Sage Publications, 1982.

Ikenberry, G. John. *America Unraveled: The Future of the Balance of Power*.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2002.

Keohane, Robert O. *After Hegemony: Cooperation and Discord in the World Political Economy*. Princeton, New Jersey: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4.

Keohane, Robert O. and Joseph S. Nye, *Power and Interdependence: World Politics in Transition*. 2nd ed. Boston: Little, Brown and Company, 1989.

- Kindleberger, Charles P. *The World in Depression 1929-1939*.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73.
- Kwak, Tae-Hwan and Seung-Ho Joo. *The United States and the Korean Peninsula in the 21st Century*. England: Ashgate Publishing Company, 2006.
- Lee, Junkyu and Hongshik Lee. *Feasibility and Economic Effects of a Korea-U.S. FTA*. Seoul: Korea Institute for International Economic Policy, 2005.
- Levin, Norman D. *Do the Ties Still Bind? The U.S.-ROK Security Relationship after 9/11*. California: RAND, 2004.
- Lovett, William A., Alfred E. Eckes Jr., and Richard L. Brinkman. *U.S. Trade Policy: History, Theory and the WTO*. New York: M.E.Sharpe, Inc., 1999.
- Mearsheimer, John J. *The Tragedy of Great Power Politics*. New York: W.W. Norton & Company, 2001.
- Modelski, George. *Seapower in Global Politics, 1494-1993*. Hampshire: Macmillan Press, 1987.
- _____. *Exploring Long Cycles*. Boulder: Lynne Rienner Publishers, 1987.
- Nye, Joseph S. *Bound to Lead: The Changing Nature of American Power*. New York: Basic Books, 1990.
- _____. *The Paradox of American Power: Why the World's Only Superpower Can't Go It Alone*.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Inc., 2002.
- Scalapino, Robert A. and Sungjoo Han. *United States-Korea Relations*. Berkeley: Institute of East Asian Studies, 1986.
- Scalapino, Robert A. and Hongkoo Lee. *Korea-U.S. Relations: The Politics of Trade and Security*. Berkeley: Institute of East Asian Studies, 1988.
- Schott, Jeffery J. *Free Trade Agreements: US Strategies and Priorities*. Washington, D.C.: Institute for International Economics, 2004.

Stokes, Bruce and Geza Feketekuty. *Trade Strategies for a New Era: Ensuring US Leadership in a Global Economy*. New York: Council on Foreign Relations and the Monterey Institute of International Studies, 1998.

(二)期刊雜誌

Ahn, Dukgeun. "FTA Policy and Strategy of Korea." *Taiwanese Journal of WTO Studies*, Vol.15, 2010, pp. 39-66.

Atkinson, Carol and Giacomo Chiozza. "Leadership and Commitment: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and the Future of the Northeast Asian Order." *Pacific Focus*, Vol.26, No.3, December 2011, pp. 287-315.

Bandow, Doug. "Old Wine in New Bottles: The Pentagon's East Asia Security Strategy Report." *Policy Analysis*, No.344, May 1999, pp. 1-20.

Barfield, Claude. "Politics of Trade in the USA and in the Obama Administration: Implications for Asian Regionalism." *Asian Economic Policy Review*, Vol.4, No.2, December 2009, pp. 227-243.

Bergsten, C. Fred. "America's Two-Front Economic Conflict." *Foreign Affairs*, Vol.80, No. 2, March/April 2001, pp. 16-27.

_____. "A Renaissance for U.S. Trade Policy?" *Foreign Affairs*, Vol. 81, No.6, November/December 2002, pp. 86-98.

Evenett, Simon J. and Michael Meier. "An Interim Assessment of the US Trade Policy of 'Competitive Liberalization'." *The World Economy*, Vol. 31, January 2008, pp. 31-66.

Feinberg, Richard.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United States' Free Trade Arrangements." *The World Economy*, Vol.26, July 2003, pp. 1019-1041.

Haggard, Stephan and Chung-in Moon. "Institutions and Economic Policy: Theory and a Korean Case Study." *World Politics*, Vol. 42, No. 2, January 1990, pp. 210-237.

Heo, Uk. "The US-ROK Alliance: Security Implications of the South Korea-US Free Trade Agreement." *Pacific Focus*, Vol.23, No.3, December 2008, pp. 365-381.

- Joffe, Josef. “ ‘Bismarck’ or ‘Britain’? Toward an American Grand Strategy after Bipolarity.” *International Security*, Vol.19, No.4, Spring 1995, pp. 94-117.
- Joo, Seung-Ho. “South Korea-U.S. Relations in Turbulent Waters.” *Pacific Focus*, Vol.21, No.1, Spring 2006, pp. 59-104.
- Jung, Heon Joo. “The Rise and Fall of Anti-American Sentiment in South Korea: Deconstructing Hegemonic Ideas and Threat Perception.” *Asian Survey*, Vol.50, No.5, September/October 2010, pp. 946-964.
- Kindleberger, Charles P. “Dominance and Leadership in the International Economy: Exploitation, Public Goods, and Free Rides.” *International Studies Quarterly*, Vol. 25, No. 2, June 1981, pp. 242-254.
- Kim, Hyun-Wook. “Domestic events, ideological changes and the post-cold war US-South Korea alliance.” *Australian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Vol.63, No.4, December 2009, pp. 482-504.
- Kim, Kyoo H. “Foreign Direct Investment in Korean Economy.” *Korea Observer*, Vol.30, No.3, Autumn 1999, pp. 385-396.
- Krasner, Stephen D. “State Power and the Structure of International Trade.” *World Politics*, Vol.28, No.3, April 1976, pp. 317-347.
- Lee, Dong Sun and Sung Eun, Kim. “Ties That Bind? Assessing the Impact of Economic Interdependence on East Asian Alliances.” *EAI Asia Security Initiative*, No.3, January 2010, pp. 1-31.
- Liou, To-hai. “U.S.-South Korea Relations under Kim Dae-jung and Beyond.” *Tamkang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Vol. 9, No.2, 2005, pp. 51-88.
- _____. “Korea’s FTA Strategy under Roh Moo-hyun.” *Taiwanese Journal of WTO Studies*, Vol.9, 2008, pp. 177-212.
- Lord, Winston. “A New Pacific Community: Ten Goals for American Policy.” *Dispatch*, Vol.1, No.36, September 1993, pp. 612-614.

Mastanduno, Michael. "Preserving the Unipolar Moment: Realist Theories and U.S. Grand Strategy after the Cold War." *International Security*, Vol.21, No.4, Spring 1997, pp. 49-88.

Min, Gyo Koo. "US Approaches to the Trade-Security Nexus in East Asia: From Securitization to Resecuritization." *Asian Perspective*, Vol.35, No.1, 2011, pp. 37-57.

Nye, Jr., Joseph S. "The Velvet Hegemon: How Soft Power Can Help Defeat Terrorism." *Foreign Policy*, No.136, May/June 2003, pp. 74-75.

Olsen, Edward A. "Trilateral (U.S., ROK, Japan) Cooperation in the Resolution of the North Korean Nuclear Crisis." *Pacific Focus*, Vol.19, No.2, Fall 2004, pp. 57-106.

_____. "U.S. Policies toward North Korea under the Obama Government."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Korean Studies*, Vol.14, No.1, Spring 2010, pp. 35-62.

Snyder, Scott. "The Future of U.S.-ROK Relations: The U.S. Approach." *Asian Perspective*, Vol.32, No.2, April 2008, pp. 93-113.

Stein, Authur A. "The Hegemon's Dilemma: Great Britain, the United States, and the International Economic Order."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Vol.38, No.2, Spring 1984, pp. 355-386.

Wallerstein, Immanuel. "The Three Instances of Hegemony in the History of the Capitalist World-Economy."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Comparative Sociology*, Vol.24, No.1-2, 1983, pp. 100-108.

Wan, Ming. "The Great Recession and China's Policy Toward Asian Regionalism," *Asian Survey*, Vol. 50, No.3, May/June 2010, pp. 520-538.

Zoellick, Robert. "Unleashing the Trade Winds." *The Economist*, December 7, 2002, pp. 27-29.

(三)研究報告

Copper, William H. "Free Trade Agreements: Impact on U.S. Trade and Implications for U.S. Trade Policy." *CRS Report for Congress*. February 23, 2010.

_____. “The Proposed South Korea-U.S. Free Trade Agreement (KORUS FTA).” *CRS Report for Congress*. July 18, 2007.

_____. “The Proposed U.S.-South Korea Free Trade Agreement (KORUS FTA): Provisions And Implications.” *CRS Report for Congress*. March 24, 2011.

Jurenas, Remy and Mark E. Manyin. “U.S.-South Korea Beef Dispute: Issues and Status.” *CRS Report for Congress*. March 3, 2011.

Mah-Hui, Lim and Joseph, Lim, “Asian Initiatives at Monetary and Financial Integration: A Critical Review?” *United Nations Conference on Trade and Development*, 2012.

Manyin, Mark E. “South Korea-U.S. Economic Relations: Cooperation, Friction and Future Prospects,” *CRS Report for Congress*. February 9, 2006.

_____. “South Korea-U.S. Economic Relations: Cooperation, Friction, and Future Prospects.” *CRS Report for Congress*. February 12, 2007.

_____. “U.S.-South Korea Relations.” *CRS Report for Congress*. December 8, 2010.

_____. “South Korea-U.S. Economic Relations: Cooperation, Friction, and Future Prospects.” *CRS Report for Congress*. June 1, 2004.

(四)網路資料

Barfield, Claude, “The Future of U.S. Trade Policy,” *American Enterprise Institute*, <http://www.aei.org/events/2006/04/03/the-future-of-us-trade-policy-event/> (March 4, 2006).

Bergsten, C. Fred, “China and Economic Integration in East Asia: Implications for the United States,” *Peterson Institute for International Economics*, <http://www.iie.com/publications/interstitial.cfm?ResearchID=714> (March, 2007).

- Bower, Ernest Z., “Heart but No Seoul: Obama Will Leave Korea without KORUS,” *Center for Strategic and International Studies*, <http://csis.org/publication/heart-no-seoul-obama-will-leave-korea-without-korus> (November 11, 2010).
- Burns, Robert, “Army Shifting Equipment to Asia,” *Washington Post*, <http://www.washingtonpost.com/wp-dyn/articles/A20806-2001Aug30.html> (August 30, 2001).
- Cha, Victor, “What’s at Stake in the KORUS FTA,” *Center for Strategic and International Studies*, <http://csis.org/publication/whats-stake-korus-fta> (November 5, 2009).
- Clinton, Hillary, “American Pacific Century,” *Foreign Policy*, http://www.foreignpolicy.com/articles/2011/10/11/americas_pacific_century?page=0,0(November, 2011).
- Inkyo, Cheong, “East Asian Economic Integration: Implications of a U.S.-Korea Free Trade Agreement,” *Korea Economic Institute*, <http://www.keia.org/publication/east-asian-economic-integration-implications-us-korea-free-trade-agreement>(October 24, 2012).
- Kim, Choong Nam, “Changing Korean Perceptions of the Post-Cold War Era and the U.S.-ROK Alliance,” *East-West Center*, <http://www.eastwestcenter.org/sites/default/files/private/api067.pdf> (April, 2003), pp. 2-3.
- O, Tara, “U.S.-ROK Strategic Alliance 2015,” *The Asia Foundation*, <http://asiafoundation.org/resources/pdfs/CUSKPNewsletter29SepWEB.pdf> (September, 2010).
- Park, Yoon-shik, “The Korea-U.S. Free Trade Agreement (KORUS FTA):U.S. Perspective,” *Rising Powers Initiative*, http://www.risingpowersinitiative.org/wp-content/uploads/PolicyCommentary_Jan2012.pdf(January, 2012).

- Sanger, David E., "The State of the Union: The Overview; Bush, Focusing on Terrorism, Says Secure U.S. Is Top Priority," *The New York Times*, <http://www.nytimes.com/2002/01/30/us/state-union-overview-bush-focusing-terrorism-says-secure-us-top-priority.html?pagewanted=all&src=pm>(July 30, 2002).
- Snyder, Scott and Brad Glosserman , "Decision Time for the U.S.-ROK Alliance," *Center for Strategic and International Studies*, <http://csis.org/publication/pacnet-09b-march-13-2006-decision-time-us-rok-alliance>(March 13, 2006).
- Stangarone, Troy, "Balancing Interests in the KORUS FTA," *Center for Strategic and International Studies* , <http://csis.org/publication/pacnet-22a-april-25-2007-balancing-interests-korus-fta> (April 25, 2007).
- Suk, Min Byung, "Narrowing the Gap between Seoul and Washington," *Korea Focus*, http://www.koreafocus.or.kr/design1/politics/view.asp?volume_id=11&content_id=573&category=A(January 3, 2001).
- Weisman, Steven R., "Bush and Democrats in Accord on Trade Deals," *The New York Times*, http://www.nytimes.com/2007/05/11/business/11trade.html?_r=1 (May 11, 2007).
- Yun, Duk-min, "Challenges Facing the Korea-U.S. Alliance," *Korea Focus*, http://www.koreafocus.or.kr/design1/essays/view.asp?volume_id=26&content_id=353&category=G(March/April, 2008).
- "A Country Study: South Korea," *Federal Research Division of the Library of Congress*, <http://lcweb2.loc.gov/frd/cs/krtoc.html>(March 22, 2011).
- "Clinton's Speech on America's Engagement in the Asia-Pacific," *Council on Foreign Relations*, <http://www.cfr.org/asia/clintons-speech-americas-engagement-asia-pacific-october-2010/p23280>(October 28, 2010).

- “FTA to boost global interest in Korea,” *The Korea Herald*,
<http://www.koreaherald.com/business/Detail.jsp?newsMLId=20070405000035>
(April 5, 2010).
- “Hegemony-Definition of Hegemony by Webster Dictionary,” *Webster Dictionary*,
<http://www.webster-dictionary.net/definition/hegemony>.
- “Impact of Bush Administration’s Policies on the Korean Economy,” *Korea Focus*,
http://www.koreafocus.or.kr/design1/Essays/view.asp?volume_id=38&content_id=115&category=G(January-February, 2005).
- “Key dates in S. Korea-U.S. free trade negotiations,” *Yonhap News Agency*,
<http://english.yonhapnews.co.kr/national/2011/11/22/18/0301000000AEN20111122008600320F.HTML>(November 22, 2011).
- “Revised KORUS FTA,” *The Korea Herald*,
<http://view.koreaherald.com/kh/view.php?ud=20101205000201&cpv=0>
(December 5, 2010).
- “Talks on US troops in S Korea,” *BBC news*,
<http://news.bbc.co.uk/2/hi/asia-pacific/2927343.stm>(April 8, 2003).
- “Transcript: Presidents Bush, Kim Dae Jung March 7 Press Briefing,” *Washington Post*,
<http://wfile.ait.org.tw/wf-archive/2001/010307/epf302.htm>(March 7, 2001).
- “What the World Thinks in 2002,” Pew Research Center,
<http://www.pewglobal.org/2002/12/04/what-the-world-thinks-in-2002/> (December 4, 2002).
- Bank of Korea <http://eng.bok.or.kr/eng/engMain.action>
- 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http://www.imf.org/external/index.htm>
- Korea International Trade Association <http://www.kita.org/>
- Organis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http://www.oecd.org/>

(五)官方資料

American Chamber of Commerce in Vietnam <http://amchamvietnam.org/>

Cheong Wa Dae <http://english.president.go.kr/main.php>

Embassy of the Republic of Korea in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http://www.koreaembassyusa.org/>

Embassy of the United States Seoul Korea <http://seoul.usembassy.gov/index.html>

International Trade Administration <http://trade.gov>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and Trade, Republic of Korea
<http://www.mofat.go.kr/ENG/main/index.jsp>

Office of the United States Trade Representative <http://www.ustr.gov>

The United States Senate Committee on Finance <http://www.finance.senate.gov/>

The White House <http://www.whitehouse.gov/>

U.S. Department of Defense <http://www.defense.gov/>

U.S. Department of State <http://www.state.gov/>

U.S. Government Accountability Office <http://www.gao.gov/index.html>

United States International Trade Commission <http://www.usitc.gov/index.htm>